

教育旬刊

式輝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立券之報紙

第五卷第五期 第三十六號

中華民國二十二年四月十一日出版

目 要

程廳長報告本廳最近工作概況	嚴肅的精神與切實的工作……程廳長
部督學鍾芷修先生講述視察	本省教育意見及改進方法
顏李學說述略……胡致	小學法
中學法	師範學校法
職業學校法	國文歷史指導員第一期工作計劃
推行全省音樂教育實施方案……程懋筠	鍾部督學視察本省教育報告書概況

江 西 省 教 育 廳

教 育 設 計 委 員 會 編 譯 部 印 行

總理遺像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中華民國教育宗旨

中華民國之教育，根據三民主義，以充實人民生活，扶植社會生存，發展國民生計，延續民族生命為目的；務期民族獨立，民權普遍，民生發展，以促進世界大同。

江西教育旬刊 第五卷 第五期 合刊目錄

講演

程廳長報告本廳最近工作概況

嚴肅的精神與切實的工作

程廳長 鄧督學鍾芷修先生講述視察本省教育意見及改進方法

論著

顏李學說述略

胡致

命令

令知宋代院長提議集合所屬捐募款項以壯前方士氣而示政府人員一致合作一案

令知特種考試法及擬試法奉令廢止

部令解釋吳區學生免費辦法

令進賢縣教育局長及督學一併撤職

勒令私立西江中學停辦以免敗壞教育貽誤青年

令發兒童節紀念大會表演節目表及毬子比賽規則

仰分別填報

令發製定印鑑紙仰呈候覽轉

令發童子軍捐購飛機救國運動辦法

令知小學課程標準施行辦法第四項現擬修改

廣益書局擅自印刷之幼稚園中小學課程標準禁止發行

職業學校畢業會考在中央尚未規定以前應仍舊辦理

法規

省立九中校長辦理協訓工作得法殊堪嘉許

小學法

中學法

師範學校法

職業學校法

毬子比賽規則

江西省推行音樂教育委員會組織大綱

公 牘

呈報就職後一月內重要工作

計 劃

國文歷史指導員第一期工作計劃

推行全省音樂教育實施方案

江西省推行音樂教育委員會工作綱要

程懋筠

報 告

江西省教育廳二十二年一月份行政報告

會昭明

選擇省立農林學校新校址調查報告書

省督學視察省會滕王閣小學報告

省督學視察省會婁妃墓小學報告

會 議 錄

江西省政府委員會第五百四十八次省務會議紀錄

節要

江西省教育廳第一七三次廳務會議紀錄

江西省教育廳第一七四次廳務會議紀錄

教育要聞

省內——本廳紀念週程廳長報告彙誌 本廳積極

提倡軍事教育 本廳體育委員會第四次

會議紀要 本廳教育設計委員會指導部

編譯部開第一次聯席會議 本省各校彈

力輸財繼續努力於協助勸匪工作 省立

二職舉行銀行開幕暨新校舍落成典禮

新建縣教育局積極計劃改良縣教育

省外——鍾部督學視察本省教育報告書概況 雙

十節將舉行全國教育成績展覽會 全國

運動大會籌委會之重要決議 中山文化

教育館努力於新文化基礎之建設 部督

學對山西教育之改進意見 蘇教廳編訂

幼稚國小學課程 浙教界飛機救國捐辦

法 福州厲行識字運動 滬市教育局各

校提倡土布 中國童子軍司令頒布重軍

戰地服務團組織規程及訓練大綱

國外——英國各大學研究中國文化

講演

程廳長報告本廳最近工作概況

——在三月十三日省府紀念週席上——

主席，各位同志：今天紀念週，輪到本席報告，本席就職未久，所有工作，偏重於計劃，多未實行，恐說到做不到，空言無補，所以不願多事報告。現在就本席受任省府參事，處理廳務，以至就職以後所做的工作，分條簡略報告一下：

第一整理本廳內部

我們的工作計劃，分兩個目標：第一，修養方面，要從本廳推廣到各級教育機關，第二，專業方面，要從省會普及到江西全省。所以最初着手的工作，是整頓本廳內部，其目的是要整理一個好的環境。因為各職員每日工作八小時，必定要有一個優良的環境，方能精神愉快，身體健康，而日常工作，纔能發出一種最大的效能。整理的要點，分下列各項：

一，舉行清潔運動，從事大掃除；南昌市民對於衛生

，素不講求，各學校亦同樣的忽視。前次教育部領督學視察各校，據談各校教室裏，各學生坐位旁邊，都有許多痰涕，這是有礙衛生的。本廳特別注意這點，把本廳掃除清潔，也好使他們注意清潔。

二，鍛鍊各職員的體格：敝廳現在有些職員還是無國八年本席在敝廳做事的時候舊同事，當時大家都很有富力強，到現在相隔不過十數年，他們漸有衰老之態了。所以本席為鍛鍊各職員體格起見，特聘請國術教師，於每星期一，五下午五時改，來廳教授國術，每星期二，三，四，六，則請體育教師，指導操練，請各職員自由參加。

三，設圖書室，添置圖書：為便本廳全體職員公餘之暇，有機會閱讀書籍，增加知識學問起見，特規定於本廳經費項下，無論如何支絀，每月至少要節省一百元來購置圖書，以供全體職員的閱讀。

講演 程廳長報告本廳最近工作概況

四、修整禮堂：政廳廳址，原是一個會館，內而有一個很大的戲臺可以容納四五百人，已稍加修理，以備舉行紀念週及講演集會之用。至於舉行紀念週的時候，特別注重肅精神，准於午前八時舉行。

五、會唱音樂：音樂教育之效用甚大，可以作個人或團體修養的一種最好工作，本席擬定「救國」「復興」二歌，自本週起，每日午後休息的時間，由程懋筠先生指導全體職員會唱。

六、開闢園圃及運動場，為本廳同人休息運動之用。以上幾點，都是關於整理本廳內部的工作，至於日常工作，要人人實行以下兩句話：一天有一天的成績，一人有一人的效果。

第二公佈行政方針

本廳行政方針共十條，載在最近出版的教育旬刊內，除注重國難省難教育，人格教育，生產教育外，還主張教育機會均等，整頓學風，用人取材主義，並注重青年指導等項。

第三整理學校教育

第一，沙河四農及廬山林業學校，或因校舍發生問題，或因學生過少，已將其合併改稱省立農林學校，暫以前第四農業學校為校址，此案早經省務會議通過，並委會昭

明代理校長，會代校長尙努力工作，但因改組關係，本學期學生甚少，暫不照常上課，專門到農場實習。自經此次整理，經費既可節省許多，課程亦得切實。至於校址，或在白鹿洞，或在他處。據專門農業者之意見，在白鹿洞設校，利處雖有，但弊處較多，而地方人士，多主張在白鹿洞者，前由主席商請金陵大學農科主任等來省討論農業教育問題，擬請其便為再行查勘，以便決定，期能一勞永逸，因為地方意見困難重重，而專家意見，更應尊重。第二，十三中學前據省督學報告，辦理不善，該校校長去年一學期中全未到校，但亦不向廳請假，似此玩視職務，不能不予以免職。現在暫委龍督學兼代，所以委龍督學兼代的理由，因為他辦理中等教育多年，此去必可切實整頓，同時轄兩各縣，離省太遠，致廳對於該地教育，常有鞭長莫及之感，所以要派一位督學，常駐該地，以便指導一切，此次派員兼代，實收一舉兩得之效。

第四注意教員修養

教育目的，最重要的，是在轉移風氣，但要想轉移風氣，必定要辦教育的人有一種極良好的修養，才可以成功，所謂正己而後正人，因此在寒假的時候，舉辦了一個寒假講習會，入會聽講者三百餘人，講題注重國難教育，生產教育及人格教育，會期約一星期。

第五訂立教育界公約

當暑假講習會中，教育界同人，共立公約十五條互相遵守，迄今日止，簽名者已達六百餘人，此項公約已載在最近出版之教育旬刊中不再贅述。

第六組織各種委員會

如教育設計委員會，體育委員會，音樂教育委員會，寬籌地方教育經費委員會，軍事教育委員會等，均已分別成立，各有具體的計劃，分期進行。

以上所陳，不過就一月餘之工作概況，簡略報告而已。此外尚有最注意者，即是地方教育問題；因為江西連年匪禍，地方不安，人本生計，日見艱難，及其他種種關係，地方教育，幾有一落千丈之勢。我們知道教育是立國之本，而地方教育，尤為教育之本，地方教育不能辦好，着教育事業亦無從發展。現在把江西地方教育，十九年度的統計，簡單報告；不過這個統計，亦不是完全的，江西八十一縣中，只有五十五縣是有統計可考的，其餘二十六縣，全在匪區，沒有教育可言，同時此種統計，亦有許多不可靠的地方，因為有些辦學的人，好為誇張作偽，各縣呈報來的情形，多有失實之處，所以只能算是一個大概。總計民國十九年度除匪區二十六縣未報外，其餘已報來的五十五縣，共有小學七千零四十六校，教師一萬五千四百三十一人，學生二十七萬一千七百六十九人，經費一百七十九萬七千九百三十三元。就經費而論，全省地方教育經費

，當不及省教育經費之多，與他省情形恰相反。

如江蘇省地方教育經費有九百餘萬，省教育經費四百餘萬；福建地方教育經費四百餘萬，省教育經費一百五十餘萬。至於十九年度的中等教育則總合省立私立共計有六十九校，肄業生一萬四千二百一十二人，畢業生三千一百九十三人，教職員一千七百六十九人，經費歲入一百八十二萬三千四百七十五元，歲出一百七十三萬五千二百六十四元，關於中等學校的統計，比較初等教育為可靠。

至於社會教育機關，全省不過三百五十餘所，與福建一千四百餘所比較，相差甚遠。若比照江浙兩省更覺落後了。從這種情形去觀察，江西教育但是一種畸形發展，要研究過去地方教育不能發達主要原因，不能不研究現在地方教育行政制度問題。在過去這五十幾天，本署所看到的公文多是省立教育機關的公文，至於全省地方教育機關的公文，實在少見，總其數遠不及省立教育機關之多；同時又發現各地方教育機關的負責人員，也很少有具體計劃，及努力工作的。這種種情形，似係由於地方行政當局，不得其人的結果。因為現在各縣的教育局長，都是由縣長保薦三人，再由廳圈定一人，提請省務會議決定委任。這種制度，當然亦有幾種好處，第一，是不背中央命令，各縣局長，由縣長呈薦考試合格人員，由省政府委任；此是中央所規定，第二，是提高縣長職權，第三是統一地方行政

。但亦有幾種短處，第一縣長保薦局長易受地方人士所包圍，往往縣長一面保薦某人，同時又函知本廳，請不要圈定此人，或請圈定所保薦之三人名單中第二名或第三名，即此可見當時縣長保薦之時，實具有不得已之苦衷。第二，由縣長保薦，不能集中人材，因縣長不是專負教育行政的責任，各方事業，均須顧及，尤以現在剿匪時期，多以全力注意於地方治安問題，不能當心注意教育，因此對於教育局長的人選，就不能十分謹慎。再者依教育局組織規程，教育局長原不必限於本縣的人，但因由縣長保薦，往往受地方人士的包圍，或或其眼光所及，只能在一縣之內，物色人才，因此本省歷年的教育局長，均以本縣人爲限，往往因情而關係，辦事發生困難。第三，教廳對於縣長保薦三人中，頗難確定最適宜之人選，縣長保薦局長時，既有以上兩種之困難，所保薦之人才，未必卽爲最勝任者，而教廳對於所保薦之三人，多不認識，無從決定，在距省較近之地方，或可以請被保者來省而試，以定取捨，而在交通不便之縣，此着不能辦到，不得已只有按照履歷及保薦次序，擇一提出而已，究竟得人與否，不能確定。第四，容易受政局的影響，教育局長多隨縣長的去留而更換，不能長久在職，因有此種種短處，似有稍加變通之必要。江蘇省教育廳施行縣長保薦的制度，較各省爲最早，但近年覺得流弊滋生，已由縣長保薦改爲由廳直委了。福建則

迄今猶是由廳直委的。我們現在對於此項問題，似應考慮彼此利弊，及各省實情，略爲變動，定一個妥切辦法。這種辦法，鄙意以爲此後教育局長之任用，仍以縣長保薦由廳選請省府核委爲原則，但遇有特殊情形時，教廳亦可派員暫代局長，同時並呈報省府備案，經過相當時期，如果成績優良然後再由縣長，正式保薦，呈請教廳，轉呈省府委任，這樣既不違背定章，又可切合需要。至關於縣督學之任用，亦是由縣長保薦，由教廳選委的這種亦有幾種弊病，第一在制度上，縣督學應受教育局長之指揮監督，但同是縣長所保薦，往往不願受局長之指揮，如最近高安縣，即發生此種流弊。第二各縣辦學人士，多有黨派，而縣長爲調劑各方勢力起見，往往所保的縣督學與教育局長，一派人，因此不能合作，教育糾紛，反見增加。將來的縣督學，似應由教育局長保薦，呈請教廳委任，庶組織嚴明，辦事順手。再現在有些縣份，不能設教育局，並不能設教育科，只由一個科員辦理全縣教育，但同時又有督學，往往發生權限不明之事，本席以爲對於此種縣份的教育事業，擬由縣督學負責辦理，以重專責，而利進行。

以上不過是個人的意見，將來還要提交省務會議，詳細討論。

本日所擬報告的除此以外，尚有關於地方教育經費，農村巡迴學校問題，及農村改進問題等，因時間已到，只得省略報告。

嚴肅的精神與切實的工作

程廳長在省立二中訓詞(二十二年三月二十二日)

各位同志，各位同學，兄弟是江西人，離開本省有七八年，服務教育也有二十餘年。此次長教鄉邦，就職還不過一月，因為事忙，未及視察各校，日前僅到了農專，今天才來到這裏。從前辦二中的熊柳二先生，是我的好友，就是現在也還有許多我的朋友，或是我的學生在這裏的。我於民國十三年，由北平回到美國去，會到這裏，後來由美國回來，也到了這裏。我的子姪有許多在這裏畢業的，所以我雖不能全認識諸位，但精神上已有諸位青年在腦海中了。此次舊地重游，來和諸位談話，好似回家見着子弟朋友一般，非常的快樂！二中校風素好；所有設備如圖書儀器，都比從前逐年增加。畢業學生升學的佔百分之八九十，又注重實科理科，升入清華大學，唐山大學，交通大學，金陵大學，以及各著名大學者很多。這幾點都可以表現二中的成績，也是值得快樂的。我今天還有兩點，要同大家講的，就是：

(一) 嚴肅的精神 現在我國是一個怎樣的情形？本省又是一個怎樣的情形？世界上任何國家，沒有中國現在這樣的嚴重；中國數千年以來，任何時代，也沒有現在這樣

的嚴重。在這國難省難期間，我們青年的責任，何等的大；世界任何國家的青年，他們所負的責任，不過求到物質生活上的滿足和精神生活上的愉快而已。在我們中國就不然。中國全國只有二十餘萬中學生，江西全省也不過一萬多中學生，以四萬萬人來比例，一個青年學生，要代表兩千個國民，我的腦力來想。我今天不是對着中國五百餘青年談話，實對着一百多萬人談話。既然我們所負的責任，如此重大，所以在此時期，大家要深切的自覺，沈痛的反省，我們國家有幾千年的歷史，江西歷來也是文化很盛之地，為什麼到現在弄得這樣？這都是過去的錯誤。我們雖不能負整個的責任，也要負大部份的責任，試翻開中國幾千年的一部文化史，可說是一部智識份子的活動史，所以今後青年，要有嚴肅的精神，養成真實有為的本領。我今天介紹一本書，就是中山大學教授羅載陽先生譯著的世界戰時的學校動員，借給你們學校師生先行閱看。這書裏最緊要的話有：「一切戰爭的勝利均在課室內得之，戰場勝利，不過為其論理的結果。」這是德國教師的信仰，也就是其他各國教師的信仰，所以各國戰時，絕不肯有停

講 演 嚴肅的精神與切實的工作

課等事。又有：「普法之戰，開戰不久，德軍得大勝利，長驅直抵巴黎，德國舉國歡騰，學生亦擬停課慶祝。德教育部官亞羅斯特乃奮然爲之直斥曰：『吾人際茲時局，對學校青年之希望，固在嚴肅其義務；若得一部份勝利之報，即自其義務範圍中解放而出，游行街市之間，歡呼慶祝，以是爲對於戰場勇士之酬報，殊無何種意味，徒曠此一日之課業。使彼等以二倍之義務心，勤習課業，甯非對於勇士之真報酬？處此紛亂時局，吾人皆受支配於一教師之下，此教師即困難是己，而足以制御困難者，除勤勞以外無他術。』」彭乎哥德之言曰：「勤勞者，一重之祈禱也。」學生經申斥後，停課慶祝之舉，乃作罷論。當普法之戰，法訂城下之盟，割亞爾薩斯與勞倫二州與普，當時法有愛國志士名甘貝達者，大聲告其國民曰：「汝其待思之，但毋言之」。這話何等沈痛悲壯？結果數十年後，兩州卒爲法國所收復。我們處此國難時期，正密切切實實的想方法去實行，不要空口說白話，假使不從實際做工作，專靠呼口號，遊行，貼標語能救國，那末我國早已救了。爲什麼自鴉片戰爭以來，將近百年，還不能救呢？現在的國難，就是我國唯一的教育新方針，即是青年生活唯一的目標，要時時不忘記，朝於斯，夕於斯，準備實實在在的力量，抱定堅決的精神。要知道現代的戰爭，是整個的民族戰爭，科學戰爭，不在少數的軍人的流血肉搏，而在青年的運

用腦力，戰場不在郊外面在學校。德國民族將來的復興，可以斷言。他現在雖然受條約限制，常備兵不能超過規定數目；但全國青年個個都是義勇軍戰士，他們的民族，有強健的體魄，堅定的意志，能刻苦耐勞；在柏林全市市民，每晨六七時，無論男女老幼，都習體操，由一個柏林大學體育教授，用無線電播音，發布口令，口令發出，全市市民便動作起來。你看這種民族，任何國家都不能消滅他。我們要救中國也要和德國民族一樣，有嚴肅的精神，一個青年要代表兩三千人，五百個青年一致的動作，就是一百多萬人的力量。能敵大家爭氣，努力奮鬥，不但中國不能亡，并且可爲世界文化最高國家。這是從數千年歷史的教訓觀察出來，並不是一種民族誇大的表示。從前德國鮑爾門教授曾說過：野蠻民族所以與歐人相遇而輒失敗者，由於懷疑失望，不是不能抵抗，是沒有自信力，一見西方民族就恐怕起來。可見自信力是很重要。我們中國自黃帝征苗開始，數千年來，就和異族奮鬥。中間雖亡於異族如五胡亂華，金元入主，滿清入關等，但不過數百年，仍然抬頭。在鴉片戰爭以前，常常仇視外人，過於自大，以後又怕着外人，過於自餒，自大自餒，都是不對，所以和外人相爭，總是失敗。這種原因，一則是我們學術不進步，再則是民族的自信力一天薄弱一天，無論什麼，總說外國的好，自己又不能努力，刻苦耐勞，懈怠因循苟安散漫

的惡習，不能痛改。我希望諸位要一個人當幾千萬個人的頭，就是起居飲食，乃至上課一切活動，處處把國難放在心頭，國難問題，不能解決，便一切問題不能解決，不敢有絲毫懈怠因循苟安散漫，自覺自信，自強不息，這就是所謂嚴肅的精神。

(二)切實的工作 國難既然已到最嚴重的時候，再不容我們有因循的苟安。我現在提出三個口號：就是體格救國，學問救國，人格救國，這就是青年唯一的救國工作。昨天一女中女職學生代表痛心外侮日亟，來見熊主席和兄弟，流淚的說要北上從軍，我很沈痛的阻止她們不要去，因為還有比從軍更重大的責任。從前美國檢驗國民的體格，徵得上當兵資格的很少，不及格的佔百分之六十。我們比較美國人的體格，又相差太遠了，所以希望諸位一方讀書，一方鍛鍊身體，操場運動，軍事訓練和日常生活，都要特別注意。我預備下月舉行運動會，不是爲着博得錦標，或是看作游藝的性質，完全是要檢察青年的體魄，促進他們做這個救國運動。假使身體不好，徒然悲觀流淚，是無用的，對於國難有何幫助？有何效果？所以對於健康教育，全校師生，都要一致努力，這種工作，於救國最爲切實，其次注意學問救國，十九路軍抗日，勇敢精神，震動中外，但結果仍然失敗，就是戰具遠不如人，人家有飛機大砲，我們雖有，不能取勝，這次喜峯口之戰，我們要靠

大刀隊砍殺，一方固表示勇敢，一方正表示戰具遠不如人。希望諸位努力研究學術，如法國有巴斯德使全國釀酒造絲業，特別發展，國富增加；德國有克虜伯，使國內軍械甲於世界；美國有愛迪生，爲全國開發無數利源；這種對於國家的貢獻，何等偉大！中國人受教育的機會很少，我們不希望學校青年以學問救國，更希望誰呢？要造成一個科學家，比較當兵的力量，那種偉大呢？再次就是要注意人格救國，世界任何工作，未有難於救國工作的道路，不是很短的，起碼十年二十年，所以青年要救國先要救自己，假使因循苟安，自己的意志不堅強，還談得上救國嗎？我希望諸位青年人人能想，能說，能寫，能做，能生產，現在社會環境惡劣，誘惑力太大，青年在這生理上心理上，都發生變化的時候，絕不能爲感情的衝動，或爲社會上一切不負責的言論所麻醉。做事要自有主張，先仔細思考，然後發表言論；如有不能解決的，就請教良師益友，或和名人談話。要利用我們談話做文章的力量，去鼓勵那些未受教育的民衆，羣起做救國的運動，如提倡國貨，開辦民衆學校，航空捐款等等都是很切要的工作。並且還要能生產，或爲農，或爲工，或爲商，要把自己看作是勞動階級，沒有絲毫享福的觀念。人人雙手萬能，充分增加生產的力量。今後的教育，也就趨重在此。

總之。當此國難省難最嚴重的時期，我們要深切的自

覺。沈痛的反省，要有斬釘截鐵的決心，堅定的信仰。一切生活，都以國難為中心，朝於斯，夕於斯，不因循，不苟且，不散漫，不發空論，有刻苦耐勞的精神，國難一日

不解決，責任一日不放棄。這就是唯一的救國工作，也是唯一的救國方針。

部督學鍾芷修先生講述視察本省教育意見及改進方法

紀錄黎坤含

二月二十二日教育廳召集省會公私立各級學校校長及省立社會教育機關主管人員開會請部督學鍾芷修先生講述此次來贛對於本省教育視察意見并指示今後改進方法由程廳長報告開會意義後鍾督學即開始講述茲誌其大意如後

剛才程廳長許多獎勵的話，甚不敢當，此次來贛的動機，一方面因黨主席專電朱部長，約鄙人前來視察，同時寒假教育講習會，又約我講演；一方面，又因為江西教育的情形，過去對於中央，只有書面的報告，中央未常派員實地考察，以為江西頗年匪患，教育事業，深受影響，或不免有許多困難問題未易解決，亦認鄙人此來為必要。自抵此間後，省會公私立各級學校和教育機關，已經觀察過的，約有三分之二，省立學校，則已完全看過。個人感想，覺得外間許多批評，係就壞的方面推測，經實地觀察，確有許多使人滿意的好處表現，令我愉快非常。不過因時間關係，未能長期對各學校的全部歷史作整個的觀察。今

天所報告的，或許是管窺蠡測，片段見解，不敢自信為完全，為精確，尚希諸位原諒。

對於南昌教育，就視察所得，分作幾個方面報告：

小學方面

就量上說，公私立小學，有四五十校，學生達一萬餘人；南昌人口，六七年間祇有十餘萬，現在已有二十六萬餘人，就學兒童，亦隨人口增加而激增。比較外省，實有過之處。就質上說，各校各有好處，雖因物質限制，設備方面，大都因陋就簡，多數校舍，復因駐軍損壞，然就全都說，却有一種特殊精神：各校均能於困苦艱難之中，為他們的事業奮鬥，固然江西是個窮苦省份，尤其是這幾年要設備完全，本不易

做到。但如肯竭其行慮，多用腦筋，則困難問題，亦有不需金錢可以解決的。例如光線不對，只需把講桌方向移動就行。曾見某校教室，用藍色紙糊窗，據說是遮隔外人向內張望，但何以不用白紙，這是人的錯誤，不關乎財力。還有一種通病，就是整潔問題；整齊清潔的學校很少，教室內，往往碎紙遍地，塵泥滿目，隨處吐痰，不講衛生，教會學校過人之處，就在十分清潔，此尤與經費無關，祇在做與不做。至教學方面，兒童課外閱讀書籍太少，自然科學的掛圖，也多不購備，是類設備，花錢並不多，以後當設法去謀充實纔是。

中學方面

就全部看來，比小學教育為優；就設備說，除少數學校外，大都有相當的設備。圖書儀器，都很充足。如第一中學圖書方面，可說應有盡有；私立學校，如心遠鴻聲諸省等，亦皆有相當成績，使人十分滿意。但也有幾個中學，沒有幾本圖書，却掛起圖書室招牌；沒有幾件儀器，却美其名曰科學館實驗室，此則太不應該的。就教師方面說：大都有真實的學問，教法雖不新，頗能熱心誘導，認真教授，我想江西的中學生，每年升入大學的很多，此或即其主要原因之一。就訓練問題說：訓教合一，本經部令應令明文規定，不過試辦之初，或許未能完全做到，但無論如何，專任及兼任教員，切不可離開訓練責任。第二中學全校職教員精神合一，這

是最好的現象。如果同床異夢，則精神渙散，訓教何由合一。於此又連帶說到體育問題；那幾天正值下雨，各校成績如何？無由考察，但所謂軍事訓練，只有木槍；須知木槍全部是死的，學生軍事訓練最少要使他們明瞭槍的機關，和使用方法，就是廢槍，還有用處。掃木槍，則毫無意義。至於辦理不善的中學，也看過幾處，如私立某中學，係由法專改辦，考察他的實際，校舍設備等等，任辦何性質何程度的學校，都不適宜，雖有辦學的熱心，奈乏辦學的經驗智識，結果是徒勞無益。又私立某中學，主持者很熱心，頭腦亦極新穎，並能注意於勞動生產，只是貪多務得，五光十色，分別部門太多，範圍過大，自然照顧不周，雜而不精，一定難有效果。

職業學校

省立職業學校，在省會的，有一職，二職，女職，和專科學校內附設的幾種高職；二職銀行和實習商店，辦法也都不錯，但有一種通病，就是準備升學的空氣太濃厚，因為升學問題，不得不設科目，延長年限，如果是準備升學的；何不痛快的把職業學校併中學，如此辦法，實失了職業學校根本意義，將來是不能立足的；我們應該認清目標，立定主意，要把職業科目佔百分之三十，實習時間除商業家事等外，佔百分之五十，為最低限度；縱欲一方面顧到升學，但普通科

講 演

部督學鍾芷修先生講述視察本省教育意見及改進方法

目，總不可佔去百分之三十以上；那末學生畢業後，可無困難。因為職業的方式，在學會一事，能做一事，所以必須要有充分的實習時間，才能習精一技一能，再在寒暑假內，加以補習，那末上課知實習，就都有充分的時間了。至設備方面，各校都還可以。本來理想中職業教育的完全設備，在事實上，很難辦到，但亦有方法補救，不妨與附近的工廠或公司商約妥當，到了暑假，就讓學生去實習；如九江的鐵路工廠，萍鄉煤礦公司，能介紹學生去實習，極有益處。說到出路問題，目前社會上一切事業，沒有發達，經濟正是恐慌，要謀出路，自然感覺困難。在國外，他們學生尚未畢業，已被指定將來的工作，在中國，則畢業後，前程茫茫，何業可就，誰也不敢預必，但教育當局，却不必因是灰心，只須從教育本身改進；第一，要打破升學的準備，第二，應犧牲理論，注重實際作工，務使學生有真實技能，豐富經驗，第三，科目要專一，多而不精，結果一無所用，第四，銀行商店等，要從小規模吃苦做起，不應倚賴現成事業，職業學校，應注其全力於此，社會上未嘗不需要人才，未嘗無謀事機會，出路問題，固不足慮也。

專科學校

法專快將結束，且不必說他。其餘省立的爲農，工，醫，三校，就視察所得，比較起來，覺得要算醫科有點辦法，這是由於醫術爲任何

人所必需，畢業生自不愁無路；不過醫學關係生命，更爲重大，尤應使學生充分實習，在附屬醫院，多多臨診，并利用寒暑假，從事補習，成績將來一定更好。工專分機械，應化，土木，鑛冶諸科，機械應化兩科，設備簡陋，尤其是機械科，覺得沒有辦法；應化科，應擇社會上普遍需要的東西去做，如油墨臘之類，自有銷場，少做香水一類東西；土木科如中西合璧建築，爲目前社會最需要，可從速訓練這種人才。總之，工業的目的，在能適應環境的需要，既非需要，或無法辦好的事情，勉強去做，一定會失敗的。至於農專，因爲農業試驗場，不能歸併過來，確是一個問題，如能設法借用固好，否則與附近農民商洽，只好學校肯供給農民一切種子肥料，借他田地，來供學生試驗，收穫仍歸農民所有，彼必樂從，園藝方面，應盡量栽植水菓菜蔬，薔花的觀念，實際無用，應該減除，校內隙地，可盡量去利用，破爛房子，不妨拿來做養雞種稻事業，放假應在農閒，暑期正是農忙之際，趁此機會，令學生去實地工作，極有益處，這是兄弟對於農專貢獻一點意見。

社會教育

省會省立教育機關，有民衆教育館，圖書館，科學館等，民衆館的館址，鄰近省會公安局，前面設有房舖捐征收處，普通的眼光看來，固然是不相宜，不過民衆館與普通教育機關，性質不同，要與民衆接近，倘建築過於華麗，反使民衆望而却步，

只須地點適中，切合民衆需要，就行了；所以館址一層，尙非重要問題。閱覽室多用舊式民房，只有一處，整理尙見清潔。陳列部，陳列的東西太陳舊，排列又無系統，應該推陳出新，時常更換，纔能引起民衆觀覽興趣。至推行民教，最好是多用圖畫或展覽的方法，不應當利用文字刊物；因爲現有刊物，多是研究民教的東西，不是推行民教的工具，這點希望特別改進。省立圖書館，建築甚好，藏書亦富，線裝書達八萬餘卷，洋裝書亦在一萬卷以上，每日閱覽人數，或有滿座之歎，除浙江省立圖書館外，在各省當中，可算成績很好的。

此次視察的情形，大概已如上述，現就個人一時感想所及，覺得江西教育，今後應該努力的事情尙有幾點，願貢獻於諸位，以當臨別贈言。

- (一) 注重教學研究組織各科研究會
- (二) 注重教學指導由廳特設各科指導員
- (三) 充實內容(小學更應注意)
- (四) 選派教育人員赴省外參觀
- (五) 舉行各種教育講習會，(初等教育講習會尤重要)
- (六) 經費用途之支配應適當各校須有預定計劃

(七) 注重鄉村師範人才

(八) 注意學校衛生

(九) 注意學生體格檢查(最好每學期檢查一次)

(十) 精製統計圖表

(十一) 私立學校取締問題(政府本應獎勵私校但辦理不善者足以貽害社會自不得予以取締)

(十二) 會考辦法應嚴格公正(取締私校可即以會考成績定其標準)

(十三) 減少外國文原本做教本此點教廳已有明令

(十四) 加緊軍事訓練

(十五) 利用寒暑假增加學生實習(職業學校注意)

(十六) 減少普通學科尤其與職業無關的科學改做實習(同上)

(十七) 停止不切需要的職業科(同上)

(十八) 注重自然科學以實習工作代替書本工作

(十九) 注重勞作教育

(二十) 糾正青年思想指導將來擇業

右列各端，只具意見，並無系統，甚覺抱歉，所望諸位爲江西教育努力，鄙人謹拭目以視將來的成效完了。

人生兩個寶：

雙手與大腦。

用腦不用手，

決要被打倒。

用手不用腦，

飯也吃不飽。

手腦都會用，

纔算是開天闢地的大好老。

中國教育有兩條大路可走：一是教用腦的人用手；二是教用手的人用腦；而且必須普遍的從小教起，才能發揮出偉大的力量。

——陶知行語

論 著

顏李學說述畧

胡 致

一·緒論

秦漢以來，迄於勝清，二千餘年間，吾國學術界大都為漢學與宋學兩派所籠蓋。漢學研究訓詁名物，以注釋經書為務；宋學高談明性窮理，以遠紹心傳為任。其中雖不乏卓越之見解，精洪之理論，然見仁見智，學派紛歧，流弊所極，黨同伐異。漢學家詆宋學為空虛，宋學家詆漢學為破碎；治漢學者有今文古文之爭，談宋學者有程朱陸王之別。試一翻閱十三經註疏，皇朝經解，宋儒語錄，元明學案等書，衆說紛紜，莫衷一是，令人如墮入五里霧中，不知何去何從也。

夫學以求知，學在致用，此古今不刊之名論，亦吾人為學之主旨。倘盡學生精力，於故紙堆中討生活，因一字之考訂，不惜連篇累牘，因一物之註解，不惜博覽繁徵，究之於國何裨，於世何補。至於性與天道，為尼父所罕言，而必講學聚徒，「以明心見性之空言，代修己治人之實

學。」（顏李備其名而禪其實，且鄙薄事功為不足道。馴至神州蕩覆，宗社丘墟，其罪實不在清談誤國之王夷甫下。嗟夫！梁蕭繹讀書萬卷，莫救江陵之陷；朱舜水實踐躬行，導成德川之治。為學之道，固在近裏着已，以有益國家社會為標準也。）

有清初年，大儒繼起。反對王學者，有顧亭林王船山朱舜水；承王學之緒餘而加以修正者，有黃梨洲孫夏峰李二曲；宗程朱者，有張楊園陸桴亭陸稼書。之數君子，造詣不同，宗旨各異，均未脫離漢學與宋學之藩籬。有豪傑不世出之士焉，學以實踐為主，以致用為歸，舉二千餘年漢宋朱陸諸派所憑藉者悉摧陷而廓清之。其人為誰，即顏元及其徒李塈是也。本「知人論世」之義，請先述顏李之事略。

二·事略

1. 顏元事略 元字渾然，號習齋，直隸博野縣北楊村

人。生明崇禎八年，卒清康熙四十三年。(一六三五—一七〇四)年七十。父昶，爲壽縣劉村朱九祚養子。元生四歲時，滿洲兵入關大掠，父被擄往關東，音信渺然。十二歲，母王氏改適。三十四歲，朱娘(九祚之妻)病卒，聞鄰翁及嫁母言，始知朱非己姓。三十九歲，九祚卒，復姓歸宗，返居楊村，擬東出賃父，適值三藩變亂，塞外騷動，遂左戒嚴，未得成行。五十歲，出山海關尋親，北達鐵嶺，東抵孫順，南出天慶門，旅途困苦，不可名狀，翌年五月，卒負骨歸葬。習齋幼年，學神仙導引術，妻妻不近，既而知其妄，乃折節爲學。二十歲左右，好陸王書；未幾又從事程朱學，信之甚篤。三十四歲後，細然變計，「悟周子之六德六行六藝，孔子之四教，正學也。靜坐讀書，乃程朱陸王爲禪學俗學所浸淫，非正務也。」(習齋自述)盡脫宋明諸儒習義，而毅然以昌明實行周孔之道爲己任。因以六府，三事，三物，四教爲施教標準，且名所居曰習齋，以「習」爲求學不二法門。鑒於宋明理學之空疏無用，遂倡「正宜謀利，明道計功」之論調，以期學能致用。生平除出關尋父外，曾二度南遊，經過直隸兩部及河南。六十二歲應肥鄉漳南書院聘，前往設教，書院規模方擬就，而漳水決口，書齋淹沒，嘆曰：「天也！」遂歸家不復出。習齋賦性廉介，非其有，一介不取。一錫購，必報。邑令約車騎造齋下拜，惟遣子弟答。士民公舉德行苦孝，學使巡

撫將交章上薦，均力加阻止。著有存學在懷存治存人四編。四書正誤，言行錄，朱子語類評及習齋記餘，則門人所纂錄。從遊弟子頗多，以李堪王源等爲最著。

2. 李堪事略 字堪剛主，號恕谷，直隸藁縣人。生清順治十六年，卒雍正十一年。(一六五九—一七三三)年七十五。父明性，學行甚高，爲習齋生平六良友之一。恕谷以父命從習齋遊，盡傳其學，而以昌明之爲己任。大興王源才氣不可一世，自與恕谷爲友，大受感動，以五十六歲老名士，親執贄習齋之門爲弟子。上元程廷祚，武進傅鶴生，亦因恕谷而知習齋，卒成爲習齋學派下有力人物。習齋足不出戶，且少交遊，而歿後，學說得一時行於吾國南北者，實恕谷恢張光大之力。生平學術本源所在，固未嘗與師門有出入，然補偏救弊之處亦甚多。習齋待人與律已均嚴峻，恕谷則以爲交友須令可親，乃能收羅人才，廣濟天下。習齋取與不苟，非力不食，恕谷則主張通功易學。習齋絕對排斥讀書，恕谷則謂讀書射御書數等，亦多有須考證講究者，讀書亦不可盡廢。嘗謂：「學施於民物，在人猶在己也。」又謂：「救養事業，惟親民官乃能切實辦到。」友人郭金湯任桐鄉縣，楊勳任富平縣，先後聘恕谷充幕府，願舉邑以歸，恕谷欣然前往，政教大行。然不慕榮利，介然自守，對於當世建官顯宦如李光地等獎獎之聘，皆力辭不就。晚年因同道者衆，又身不見用，始從事

著述。所著有大學辨業。通經學規條。論學。周易詩經春秋論語大學中庸傳註。傳註問。經說。學禮錄。學樂錄。擬太平策。田賦考辨。宗廟考辨。禘祫考辨。閔史鄰視。平書訂。恕谷文集等。習齋年譜。亦恕谷所纂輯。

三、學說

1. 在事物上求學問。習齋以爲學問須在事物上尋求。離開事物無學問。離開事物而言學問便非學問。漢宋諸儒專務記誦或靜坐冥想。乃俗學禪學。非唐虞周孔之正學。曾謂：

「必有事焉，學之要也。心有事則存，身有事則修，家之齊，國之治，皆有事也。無事則治與道皆廢。故正德利用厚生曰事，不見諸事，非德非用非生也。德行曰物，不徵諸物，非德非行非藝也。」習齋年譜卷上

因此，主張以六府（水，火，金，木，土，穀），三事（正德，利用，厚生），三物（一曰六德，即知，仁，聖，義，忠，和；二曰六行，即孝，友，睦，婣，任，卹；三曰六藝，即禮，樂，射，御，書，數。）四教（文，行，忠，信）教人。主教肥鄉漳南書院時，特創設四齋：一曰文事，課禮樂書數天文地理等科；二曰武備，課黃帝太公孫吳諸子兵法，攻守營陣陸水諸戰法，並射御技擊等科；三曰經史，課十三經歷代史話制章奏詩文等科；四曰藝能，課

水學火學工學象數等科；意蓋欲實現平素教人之主張。憤乎漳水氾濫，書院淪沒，使習齋竟不得以此施教。然習齋歿，恕谷祝詞中述其師之學術，有云：「帥弟子分日習禮習射習樂習數習書，考究兵農水火諸學，學堂中洒掃潔甚，琴竿決拾籌管森列，衆生揖讓進退其間，已而歌謳舞蹈，唐宋後儒室，久不見此三代威嚴矣。」則習齋爲學及施教內容，已可概見一斑。

2. 實地練習。習齋既主張在事物上求學問，然此等學問，非可坐而致，必須費一番實地練習工夫。因取論語「習相遠」，「學而時習」兩語之意，極力提倡「習」字，且名所居曰習齋。嘗謂：

「如天文地志律歷兵機等類，須日夜講習之力，多年歷驗之功，非比理會文字可坐而獲也。」存學編卷二 性理書解

又謂：

「心上想過，口上講過，書上見過，都不得力；臨事依舊是所習者出。」存學編卷一

又謂：

「譬如欲知禮，任讀幾百遍禮書，講問幾十次，思辨幾十層，總不算知；直須跪拜周旋親下手一番，方知禮是如此。譬如欲知樂，任讀樂譜幾百遍，講問思辨幾十層，總不能知；直須搏拊擊吹口歌身舞親下手一番，方知樂是如此。」四書正誤卷一 曾子 植秀問格物致知

可知習齋之所謂「習」，絕非溫習書本之謂，乃對於事事物物躬行實踐之謂。習齋所最提倡者為習六藝。謂：

「習行禮樂射御之學，健人筋骨，和人血脈，調人性情，長人神智。一時習行，受一時之福，一日習行，受一日之福；一人習之，錫福一人；一家習之，錫福一家；一國天下皆然。小之卻一身之疾，大之措民物之安。」言行總才過之篇

習齋以為學問無所謂精粗，精者當習，粗者亦當習。吾人為學，「儻為一端一節之實，無為全體大用之虛。」存學編卷一

故其教人，專從狹狹粗淺之事物上，切實加以練習。友人王法乾不以為然，謂：「射御之類，有司事，不足學，須當如三公坐論。」習齋答道：

「人皆三公，孰為有司，學正是學作有司耳。醫之於醫，素問命脈，所以明醫理也，而療疾救世，則必診脈製藥針灸摩砭為之力也。今有妄人者，止務覽醫書千百卷，熟讀詳說，以為予國手矣，視診脈製藥針灸摩砭以為術家之粗不足學也。一人唱之，舉世效之。岐黃盈天下，而天下之人，病相枕，死相藉也。可謂明醫乎。若讀盡醫書而鄙視方脈藥餌針灸摩砭，不惟非岐黃，並非醫也。尚不如習一科驗一方者之為醫也。」存學編卷一 一學附一

吾國自兩宋以來，以至現代，號稱智識階級之士子，好為闊大精微之空論，而思想不清，缺乏毅力，不能任重致遠。其弊正由於喜作「三公坐論」耳。習齋之唯習主義，洵吾國人對症良藥哉。

3. 學須致用。習齋用世之心極熱，為學以有益于人生可施諸政治為主，故極重視效率，而不諱言功利。曾謂：

「以義為利，事實平正道理也。尚書明以利用與正德厚生並為三事。利貞，利用安身，利用刑人，無不利，利者義之和，易之言利更多。……後儒乃云「正其誼不謀其利」，過矣。宋人喜道之以文其空疏無用之學。予嘗矯其偏，改云：正其誼以謀其利，明其道而計其功。」四書正誤卷一

恕谷亦謂：

「晝仲舒曰：「正其道不謀其利，修其理不急其功。」語具春秋繁露，本自可通。班史誤易「急」為「計」，宋儒遂醜述此一語為學術，以為「事可求，功可成」，則取必於智謀之末，而非天理之正。後學迂弱無能，皆此語誤之也。請問行天理以孝親而不得親之歡，事上而不欲求上之獲，有是理乎。事不求可，將任其不可乎。功不求成，將任其不成乎。」論語集注

觀上述之語，顏李學術，與近世功利主義深，實相近似。

自宋儒高談性命，鄙棄事功，一切實際上應用學問，概行抹煞，朱子且有「功利，學者習之便可效，此豈甚可憂」之語。習齋深不以爲然，曾批評之曰：

「邵門一南客曹蠻者，與吾友王法乾談醫，云：『惟不效方是高手。』殆朱子之徒乎。朱子之道，千年大行，使天下無一儒，無一才，無一苟定時，因不願見效故也。宋家老頭巾，羣天下人才於靜坐讀書中，以爲千古獨得之祕。指幹辦政事爲粗豪爲俗吏，指經濟生民爲功利爲雜霸。究之使五百年中平常人皆讀講集註揣摩八股走富貴利達之場，高曠人皆高談靜敬著書集文貪從事廟庭之典。莫論唐虞三代之英，孔門賢彙之士，世無一人，並漢唐傑才亦不可得。世間之德乃真亂矣，萬有乃真空矣。」朱子語類評

習齋蓋深有見於宋儒學術之敝，影響於社會國家者甚大，思有以矯正之，故常以天下爲己任，而專提三事三物爲標幟，以明學問皆歸於致用。習齋有云：

「吾讀甲申殉難錄，至『愧無半策匡時難，惟餘一死報君恩。』未嘗不泣下也。至覽尹和靖祭程伊川文，『不背其勝有之，有益於世則未』二語，又不覺廢卷浩嘆，爲生民憤憤者久之。」存學編卷二

又云：「宋人但見料理邊疆便指爲多事，見理財便指爲聚斂

，見心計材武便憎惡斥爲小人。此風不變，乾坤無甯日矣。」年譜卷下

又云：

「宋元來儒者習習成婦女態，甚可羞。『無事袖手談心性，臨危一死報君王，』卽爲上品矣。」存學編卷一學時

又云：「道學家不能辦事，且惡人辦事。」恕谷年譜卷上

「宋儒內外精粗，皆與聖道相反。養心必養爲無用之心，致虛守寂。修身必修爲無用之身，儉言緩步。爲學必爲無用之學，閉門誦讀。不盡去其病，世道不可問矣。」同上

又云：

「宋後二氏學興，儒者浸淫其說，靜坐內視，論性談天，與孔子之言一一乖反。至於扶危定傾，大經大法，則拱手授其柄於武人俗士。當明季世，朝廟無一可倚之人，坐大司馬堂批點左傳，敵兵臨城，賦詩進講；建建功立名，俱屬瑣屑；日夜喘息著書，曰此傳世業也。卒至天下魚爛河決，生民塗炭。嗚呼，誰生厲階哉。」恕谷文集與方爾卓書

習齋恕谷，非好爲刻薄之語，攻擊前人。蓋學問總當應用於社會。學者既屬一國中有智識之份子，自當絕對負國家

安危盛衰之責任，若平日講學聚徒，專唱空虛議論，而唾棄經世實用之學為不足道，其弊必至國事敗壞，生民塗炭而後已。

4. 身心成動 吾人欲為有用之學，必先為有用之人。否則，「皮之不存，毛將焉附」。顏李以宋儒主靜，匪特於學問無補，亦且壞人身體，損人神智。習齋曾謂：

「終日兀坐書房中，萎惰人精神，使筋骨皆疲軟，以至天下無不弱之書生，無不病之書生。生民之禍，未有甚於此者也。」朱子語類

又謂：

「為愛靜空談之學久，則必至厭事，遇事即茫然。賢豪且不能免，況常人乎。故誤人才，敗天下之事者，宋人之學也。」年譜

習齋既知主靜之非，於是提出「習動」一法以糾正之。謂：

「養身莫善於習動。夙興夜寐，振起精神，尋事去做。行之有常，並不困疲，日益精壯。但說靜息將養，便日就惰弱。故曰：「君子莊敬日強，安肆日偷」。

言行錄卷上學人篇

又謂：

「吾用力農事，不逸寢食，邪妄之念，亦自不起。信乎「力行近乎仁」也。」言行錄卷上學人篇

又謂：

「五帝三王周孔，曾教天下以動之善人也，皆以動造世道之善人也。漢唐襲其動之一二，以造其世也。

晉宋之苟安，佛之空，老之無，周程朱邵之靜坐，徒事口筆，總之皆不動也，而人才盡矣，世道淪矣。吾嘗言：一身動則一身強，一家動則一家強，一國動則一國強，天下動則天下強。自信其考前聖而不謬，俟後聖而不惑矣。」言行錄卷下學治篇

恕谷亦謂：

「聖學踐形以盡性，今儒墮形以明性。耳目但用於聽讀，耳目之用去其六七；手但用於寫，手之用去其七八；足惡動作，足之用去九；靜坐觀心而身不喜事，身心之用亦去九。形既不踐，性何由全。」恕谷年譜

顏李不僅主張人身須動，即人心亦須常動，此正與昔賢「不動心」主義相反。習齋一生最愛說：「提擡身心，一齊振起」二語，且教人以振起之法：

「身無事幹，尋事去幹，心無理思，尋理去思。習此身使動，習此心使存。」言行錄卷下學治篇

因為極力主動，故擴而充之，論學論政，皆以日日改良進步為鵠。言行錄載：習齋有一天鼓琴絃斷，解而更張之，音調頓佳。因嘆道：

「爲學而惰，爲政而懈，亦宜思有以更張之也。彼無志之人，樂言遷就，憚於更張，死而後已者，可哀也。」

言行錄
鼓琴篇

又道：

「學者須振委惰，破因循，每日有過可改，有善可遷，卽日新之學也。改心之過，遷心之善，謂之正心；改身之過，遷身之善，謂之修身；改家國天下之過，遷家國天下之善，謂之齊治平。學者但不見今日有過可改，有善可遷，便是昏惰了一日；爲政者但不見今日有過可改，有善可遷，便是苟且了一日。」

言行錄
學而篇

古語云：「流水不腐，戶樞不蠹。」顏李深契此理，故反對主靜而以習動代之。小之能使個人身心常活而不死，常新而不腐，大之能使國家社會一切現象，推陳出新，日臻進化。動之爲義大矣哉。

5. 性善論。性善惡論，爲吾國哲學史上爭論最多之問題。孔子孟子告子荀子董仲舒揚雄等，均各有所主張。習齋雖不喜談哲理，然篤信孔子「性相近」，孟子「性善」之論，而以程朱「義理之性爲善，氣質之性爲惡」之說爲不當。若有存性編，謂性不能分理氣，更不能謂氣質爲惡。其略曰：

「若謂氣惡，則理亦惡；若謂理善，則氣亦善。蓋氣

卽理之氣，理卽氣之理，自得謂理純一爲善而氣質偏有惡哉。譬之目矣，睚，眇，睛，氣質也；其中光明能見物者，性也。將謂光明之理專視正色，睚眇睛專視邪色乎。予謂更不必分何者爲天命之性（卽程朱所謂義理之性），何者爲氣質之性。……能視，卽目之性善，其視之也則情之善，其視之詳略遠近則才之強弱，皆不可以惡言。蓋詳且遠者固善；卽略且近，亦箇善不精耳，惡於何加。惟因有邪色引動障蔽其明，然後有淫視而惡始名焉。然其爲之引動者，性之咎乎，氣質之咎乎。若歸咎於氣質，是必無此目而後可全目之性矣。」

存性編
卷一

習齋以爲人性本善，而有時爲惡者，由於外來之「引蔽習染」，絕非本性所固有。宋儒以水有清濁，喻性之有善惡，又謂性本善而流於惡，均屬錯誤。因駁詰之曰：

「請問濁是水之氣質否。吾恐濼激濁滿者水之氣質，其濁者乃雜入水性本無之土，正猶吾言性之有引蔽習染也。其濁之有遠近多少，正猶引蔽習染之有輕重深淺也。苦謂濁是水之氣質，則濁水有氣質，清水無氣質矣。如之何其可也。」

又曰：

「源善者流亦善，上流無惡者下流亦無惡。其所爲惡者，乃是途歧路，別有點染。譬如水出泉，若皆行

石路，雖自西海達於東海，毫不加濁，其有濁者，乃腐土染之，不可謂水本清而流濁也。知濁者爲土所染，非水之氣質；則知惡者是外物染乎性，非人之氣質矣。」同上

習齋不特主張氣質非惡，且以氣質之偏亦非惡。云：

「盡吾氣質之能，則聖賢矣。」言行錄 卷下

又云：

「昔儒視氣質甚重。習禮樂射御書數，非禮勿視聽言動，皆以氣質用力。卽此爲存心，卽此爲養性。故曰：『志至焉，氣次焉，持其志無暴其氣。』」故曰「唯聖人然後可以踐形。」魏晉以來，佛老肆行，乃於形體之外，別狀一空虛幻覺之性靈；禮樂之外，別作一閉目靜坐之存養。佛者曰入定，儒者曰吾道亦入定也；老者曰內丹，儒者曰吾道亦有內丹也。借五經論孟之文，行楞嚴參同之事。以躬習其事爲粗迹，則自以氣骨血肉爲分外。於是始以性命爲精，形體爲累，乃敢以有惡加之氣質矣。」存性編 卷一

又云：

「（氣質）偏勝者可以爲偏至之聖賢。……宋儒乃以偏爲惡。不知偏不引蔽，偏亦善也。」同上

習齋又更進一步，言人當各就其質性所近以爲學，換言之，卽各就其質性所偏以深造，而反對宋儒「變化氣質」之說

。謂：

「人之質性各異，當就其質性之所近，心志之所願，才力之所能以爲學，則無齟齬扞格終身不就之患。故孟子於夷惠曰不同道，惟願學孔子。非止以孔子獨上也，非謂夷惠不可學也。人之質性近夷者自宜學夷，近惠者自宜學惠。今變化氣質之說，是必平丘陵以爲川澤，填川澤以爲丘陵也，不亦愚乎。且使包孝肅必變化而爲龐德公，龐德公必變化而爲包孝肅，必不可得之數，亦徒失其爲包爲龐而已矣。」四書正 誤卷大

就上述之語以觀，絕似近代教育家主張發展個性之論調。習齋蓋絕對篤守性善論者，故其上陸桴亭書有云：

「（凡人）爲絲毫之惡，皆自玷其光瑩之體；極神聖之善，始自踐其固有之形。」存學編 卷一

而存性編亦云：

「大約孔孟以前責之習，使人去其所本無；程朱以後責之氣，使人憎其所本有。是以人多以氣質自諉，竟有『山河易改，本性難移』之謬矣。其誤世豈淺哉。」充習齋論性之旨，蓋在誘人爲善。人果能不爲習俗所污染，則「人皆可以爲堯舜」矣，其意正與子與氏相合。

總之，顏李鑒於三代後行與學離，學與政離之弊，故其學術，重事物不尙空談，主力行不貴玄想，而以有益身

心，有裨家國爲歸宿。蓋自漢唐宋元以降，儒生有專以讀書註書者，有專以講學談性言道爲學問者，有專以默坐澄心體認天理爲學問者。顏李以其拋棄事物而言學問，實認解論語「博學於文」之旨；且不於人倫事物中求道求理，而徒從事於懸想冥索，實際上已流入禪宗而不覺。特辭而闢之，而釋「道」爲「人所由之路」見四書正誤卷四，爲「人倫庶物」，見忍谷後釋「理」爲「木中紋理，指條理言」，見四書正集原道篇，爲「秩然有序，猶玉有脈理，地有分理」。見中庸傳註問此等切實平易之學說，與夫實踐致用之精神，洵二千年來吾國學術思想上之一特色也。

四 結論

顏李學說，大致已如上述。就近世科學眼光觀察之，重事物，主練習，頗具有唯物學派與經驗學派之精神；而重效率，期實用，又絕似功利主義派學者之見解；至於鍛鍊身體，盡人氣質之說，則又與教育家提倡體育，發展個性之理論相符合。以生於十七八世紀之人，處漢學宋學籠罩吾國學術思想界一切之際，習齋以蓬樞壘腐之子，「敢

讓今世之堯舜周孔」。指宋儒言。見習齋編標爲學之真諦。觀上陸稼書書中。然以轉移學風爲已任，其識見，其毅力，其革故精神，誠足廉頑立懦，令吾人讚嘆之餘，彌深仰止景行之思也。

習齋爲學教人，一遵古禮成法。如六藝中之「御」，在春秋車戰盛行時，誠爲切用；在秦漢以後，即無學習之必要。又如「禮」，習齋必令人遍習儀禮十七篇中之昏冠禮士相見禮等，繁文縟節，無裨實用，殊不能逃泥古迂拘之謂。然此不過陷於「時代錯誤」之小疵耳，殊不足爲習齋病。習齋學主力行，尤貴致用，故用世之心甚殷，救世之思甚切。嘗謂張文升曰：「如天不廢予，將以七字富天下；墾荒，均田，興水利；以六字強天下：人皆兵，官皆將；以九字安天下：舉人材，正大經，興禮樂。」習齋年又傳語卷下終時語忍谷曰：「學者勿以轉移之權委之氣數。一人行之爲學術，衆人從之爲風俗。『民之瘼矣』，忍度外置之乎」。忍谷卷下三復斯語，其人格之高尙，學識之修養，平素之懷抱，意志之堅定，情感之熱烈爲何如者。顏李學說之不行於世，固不僅顏李之不幸，抑亦國家人羣之不幸也。

G調 4/4 (勇壯) 運動會歌

程柏廬作詞
程懋筠製譜

> > > > > > > > *Sempre.*

mf 3̣ 5̣ 1̣ 5̣ | 3̣ 5̣ 1̣ 5̣ | 4̣ 3̣ 2̣ 1̣ | 3̣ 5̣ 1̣ 5̣ . 0̣ |
努力努力，努力努力，男 女 英年奮起。

f 3̣ 5̣ 1̣ 5̣ | 3̣ 5̣ 1̣ 5̣ | 4̣ 3̣ 2̣ 1̣ | 3̣ 5̣ 1̣ 5̣ . 0̣ |
努力努力，努力努力，莫 辜負 青天白日。

ff 5̣ 1̣ 3̣ 1̣ | 5̣ 1̣ 3̣ 1̣ | 5̣ 4̣ 3̣ 2̣ | 5̣ 1̣ 3̣ 1̣ . 0̣ |
努力努力，努力努力，要 迎頭 趕 上去！

ff 5̣ 1̣ 3̣ 1̣ | 5̣ 1̣ 3̣ 1̣ | 5̣ 4̣ 3̣ 2̣ | 5̣ 1̣ 1̣ 3̣ 1̣ . 0̣ |
努力努力，努力努力，要 得到 最後的勝利！

f 6̣ . 6̣ 6̣ 7̣ | 6̣ 5̣ 6̣ - | 3̣ . 3̣ 3̣ 4̣ | 3̣ 2̣ 3̣ - |
鍊就銅筋鐵骨，準備頂天立地。

f 6̣ 6̣ 6̣ 6̣ 7̣ | 6̣ 3̣ 1̣ 7̣ 6̣ - | 3̣ 3̣ 3̣ 5̣ 3̣ | 1̣ 3̣ 5̣ 3̣ 5̣ - |
這就是做人 做事的根基！這就是救國 運動的開始！

fff 1̣ 3̣ 5̣ 3̣ | 1̣ 3̣ 5̣ 3̣ | 6̣ 5̣ 4̣ 3̣ | 1̣ 3̣ 5̣ 3̣ . 0̣ |
努力努力，努力努力，要 迎頭 趕 上去！

fff 1̣ 3̣ 5̣ 3̣ | 1̣ 3̣ 5̣ 3̣ | 6̣ 5̣ 4̣ 3̣ | 1̣ 3̣ 3̣ 5̣ 3̣ . 0̣ ||
努力努力，努力努力，要 得到 最後的勝利！

江西教育旬刊 第五卷 第五期

特別注意：(1)此歌係模仿一種勞動節奏，故每字須用> (Accent, 即加強音勢) 唱之。

(2) *Sempre* 即全曲通有> 記號之意。mf, 中強。f, 強。ff, 更強。fff, 最強。

(3) 此曲中途轉短音漸，係表現偉大沉着之感情。

命 令

令知宋代院長提議集合所屬捐募款項以壯前方士氣而示政府人員一致合作一案

教育部訓令 字第一九八二號二十二年三月十四日

令江西省教育廳

為令行事，案奉

行政院第九三九號訓令開：

「查本月二十八日行政院第八十九次會議，本代院長提議：現在平津各界人士組織東北熱河後援會，擬請本院各部會集所屬量力捐助募集款項以壯前方將士之氣而示政府人員一致合作之精神一案，經決議通過。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提案令仰即便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提案，令仰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

計抄發原提案一件

抄原提案

為提案事：暴日蔑視公理，又犯熱河，華北震撼，國勢岌危，允宜激勸民氣，鼓勵軍心，為長久抵抗之計。以前雖有各民衆團體為後援工作；但名目林立，且不能互相聯絡，收一致合作之效。爰由平津各界人士，組織大規模東北熱河後援會，其主旨在團結各界激發民衆愛國之心；一方募集款項接濟前方，以壯作戰將士之氣，並安撫被災人民。該會理事如朱慶瀾周作民張伯苓胡適之丁文江王克敏周詒春鄒希齡卞白眉等，皆負時望，足以號召一切，而該會財務組周作民及王克敏與鼎昌等對於支配款項用途，尤能公開，且極審慎，成立以來，北方民衆愈呈協力合作氣象。惟是茲事體大，攸關國家之存亡，亟應合全國民衆暨政府全體之力，為保疆禦侮之後盾，擬請行政院各部會一致奮起，集合所屬，量力捐助，募集款項，不但足以堅勸前方將士同仇敵愾之心，尤足以表示政府人員一致合作之精神。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宋子文

令知特種考試法及襄試法奉令廢止

江西省政府訓令法字第二一四號二十二年三月十三日

令教育廳

為令知事：案准考選委員會第六十一號咨開：案奉考試院第九六號訓令開：為令知事：現奉

國民政府第六零號訓令開：查特種考試法及襄試法，現經明令廢止，應即通行飭知。除分令外，合行仰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行仰該會即便知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咨外，相應咨請查照，並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准此，除分令各廳知照外，合行仰該廳即便知照，并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主席熊式輝

部令解釋災區學生免費辦法

江西省教育廳訓令育字第四六九號二十二年三月二十日

令本省公立專科學校校長

案奉

教育部二〇〇六號訓令內開：

查本部上年第一〇四〇五號訓令所開「凡學生因

原籍地方受重大災禍」，係指各該生家屬財產直接受重大災禍者而言；又開「呈由原籍縣市政府查明實在情形，」係指查明所受災禍足資證明之具體事實而言。乃查近來各校學生，多以現時我國各地方通常之災情，率請縣政府備函證明，縣政府亦多加以籠統按語，率為轉達，殊與原令不符。合亟將原令分別說明，令仰該廳轉飭省立及已立案之私立大學、學院、專科學校知照。並布告學生一體知照。此令。

廳長程時焯

令進賢縣教育局長及督學一併撤職

職

江西省教育廳訓令育字第五一九號二十二年三月二十三日

令進賢縣縣長

案據省督學蕭謙報告：奉令據進賢縣學界代表王海波等呈控教育局長周壽鏞種種劣跡，暨該縣長呈請撤換縣督學陳紹龍各案仰并案查復一案，謹將查得各情呈復，請鑒核等情；前來，核閱所陳，該局長周壽鏞，該督學陳紹龍

均屬不能勝任，應即一併撤職。遺缺仰該縣長各推舉合格人員三人，並取具履歷及證明文件，呈候選委。此令。

計抄發原呈一件

廳長程時燿

附原呈

案奉

鈞廳教字第一二零七號訓令內開：

案查前據進賢縣學界代表王海波等呈訴教育局長周壽鏞藐視法令權殘教育各節，當經令飭該縣縣長查明呈復在案，尙未據復。

茲據該縣縣長以該縣督學陳紹龍不能稱職，請准將該縣督學撤換，等情；據此，該縣教育局長辦學成績如何？被控各節是否屬實？縣督學應否撤換？均應派員切實查明，以昭覈實。除指令外，合亟檢同原呈，令仰該督學前往查明呈候核奪！此令。

等因；奉此，遵在該縣切實調查，茲將該局長被控各節，及該督學服務情形，據實呈明如下：

甲。局長周壽鏞被控各節，約分四點：

(一)權殘教育 查該局長接事後，原有裁併義務小學改設中心小學之擬議。但此種擬議，似未可遽認為權殘教育，至私立南台小學則因校董意見衝突，不能合作，校務難以進行，始行改委他人接辦；似亦未

足為權殘教育之明證。

(二)藐視法令提倡演戲 據聞去年秋季該局某職員因家中喜慶，曾請戲班在家演戲，該局長暨局中其他職員確曾被邀往觀。至該縣其他各處演戲時，該局長曾否往觀，難以一一調查。

(三)聚賭抽頭 據該縣一般人民傳說，該局長對於賭博一事，尙未能切實戒除，該縣縣長稱鎮西亦聞該局長時或與人賭博，但無確鑿證據云云。

(四)尸位素餐毫無成績 查該局長接事後，雖有整頓全縣教育計劃，但多未能實行，未免缺乏毅力。督學此次前往調查時適在廢歷正月初旬，全局人員，均不在局，經着人四處尋找，亦只覓得家住城內之局員傅述冠一人，據稱：該局長及其他職員，早經回家度歲。其不努力，可見一斑。

乙。督學陳紹龍服務情形

查該督學亦循俗例，早經回家度歲，其未能努力及打破舊習，與局長周壽鏞無異。至其人學識能力如何？是否勝任？則因未謀面，未獲當面考詢，難以臆揣；據局員傅述冠面述：去年秋季該督學會赴各鄉視察一次，惟報告書尙未送局，其所報告是否切實？文字簡陋？其中有無別字？既無報告可查，未敢臆斷。但該督學去年春季報告，既有上述諸缺點，似已足為

不甚稱職之佐證。奉令前因，理合備文呈請鑒核，謹呈。

江西省教育廳廳長程。

計呈送原呈二件

省督學董 謹

勒令私立西江中學停辦以免敗壞

教育貽誤青年

江西省教育廳訓令教字第八二號廿二年三月二十四日

令私立西江中學校長魏允

案據該校高中插班生程隱芝，呈控該校長以文憑為商品，誤入子弟，玷辱教育，懇予查辦等情；並附呈該校長私發畢業文憑一紙，以資佐證。復據該校前教務主任梁汝舟密函舉發該校長於二十年度暑期辦理畢業照情形，並附送原呈高初中畢業考試各種成績，請予查證而免弊端各等情到廳，當即併案辦理，令派省督學遠琳歐陽魁偕同前往澈查具報在案。茲據該督學等查復，據稱：（一）關於私發文憑情事：查該校所發程隱芝文憑，未蓋廳印，且未貼有印花相片，該文憑號數為十號，核與該校呈廳印文憑存根號碼姓名不同，（存根姓名為程信樞又詢問程隱芝文憑存根，復不肯交出。）顯係私自擅發無疑。又據程隱芝文

會

附

憑號數為十號則一號至九號之文憑，顯係私自發出，可以推知。又查該校同學錄內，該生係南昌人氏，而文憑上所書該生籍貫，竟係贛縣。詰之該生據云：該校校長魏允，為贛省人，混淆視聽計，故爾爾此。似此存心舞弊，欺騙青年，尤為不可逃避之事實。復據該生面呈：該校校長魏允，在奉辦文憑發給該生之前，曾面交摺冊一本，勒令捐款，嗣該生以無力應捐對，乃由該生出文憑印花費四元始罷，但文憑上並未貼有印花印花，足徵有意欺詐，殊堪痛恨！（二）關於虛報名額舞弊情事：查該校呈廳所報高初中兩班畢業人數，高中為二十五名，初中為五十一名，但據該校前教務主任梁汝舟所呈繳之該校印畢業考試成績單，高中為十八名，初中為四十三名，而高中內被廢者二名，梁汝舟無名者十二名，則初中實可畢業者應為三十七名。核與原報人數，高中多出十一名，初中多報十四人。是該校虛報名額，欺蔽官廳，實屬確鑿無疑，毫無虛情！又查該校同學錄內所載該二班名額亦與報廳名額不符，足資佐證。且該校所呈成績表內所開分數，復與梁汝舟所呈原表多有出入，其為偽造無疑。且英文一科未有成績，（梁汝舟所呈表內，無此科分數，據梁汝舟言：英文試卷及分數，尚在英文教員陶民處，請索送核。）又此次督學等前赴該校調查時，囑請高初中畢業兩班教室日誌及出席點名簿檢出，該校長竟支吾其詞，不肯交出，再三詰問，則以被

梁汝舟取去爲詞，迫問梁汝舟，則云：並未取去，情節離奇，殊爲可疑。又初中畢業證書呈廳驗印存根，尙有一本亦未交出。又查該校辦理不善，種種不合情形，歷經督學觀察報告有案，經廳令飭改善，均置不理，並令將高中停辦，亦藐抗不遵。似此種種舞弊不法，違抗廳令，實屬胆大妄爲，貽誤青年，戕賊教育，等情。附原呈表及學籍成績表證書存根收費存根等件。據此；查該督學等所呈各節，核對繳呈各件，具徵該校種種不合情形，實屬敗壞教育，應限該校辦至本學期終了爲止，即行停辦。並將原有學生，分別轉入他校肄業。除分呈

教育部備案外，合行令仰遵照！此令。

廳長程時燦

令發兒童節紀念大會表演節目表

及毬子比賽規則仰分別填報

江西省教育廳訓令育字六一二號廿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令省會公私立小學校

查本屆舉行省會各小學校兒童節聯合紀念大會辦法，業經本廳以育字第四四零號令發飭遵在案。

茲參照該辦法第二第五兩項之規定，製就小學担任表演節目及出席兒童節呈報表令發各校，限於本月二十八日

江西教育旬刊 第五卷 第五期 命

以前，將參加節目性質，名稱，預計表演時間（至多以十分鐘爲限）內容概要，及出席兒童數，詳填呈廳，俾便編列節目程序。又毬子比賽，按照 部定比賽規則辦理。除分令外，合行檢發表式，及毬子比賽規則，令仰該校遵照！此令。

計發小學參加兒童節聯合紀念大會表演節目表及毬子比賽規則各一份。（規則見法規欄）

出席兒童代表數			
節目性質	節目名稱	內容概要	預計時間
小學校參加兒童節聯合紀念大會表演節目			

令發製定印鑑紙仰呈候彙轉

江西省教育廳訓令育字五八一號二十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令公私立中等學校

案奉 教育部第一六八七號訓令，內開：

「查機關印章，所以資識別而昭信守，保管使用，至爲慎重。近年來學生投考學校，往往偽造文憑，

令 五

希圖腐混，致取錄後報部審核，迭經發覺此種不良行為，匪特妨礙學制，且屬徇私刑章，本部對此向主嚴格取締。茲特製定機關及學校印鑑紙二種。除分發填報外，合行檢同此項印鑑紙表格三〇五份令仰該廳即便就機關印鑑紙蓋具印章，並將學校印鑑紙分發所屬公私立中等學校轉飭一併遵照辦理彙轉呈部備查是要！此令。

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檢發學校印鑑紙五份令仰該校遵照辦理，尅日呈廳彙轉備查爲要！此令。

計檢發學校印鑑紙五份。(略)

令發童子軍捐購飛機救國運動辦

法

江西省教育廳訓令育字第四八五號廿二年三月廿五日

直轄各小學

令

各縣教育局

案准

中國國民黨江西省黨務整理委員會第一五三七號公函開：

「案准中國童子軍總會籌備處六四九號函：「運啓者自九一八與強敵周旋以還，舉國上下，均以航空救國爲目前當務之亟，現在各界捐資購機之舉，偏於國

中，自是正辦。查童子軍素以忠誠救國爲宗旨，是項運動，應處於嚮導地位，并應以身作則，節衣縮食，踴躍捐資，蔚成斯舉。本處爰接各地童子軍隊員請求，囑爲確定辦法，通告全國童子軍着手辦理等情；爰定中國童子軍捐購飛機辦法十條，經本月十六日籌備會議第二次通過施行。茲特檢同辦法，函請貴會查照辦理，并盼見覆爲荷」等由；准此，查本省童子軍理事會尙無組織，各團部亦多未經合法手續登記者，此項童子軍捐購飛機救國運動辦法，相應檢送函請查照。通令全省各中小學校，凡有童子軍組織者，一體遵照辦理爲荷。」

等由，計附中國童子軍捐購飛機救國運動辦法一份；准此，查童子軍之組織，早經通令遵辦在案，惟各校已否舉辦，或所辦係童軍第幾團，未據呈報，無案可稽。茲准前由，合行抄發原辦法，令仰查照辦理；如至今尙無此項組織之校，亦須於文到一月內呈報，以便函復，毋得稽延爲要。此令。計抄發原辦法一份

廳長程時煌

中國童子軍捐購飛機救國運動

一。緣起「九一八」以後，暴日重重的壓迫我們，侵佔我們

大好山河的東三省，還不足他的慾望，進一步強奪我們天險的榆關，到了現在，天天調兵遣將，秣馬厲兵，要來搶劫東北屏障的熱河。甚至用最後通牒的格式，要我們限期退出熱河的軍隊。我們經過「一二八」慘案的熱烈抵抗，得到種種的教訓，頗有自知之明。曉得國聯的不足恃，敵軍的不足懼，我們惟有誓死抵抗，滿我的熱血來制他的死命，才能覓獲我們的出路。要維持公理，惟有力圖自衛，充實國防。要謀世界的和平，須先消滅侵略國家的野心。我們戰鬥的精神，戰術的巧妙都有過人的地方。但最感困苦最受影響的，莫過於空軍的幼稚。所以日來航空救國的呼聲甚囂塵上；捐購飛機的運動，遍達全國。我們童子軍素以忠誠救國為宗旨，嚮導民衆，是我們固有的天職。飛機救國，我們應處領導的地位。在民衆前面做一個很好的榜樣，使民衆對於飛機救國運動受到一個深切的影響。況且全國童軍現在已有七萬餘人。一呼百唱，衆志成城，在極短時期中，定能集合鉅數，來幫助國家作擴大空軍的準備，和強暴的倭奴作殊死之奮鬥。時機不可再失，存亡在此一舉。愛國童軍！大家起來！

二、辦法

甲·童子軍每人每日至少捐銅元二枚，以半年為度。

江西教育旬刊 第五卷 第五期 命

乙·服務員每人至少月捐洋一元，以半年為度。
丙·團部至少月捐洋二元，以半年為度。
丁·捐款時期自三月一日起，至八月卅一日止。
戊·捐款由各團每月彙報解總會一次。由總會彙存銀行。

己·捐款由總會保管委員會負責保管。

庚·暫定捐款洋十萬元。

辛·捐購飛機定名為「中國童子軍第 號」。

壬·服務及童子軍除規定常捐外，得捐助特別捐。

癸·凡服務員捐特別捐二十元以上，童子軍捐特別捐十元以上者，得酌給紀念證書，以資紀念。

令知小學課程標準施行辦法第四

項現經修改

江西省教育廳訓令育字第五四五號廿二年三月廿五日

令全省小學

案奉

教育部第一八三號訓令

〔案查幼稚園小學課程標準業經本部公布在案。〕

令

七

該項課程標準施行辦法第四項；現應修改為：「本標準頒布後，關於幼稚園小學具體課程，如教材要目，教學實例等，除國語，算術，社會各科的大部分，自然科的一部分，有教育部審定全國通用的教科書可資依據外，其餘帶有地方性及時間性而無教科書可資依據的，應由教育部指定若干省及行政院直轄市教育廳局儘先延聘專家及實地研究者，組織委員會，各按時令及本地情形分年分目，編成具體的教材要目，教學實例，適於鄉村及都市的各二份以上，呈請教育部審核施行，並供各省市作編訂具體課程的參考。一除分令外，合函令仰該長轉飭所屬一體知照此令」。

廳長程時燧

廣益書局擅自印刷之幼稚園中小

學課程標準禁止發行

令直轄各中學
各縣教育局

案奉

教育部第二〇七八號訓令內開：

「查上海廣益書局未經本部核准擅自印刷『教育部

令

最近頒布幼稚園中小學課程標準附錄中小學及師範學校及師範學校組織法一書，由該書局各地支局發售。按高初中各科課程標準現尙未全部頒布，而國府所公布者為中學法，小學法，並非中小學組織法，該書內容既不完全，名詞又未盡合，其他錯誤之處甚多，自應禁止發行。又書局承印課程標準者僅商務印書館，中華書局兩家，係經本部核准，其他書坊如私自印售課程標準，概在禁止之列。除分令外，合行令仰該廳遵照辦理。此令」。

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此令。

廳長程時燧

職業學校畢業會考在中央尙未規

定以前應仍舊辦理

江西省教育廳電令二十二年三月二十九日

電省立第一農業學校

贛州省立第一農業學校校長覽：感電悉，在中央尙未頒布職業學校會考規程以前，該校畢業考試，自應仍舊辦理。教育廳印。

省立九中校長辦理協助工作得法

殊堪嘉許

江西省教育廳指令育字第六九三號廿二年三月廿九日

令省立第九中學校長雷志超

呈為報解協助剿匪捐款仰祈察核彙轉由

呈悉。據報解該校學生協助剿匪捐款，銀元三十元。

業已如數核收彙轉。該校就假期日組織學生宣傳隊，至駐樟病院慰勞傷兵，及編製草履斗笠慰勞袋分別贈送，具見辦理協助剿匪工作尙能發揚並顯，於學生學業尙無妨礙，殊堪嘉許，據呈前情，仰即知照！此令。

廳長程時煌

戰淞滬

紀一二八事變後十九路軍能禦侮救國也

周澤南

民國二十二年一月二十八日作于南昌

「寧為槍下鬼。莫作亡國奴」。(註一)此語可抵金浮屠。十九路軍戰淞滬。三萬壯士齊大呼。倭人一聞便喪氣。十度接觸十敗潰。敵所恃者武器良。又恃租界狡兎藏。鋼軍屹然立戰場。(註二)神出鬼沒威堂堂。雄劍風雷坐馬上。陰符稍略效鷹揚。機轟砲炸山川動。鋼軍談笑拒前陣。龍拿虎擲四十日。敵人連易四司令。陸海空增十萬兵。鋼軍後方無補充。乘寡不敵勢懸絕。全師而退仍從容。雖敗猶榮戰已力。何況彰彰非戰罪。山河萬古記功勳。日月經天扶正氣。世界流傳好姓名。國民崇拜大英雄。有口皆碑雙猛士。買絲爭繡二將軍。宋岳飛。唐郭李。蔣蔡前機堪媲美。潘陽父老望旌旗。行見將軍投袂起。

(註一)寧為槍下鬼。莫作亡國奴二語。乃十九路軍翁照垣旅長，勗勉將士口號。見時代公論雜誌。

(註二)世稱第十九路軍為鋼軍。

部令全國購置

萬有文庫

內政部訓令 第八三三三號
二十一年十月十二日

「查圖書設備為增長民智之唯一方法，昔國各地經濟狀況，多屬困難，各重要市縣，雖間有各種圖書館之設立，大抵限於財力，復漸稀少，其未設立之各縣，更不待言……本部等有鑒於此，特會令各省民政教育兩廳轉飭所屬各縣市政府，務須購備萬有文庫一部，存置各該縣市政府教育局中，以充實地方圖書設備……」（令文附錄）

冊數 本文庫第一集共一千種正編分裝二千冊另加大本精裝參考編十冊
定購價 現售實價五百七十元
交寄期 分五期出版現已出版四期定期時即可取齊其第五期定於民國廿二年八月出版
郵費及包裝費 各行省三十二元

贈閱樣本
函索請附郵三分

商務印書館謹啟

萬有文庫自發行以來，各地黨政機關、學校、家庭圖書館等紛紛訂購，有系統之圖書設備，始逐漸推廣於全國。最近內政、教育兩部為提高民衆知識起見，會令各省市縣政府一律購置本文庫一部，使地方圖書設備益見充實。同時，教育部復遴選本文庫中合於中學生閱讀參考之必要書籍，編列目錄，通令各中等學校一律購備，以謀學校圖書設備之普遍。查本文庫第一集計分五期出版，第四期書出版未久，遽遭國難，進行中阻，大部份存書，幸於事變前移存安全處所，得免於難。敝館茲感於政府提倡之殷，社會需求之切，因於復業之初，不辭艱難，努力續刊，預計於二十二年八月，全書可告完成。國難方殷，啓發民智實為根本之圖，尚希全國同胞仰體中樞提倡之盛心，及早購備，則受惠者豈特敝館已也。民族文化前途，實利賴之。

法 規

小學法

二十二年一月九日國府公佈

- 第一條 小學應遵照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實施方針，以發展兒童之身心，培養國民之道德基礎，及生活所必需之基本知識技能。
- 第二條 小學修業年限六年，前四年為初級小學，後二年為高級小學。
- 初級小學，得視地方情形單獨設立。
- 第三條 小學由市縣或區坊鄉鎮設立之，其有特殊情形者得由省設立之。
- 私立或團體，亦得設立小學。
- 第四條 小學由市或縣設立者，為市立或縣立小學；由區設立者，為區立小學；由坊或鄉鎮設立者，為坊立或鄉鎮立小學；由兩區兩坊或兩鄉鎮以上設立者，為某某區某某坊或某某鄉鎮聯立小學；由私人或團體設立者，為私立小學。
- 第五條 師範學校附設之小學，為師範學校附屬小學。
- 第六條 小學之設立變更及停辦，在省行政區域內者，除
- 第七條 省立小學外，應經該管縣市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呈請教育廳備案；在直隸於行政院之市區域內者，應經市教育行政機關核准。
- 小學學級，用單式編制。但有特殊情形者，得用複式編制；在初級小學，並得用二部或單級編制。
- 第八條 小學之教學科目及課程標準，由教育部定之。
- 高級小學應視地方情形設置簡易職業科目。
- 第九條 小學教科圖書，應採用教育部編輯或審定者。前項編輯或審定，並應注意各地方鄉土教材。
- 第十條 小學得附設幼稚園。
- 第十一條 小學設校長一人，綜理校務。
- 第十二條 省立或直隸於行政院之市市立小學校長，由教育廳或市教育行政機關遴選合格人員任用之。
- 縣市立區立坊立或鄉鎮立小學校長，由縣市教育行政機關遴選合格人員呈請縣市政府任用之，並

呈請教育廳備案。

私立小學校長，由校董會或設立人遴選合格人員聘任之，並呈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案。

附屬小學校長，由主管學校校長聘請合格人員充任，並呈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案；但私立學校之附屬小學有特殊情形另設校董會者，由校董會聘任之。

第三條

小學教員由校長聘請合格人員充任，如合格人員有不敷時，得聘任具有相當資格者充之，均應呈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案。

第四條

小學教員之檢定任用保障各規程，由教育部定之。小學校長教員，均應為專任，校長並應担任本校教課。

中學法

二十二年一月九日國府公佈

第一條

中學應遵照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繼續小學之基礎訓練，以發展青年身心，培養健全國民，並為研究高深學術，及從事各種職業之預備。

第二條

中學分初級中學，高級中學，修業年限各三年。初收中學高級中學，得混合設立之。

第三條

中學由省或直隸於行政院之市設立之；但按照地方情形有設立中學之需要，而無妨礙小學教育之

第七條

小學得單獨或聯合設校醫或看護，具有六學級以上者，得酌設事務員。

第八條

初級或高級小學學生修業期滿成績及格，由學校給予畢業證書。

第九條

小學不收學費，但得視地方情形酌量征收。在公立小學每人每學期初級至多不得逾一元，高級至多不得逾三元，高級至多不得逾六元。學生無力繳納學費者，小學校長應酌量情形免除其學費之一部或全部。

第十條

小學規程，由教育部定之。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第十一條

設施者，得由縣市設立之。私人或團體亦得設立之。

第十二條

中學由省市或縣設立者，為省市立或縣立中學；由兩縣以上合設者，為某某縣聯立中學；由私人或團體設立者，為私立中學。

第十三條

中學之設立變更及停辦，由省或直隸於行政院之市設立者，應由省市政府教育行政機關呈請教育部備案，其餘呈由省市政府教育行政機關核准轉呈教育部

備案。

第六條

中學之教育科目及課程標準，由教育部定之。中學應視地方需要，分別設置職業科目。

第七條

中學教科圖書，應採用教育部編輯或審定者。中學設校長一人，綜理校務，省立中學由教育廳

第八條

提出合格人員經省政府委員會議通過後任用之；直隸於行政院之市市立中學，由市政府行政機關遴選合格人員呈請市政府核准任用之；縣市立中學，由縣市政府遴選合格人員呈請教育廳核准任用，除應担任本校教課外，不得兼任他職。前項中學校長之任用，均應由省市教育行政機關，按期彙案呈請教育部備案。

第九條

私立中學校長，由校董會遴選合格人員聘任之，並應呈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案。中學校員，由校長聘任之，應為專任；但有特別

師範學校法

二十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國府公佈

第一條

師範學校，應遵照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針，以嚴格之身心訓練，養成小學之健全師資。

第二條

師範學校，得附設特別師範科，幼稚師範科。師範學校修業年限三年，特別師範科修業年限一年，幼稚師範科修業年限二年或三年。

第三條

師範學校修業年限三年，特別師範科修業年限一年，幼稚師範科修業年限二年或三年。

情形者，得聘請兼任教員，其人數不得超過教員總數四分之一；中學職員，由校長任用之，均應呈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案。

第十條

中學校長教員之任用規程，由教育部定之。高級中學入學資格，須曾在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

第十一條

初級中學畢業，其在初級中學畢業生人數過少之地方，得招收具有同等學力者，但不得超過錄取總額五分之一；初級中學入學資格，須曾在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小學畢業，或具有同等學力者，均應經入學試驗及格。

第十二條

初級或高級中學學生修業期滿成績及格，由學校給予畢業證書。

第十三條

中學規程，由教育部定之。

第十四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第四條

師範學校，由省或直隸於行政院之市設之立；但依地方之需要，亦得由縣市設立，或兩縣以上聯合設立之。

第五條

師範學校，由省或縣設立者，為省立市立或縣立師範學校；由兩縣以上聯合設立者，為某某縣

聯立師範學校。

第六條 師範學校之設立變更及停辦，由省或直隸於行政院之市設立者，應由省市政府行政機關呈請教育部備案；由縣市設立者，呈請教育廳核准轉呈教育部備案。

第七條 師範學校及其特別師範科幼稚師範科之教學科目，及課程標準，實習規程，由教育部定之。

第八條 師範學校，應視地方需要，分別設置職業科目。師範學校及其特別師範科幼稚師範科之教科圖書，應採用教育部編輯或審定者。

第九條 師範學校，得設附屬小學；其附設幼稚師範科者，並得設幼稚園。

第十條 師範學校設校長一人，綜理校務，省立師範學校，由教育廳提出合格人員經省政府委員會議通過後任用之；直隸於行政院之市立師範學校，由市政府行政機關選薦合格人員呈請市政府核准任用之；縣市立師範學校，由縣市政府選薦合格人員呈請教育廳核准任用，陳應担任本校教課外，不得兼任他職。

前項師範學校校長之任用，均應由省市政府行政機關按期提案呈請教育部備案。

第十一條 師範學校教員，由校長聘任之，應為專任；但有特別情形者，得聘請兼任教員，其人數不得超過教員總數四分之一；師範學校職員，由校長任用之，均應呈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案。

第十二條 師範學校校長教員之任用規程，由教育部定之。師範學校及其幼稚師範科人學資格，須曾在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初級中學畢業；特別師範科入學資格，須曾在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學或高級職業學校畢業，均應經入學試驗及格。

第十三條 師範學校及其特別師範科，幼稚師範科學生修業期滿，實習完竣，成績及格，由學校給予畢業證書。

第十四條 師範學校及其特別師範科幼稚師範科，均不徵收學費。

第十五條 師範學校規程及師範學校畢業生服務規程，由教育部定之。
第十六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職業學校法 二十一年十二月三十日國府公佈

第一條 職業學校，應遵照中華民國教育宗旨及其實施方

針以培養青年生活之知識，與生產之技能。

第二條 職業學校，分爲初級職業學校、高級職業學校。
第三條 職業學校之設立，以單科爲原則；但有特別情形時，得設數科。

第四條 初級職業學校，招收小學畢業生，或從事職業而具有相當程度者。修業年限，一年至三年。

高級職業學校，招收初級中學畢業生或具有相當程度者，其修業年限爲三年，招收小學畢業生或具有相當程度者，其修業年限爲五年或六年。

職業學校招收學生，均應經入學試驗及格。

第五條 職業學校，得酌量情形附設各種職業補習班。

第六條 職業學校按所設科別，稱高級或初級某科職業學校其兼設二科以上者，稱高級或初級職業學校；合設兩級者，稱職業學校。

第七條 職業學校，由省或直隸於行政院之市設立之，但依地方之需要，得由縣市設立，或兩縣以上聯合設立之。

私人或團體，亦得設立職業學校

第八條 職業學校由省或縣設立者，爲省立市立或縣立職業學校；由兩縣以上合設者，爲某某聯立職業學校；由私人或團體設立者，爲私立職業學校

第九條 職業學校之設立變更或停辦，其由省或直隸於行政院之市設立者，應由省市教育行政機關呈請教

育部備案；其餘呈由省市教育行政機關核准轉呈教育部備案。

第十條 各級職業學校之教學科目，設備標準，課程標準，及實習規程，由教育部定之

第十一條 職業學校，設校長一人，綜理校務，省立職業學校，由教育廳提出合格人員經省政府委員會議通過後任用之；直隸於行政院之市立職業學校，由市政府行政機關選薦合格人員，呈請市政府核准任用之，縣市立職業學校，由縣市政府選薦合格人員呈請教育廳核准任用，均不得兼職。

前項職業學校校長之任用，均應由省市政府行政機關按期提案呈請教育部備案。

第十二條 私立職業學校校長，由校董會選選合格人員聘任之，並應呈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案。

第十三條 職業學校教員，由校長聘任之，應爲專任；但有特別情形者，得聘請兼任教員。職業學校職員，由校長任用之，均應呈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案。

第十四條 職業學校校長教員之任用規程由教育部定之。

第十五條 職業學校學生修業期滿，實習完竣，成績及格，由學校給予畢業證書。

第十六條 職業學校，以不徵收學費爲原則。

第六條 職業學校規程，由教育部定之。

第十七條 本法自公布日施行。

毽子比賽規則 二十二年三月教育部頒發

- 一、與賽者不分男女壯幼，報名時須注明平時能踢幾種式樣，每種式樣能踢多少。
- 二、比賽分兩種。(甲)為普通賽 (乙)為特別賽
- 三、普通賽，以盤踢為主。盤踢者，即用左右脚之內踝邊輪踢毽各一次為一盤踢，能踢盤踢最多數者勝。
- 四、普通賽分五等，平時能盤踢在七百以上者為一等，五百至七百者為二等，三百至五百者為三等，二百至三百者為四等，百以下者為五等。
- 五、特別賽以交踢為主。交踢者，即兩足跳起相交，一足在上，一足在下之足，在身旁用內踝邊踢毽在身之左旁者，謂之左交踢，則左足在上，右足在下，在右旁者，謂之右交踢，則右足在上，左足在下之足，用左內踝邊踢毽不論左右，能連交踢數最多者勝。
- 六、特別賽分三等，平時交踢在一百以上者為一等，五十至一百者為二等，五十以下者為三等。
- 七、同等者相比賽，每等為一組，每組踢數較多者勝，在某一組比賽，而踢數超過所列之組者，得以所踢之數，列入上一等給獎，但踢數不及等者，不得獎。
- 八、比賽祇分盤踢與交踢兩種，其他各種式樣，於比賽後舉行表演，表演之式樣較多者得優獎，表演之式樣多而姿勢又好者，得最優獎，優獎與最優獎無定額。

江西省推行音樂教育委員會組織大綱 二十二年三月

- 一、江西省政府為謀推行全省音樂教育，特組織本委員會，隸屬於省教育廳。
- 二、本委員會設委員若干人，由教育廳長聘請本省黨政機關長官之熱心音樂教育者，及遴委專長音樂人員充任之。
- 三、本委員會設主任委員一人，由教育廳長遴委專長音樂人員充任之，計劃一切進行事宜及處理日常事務。
- 四、本委員會每月開常會一次，決定本委員會一切規程及進行計劃必要時得開臨時會，均由主任委員召集之。
- 五、本委員會設幹事四人，辦理編輯、審核、宣傳、指導、調查、採集等事宜由教育廳長委任之。
- 六、本委員會設錄事一人，辦理繕錄樂譜文稿及會中一切

雜務，由教育廳長雇用之，

七。本委員會經費暫定每月一千二百元，由省府支給三分

之二，教廳支給三分之一。

老氏以儉爲寶。不止財用當儉而已，一切事常思節蓄之義，方有餘地。儉于飲食，可以養脾胃。儉于嗜慾，可以聚精神。儉于言語，可以養氣息。儉于交遊，可以擇友寡過。儉于酬酢，可以養身息勞。儉于夜坐，可以安神舒體。儉于飲酒，可以清心養德。儉于思慮，可以蠲煩去擾。

張英聰訓齋語

戰 歌

九一八以來，愛國歌曲迭出，以我所見，首推暨南大學教授曹聚仁先生所作戰歌為最雄壯動人。此歌已由上海國立音樂院譜成歌曲，在滬蘇等地唱奏，博得盛譽。特再抄寄，以廣流傳。張鈺聲附識。

一。

槍，在我們的肩膊；
血，在我們的胸膛；
我們來捍衛祖國；
我們齊赴沙場！
渡過鴨綠江，
衝過大同江，
哈，富士山算得什麼！

嘻，富士山算得什麼！

我們灌足乎扶桑！

我們灌足乎扶桑！

二。

槍，在我們的肩膊，

血，在我們的胸膛；

我們來捍衛祖國，

我們齊赴沙場！

看過了櫻紅，

踏遍了櫻黃！

哈！富士山算得什麼！

嘻！富士山算得什麼！

我們灌足乎扶桑！

我們灌足乎扶桑！

呈報就職後一月內重要工作

呈教育部教字第七六號廿二年三月二十日

竊時燿前奉

中央簡命爲江西省政府委員兼教育廳廳長，業將就職日期，具文呈報在案。茲將任事以來匝月之內所舉辦重要工作，簡陳如次：

◎擬訂教育行政方針

當茲國難嚴重，匪患未夷，起衰振弊，百端待理。教育責任，尤屬重大。時燿於受事之始，即依據教育原理，參照本省實際需要，訂定教育行政方針十條，藉以確立趨向，齊一步驟，期與全省教育同人，淬厲力行，共赴事功。（附呈教育行政方針）

◎整理學校教育

1. 改併農林學校 省立林業學校校舍，（在廬山）原爲逆產，現已奉令撥還，該校自應遷讓。查該校與省立第四農業（在沙河）兩校，學生總計不過七十餘人，而每年經費共需三萬五千餘元，殊不經濟。又查四農校址

低窪，頻苦水患，且在初級職業程度以下，農林不必分科，自無分設兩校之必要。根據上述理由，爰自本學期起，將該兩校予以合併，改稱省立農林學校，在未擇定相當校址以前，暫以原有農校爲校舍，業經提請省務會議通過，并任會昭明暫代校長，負責籌畫進行。

2. 撤換怠職校長 省立十三中學（設於贛南大庾縣）校長陶漢，近查其半年以來，逗留省垣，既未到校工作，又不向廳請假，爲整肅校風起見，特予免職，暫委省督學龍承燾前往兼代校長職務，以資整頓。又過去贛南各縣教育，因交通阻梗，省督學多未能普遍到視察，此次特令該督學兼負贛南教育視察指導之責，俾便督促改進。

◎注重教育人員修養

1. 舉行寒假教育講習會 本省教育界同人，於修養方面，向少注意，爲補助教育界進修起見，特利用寒假，自

二月四日至十日止舉行教育講習會，敦請黨政領袖暨教育專家擔任講演，并於講演之餘，舉行各種討論會，講演及討論範圍，均以國難教育生產教育人格教育等問題為中心，聽講人員分指定及自請參加兩種，共到三百餘人。四日上午開幕，熊主席講演國難與教育，下午時煌報告教育行政方針；六日上午徐慶譽講演人格教育的意義及其實現，王枕心講演教育與農村，下午文羣講農村合作運動；七日上午時煌講教育之修養，并討論國難教育問題，下午討論人格教育問題，通過教育界公約十五條；八日上午蕭純錦講復興江西應採之經濟政策，宋祁講三湖柑橘之栽培現況，及今後改進之方法；九十兩日部督學鍾道贊講演職業教育及職業指導；關於生產教育，會員提供意見甚多，均經鍾督學一一詳加指示；十日下午閉幕。

9. 訂定教育界公約 教育界為社會導師，青年模範，自須有高尙之人格修養，以身作則，方能表率青年，領導社會。此次寒假教育講習會，討論人格教育問題時，時逢會以會員資格，發起擬訂教育界公約十五條，提經到會全體會員通過，決定由教育界自由簽名加入，共同遵守，現簽名加入者已達五百餘人。此項公約，本諸道德制裁，簽名既出自願，遵守當能勿渝，預料將來，影響青年身心修養上功效甚大。（附呈教育

界公約)

④組織各種委員會

1. 設立江西教育設計委員會 查推進教育，貴有精密之設計，茲為謀集思廣益共同學畫起見，特提案省府組織江西教育設計委員會，延聘省內外教育專家，協助本廳商訂全省教育改進計劃，其組織以省府主席暨教育廳長為當然委員，另由省府延聘省內外教育專家為委員，每三個月開會一次，從事於各項教育之設計與推進，其下分設編譯指導兩部，負辦理日常編譯指導事務之專責，現已由省府聘請段錫朋程天放先生等十五人為委員。（附呈組織規程及委員名單）

2. 組織推行全省音樂教育委員會 音樂有轉變風俗潛移默化之功，際此國難省難嚴重之時，振發民族精神，陶鑄愛國思想，音樂教育，至為切要。爰特組織推行音樂教育委員會，負責辦理推行音樂教育之事，其重要工作，分民衆音樂學校音樂兩方面。民衆音樂方面如：1. 修訂固有戲曲之內容；2. 利用固有戲曲之形式；3. 取締惡劣之戲曲音樂；4. 創作新譜編演歌劇，以代替惡劣音樂；5. 設立音樂傳習所，使民衆有補習機會；6. 設立公共劇場，音樂堂公園音樂亭，以便公開演奏；7. 督促電影院施行音樂設備；8. 廣播音樂及其常識講話等。學校音樂方面如：1. 養成幼稚園及小學

音樂師資；2.改良課程及教授法；3.供給教材；4.審查教材；5.視察教學；6.改良國樂使與西樂並授，訓練上不致發生窒礙等。現已委定音樂專家程懋筠為該會主任委員，並聘請熱心音樂教育之本省黨政長官，暨音樂專門人才多人，協同謀劃，共策進行。（附呈推行音樂教育實施方案）

3.組織寬籌地方教育經費委員會 查本省地方教育經費，平均每縣不及一萬五千元，兼以連年匪患，教育尤形竭蹶，經費為事業之母，欲謀地方教育事業發展，對於地方教育，自須亟謀整理與寬籌之方，特延聘本省財政專家及熱心教育人士組織是會，關於本省地方教育調查整理保管支配稽核及此後增籌方法，統由該會先行詳密規劃，經廳核定，分期實行。

4.組織軍事教育委員會 軍事教育，在國難之際，至關重要。查本省過去各校對於軍事訓練，殊覺鬆懈，而各校軍事教官，亦多未能盡其職責，亟應加以整理，以資改進，特延請本省軍事教育專家組織學校軍事教育委員會，負責察與指導各校施行軍事教育之責，以教育廳長為該委員會主席，以利進行。

5.組織體育委員會 查國民體育實施方案，各省教育廳應設立體育委員會，本廳過去對於此項組織，雖擬擬有規程，惟尚未正式成立。時燻受事後，深覺國民體

育所關者大，特將規程再加釐定，並聘定體育專家多人為委員，業於上月間正式組織成立，計已開會議三次，議決關於實施體育事項甚多，並決定下月舉行省會學校聯合運動會及民衆業餘運動會。該會工作情形，俟後另文呈報。

6.組織農村教育委員會 過去本省教育，多偏重於城市方面，鄉村教育，殊少注意。上年間本廳雖曾訂有南新七縣農村民衆補習計劃，並召集七縣教育局長會商推行步驟，然以各局長奉行不力，事實上仍少成效。茲鑒於過去失敗原因，特設農村教育委員會，專負責促進進行之責，除約請鄉村教育專家陶知行先生充任委員，請其來省實地指導進行外，並派定本廳主管科科長省立農業各校校長鄉村師範校長民衆教育館館長教育設計委員會鄉村教育指導員等八人充任委員，現已召集開會一次，計劃進行各事。

⑤積極救國工作 外侮日亟，國勢岌危，教育救國，實無旁貸。經於本月三日召集教育界同人開會，根據中央全國航空運動募捐之規定，及本省各界航空救國會之議決，擬由教育界担任捐購飛機一架，并訂定募集捐款辦法六條，捐額遵照中央規定之數，定為十二萬元，當經一致贊成通過，并請教育廳主持一切，現已通令全省教育機關遵照施行。（附呈辦法）

⑥領導協助團匪 為集中教育力量協助剿匪起見，會

由本廳發起組織教育界協助團匪委員會，訂定教育界協助團匪辦法，內分物質協助與精神協助二種。物質協助方面，經議決省立各學校及教育機關在剿匪期內每月捐助薪俸若干，總額可達到二萬餘元；（市縣公私立各級學校捐款在外）精神協助方面，則積極於宣傳及慰勞工作，最近省會各校學生，並製贈前方剿匪將士慰勞袋計共一萬四千餘個，由本廳彙送前方各軍旅轉代分發各將士，藉申教育界慰勞之熱忱。（附呈辦法）

以上六端，除各委員會進行詳情容後隨時分別另文呈報外，理合將任事以來，最近工作經過，備文呈報鈞部察核。謹呈

教育廳。

附呈教育行政方針一份（見本刊五卷二期命令欄）

教育界公約一份（見本刊五卷二期特載）

教育設計委員會規程及委員名單各一份（見本刊五卷一期）

推行全省音樂教育委員會組織大綱及實施方案各一份（見本期法規及計劃欄）

江西省教育界籌集航空救國捐辦法一份（見本刊五卷三期合刊）

江西省教育界協助團匪辦法一份（見本刊四卷五七七八九期合刊）

江西省教育廳廳長程時燧

江西省教育廳廳長程時燧

「少說話，多做事，少花錢，多賣力；
一人有一人的效果，一天有一天的成績。」
——程廳長語

計 劃

國文歷史指導員第一期工作計劃

——二十二年二月至七月——

一·總綱

- 甲·注意國文及歷史目前教學之實施。
- 乙·視察中等學校國文歷史及小學國語教學之內容，擬訂改進之目標。
- 丙·提高國文歷史教師之進修，引起其研究之興趣與改進。
- 丁·確定適應視導國文歷史教學之要項及步驟。
- 戊·引起國文歷史教學人員之同情態度，以充實合作之精神。
- 己·積極的建設的批評或輔導國文歷史教師之教學方法。
- 庚·推行優良的國文歷史教學方法。
- 辛·提倡於國文歷史教課中積極補充省難國難教材，以促成教育界救鄉救國之總動員。
- 壬·徵集中等學校國文歷史及小學國語實際之困難問

題，謀研究解決之方法。

癸·考查各小學國語教學之效能，作比較之研究。

二·視導——範圍以省會及南昌新建二縣中等學校及小學為限。

甲·視導要項

ㄅ·視察各中等學校(以下省稱中學)國文歷史及小學國語教學概況。

ㄆ·輔導各中學國文歷史及小學國語教材之選用及補充。

ㄇ·輔導各中學國文及小學國語教學實施。

ㄏ·介紹各中學國文歷史及小學國語應有的設備

ㄏ·考核各中學國文歷史及小學國語課外作業。

- 六·測驗各中學生國文歷史及小學生國語成績。
- 七·注意各中學國文歷史及小學國語教材及時間分配概況。
- 八·廳長指派關於國文歷史特殊視察指導或考核事項。

《·其他關於文史教課指導事項。

乙·視導方法

- 一·隨時赴各校實地視察。
- 二·應用指導表格調查記錄。
- 三·與國文歷史教師作個別談話。
- 四·參與教務會議發表意見。
- 五·各中學文史及小學國語教師之分別聯絡與介紹。
- 六·各中學文史及小學國語優良教學方法之分別聯絡與介紹。
- 七·關於文史參考書籍之介紹。
- 八·各級教育行政視察人員工作及方法之聯絡。
- 九·分別集合各校文史教師開會討論教學改進方法。
- 《·協助各校國文與歷史研究會之組織。
- 五·隨時商榷或通信研究
- 兀·參加各校野外寫生及史蹟探訪。

三·集會研究

甲·組會類別：

- 一·協助各中學設立歷史陳列室或歷史教室。
- 二·提倡歷史圖表及模型之使用。
- 三·提倡民俗學之研究。
- 四·注重實際具體方法之介紹，及視導後效率之考查。
- 五·整理視導工作之經過，編製報告書及輔導刊物。（呈送教廳）
- 六·其他關於增進文史教學效率辦法。

乙·關於國文教學研究者：

- 1. 高中國文教學研究組。
- 2. 初中國文教學研究組。
- 3. 小學國語教學研究組。
- 4. 江西文獻研究組。

丙·關於歷史教學研究者：

- 1. 高中歷史教學研究組。
- 2. 初中歷史教學研究組。
- 3. 東北歷史研究組。

丁·會務進行研究步驟

- 一·各組次第成立，各校文史國語教師，均請各依類別參加。

文·各組第一次集會，由指導員在廳召集舉行，以後指定各校次第輪流集會。

□·每組開會時，除指導員出席外，得預約會員講演，或另請專家出席指導或講演。

□·每校會員應輪流擔任一組研究之主持，或一種中心問題之討論。

万·其他。

四·通信研究

甲·研究要項：

ㄅ·介紹文史書報。

ㄆ·討論關於文史之實際問題。

□·解答文史各項疑問。

□·指示文史教學目前應取途徑。

万·商量文史教學上之困難問題。

勿·其他。

乙·進行步驟

ㄅ·通知或轉知省會及各縣中小學校文史教師，

遇有問題，可通函指導員詢問或討論，卽由

指導員書面解答，或於教育旬刊上披露。

文·籌備設置文史通信研究所，徵求研究員，其

研究作業，分閱讀書籍及通信討論二種，其

應閱之書籍，由所內按期指定，其通信討論

五·舉行展覽

，則由研究員隨時提出指定書籍中之疑問，或教學上實際問題，由指導員分別函復。或於教育旬刊上披露。

□·其他。

甲·籌備於本期暑假舉行中學文史及小學國語成績展覽會，作改進上之觀摩，預定應征集之成績品如下：

ㄅ·關於國文國語者：

1. 學生作文練習簿及課外作品。

2. 學生課內外之國文筆記簿。

3. 國文教師補充教材。

4. 學生書法練習。

5. 其他。

文·關於歷史者

1. 學生歷史試卷。

2. 學生課內外之歷史筆記簿。

3. 學生編製之歷史圖表。

4. 學生繪畫之歷史故事畫意，及製作之歷史人物模型。

6. 學生繪畫之國難史畫及歷史人物肖像。

7. 學生作成之歷史表解及歷史綱目。

8. 歷史教師補充教材。
9. 史蹟探訪所得之古物或記錄。
10. 學生編撰之歷史劇本。

11. 其他。
- 乙. 文史成績品。由每校研究員自行負責，先期征集。彙送本會。

推行全省音樂教育實施方案

程懋筠擬

昔姬旦以禮樂治天下，季札觀樂而知興廢，孔子有興於詩，立於禮，成於樂之言，柏拉圖亦謂諸教育中，音樂教育，效力最大。良以音樂有潛移默化之功，所謂移風易俗，莫善於樂者是已。丹麥將亡，有志之士，創立民衆高等學校，每日必歌唱奮發有爲之歌曲，以振作民氣，國賴以存。歐戰後，各國小學，均增加音樂時間，以化民成俗，亦以雄辯舒朗之聲，可以起頑立懦；中正和平之樂，可以止暴祛邪也。吾國晚近，舊樂淪亡，新聲不作，民間鼓吹所用樂器，盡屬羌胡之物，所奏曲調，莫非靡靡之音，故民氣鬱而不揚，人心亂而難治。若弗正本清源，無以挽狂瀾於既倒。本省典章文物，自古斐然，允宜光大發揚，爲人矜式。今乃閭巷充斥鄭聲，鄉井爭看傀儡，爲之者顏厚不慚，司此者熟視無睹。甚或缺乏高尚娛樂，馴至墮人下流，賭博冶遊，聊以遣日。民德頹廢，風俗弛敗，思之痛心，言之疾首。投厥原因，實由於音樂教育未獲切實施行耳。故非由省教育廳特設一推行音樂教育委員會，不足以專責成而收顯效。其組織及預算，另有組織大綱及經費分配

預算表，至於推行全省音樂教育，其道有三：

一爲除害。使昧淫穢之音絕跡，則鄭聲無以亂雅。二爲革故。使組織簡陋之樂改良，則舊物亦可致用。猶未有盡，必也應用科學方法，創製適合吾國國情之新聲，在國人固可提高欣賞，陶冶性情，發揚志氣，團結精神，在國際亦能合乎世界潮流，共進爲大同藝術，故創新爲三。茲就民衆音樂及學校音樂兩途，依管見所及，分述其實際辦法如次：

民衆音樂方面

一. 修訂固有戲曲之內容。

辦法：對於現行之平劇，採茶戲，坐堂，清音小曲，南詞，道情，說書，河南戲，遊街曲，蓮花落，大鼓書等一切流行戲曲，先收買其唱本，修訂其內容，詞句。再令出版書店，將本刻板呈繳。善者存之，不善者削去，然後發還，務使依照修正，重印發行。其經口授而無唱本者，則特僱一二營業者，請來演唱，爲其一一記錄

，加以修訂。再擇其中稍識之無而較聰穎者授之，使其傳授同行，同時將其表演法，就可能範圍加以改革，務使無油腔滑調及淫穢動作。

二·利用固有戲曲之形式

辦法：模仿上述戲曲之體裁，另作新詞，以鼓勵民衆。例如：發揚三民主義，鼓吹協助剿匪，提倡公共道德，灌輸公民知識等內容，均可編入。務令營業者唱熟，廣爲傳播，則事半功倍。

三·取締惡劣之戲劇音樂

辦法：

甲·擬具登記手續及表格，令各劇場，遊藝場，說書場，影戲院及一切音樂團體，或個人營業，前來登記。其未經登記者，不准營業。并令於事前將排演節目內容，預先報告，然後派員攜帶證章及特定調查表格，至各處巡視。將演時情形及內容，依照規定之方法填寫，以便對照是否與報告內容相符。其有違禁令，臨時加入有害風化之歌曲及動作者，酌量情形，科以罰金，再犯時，即停止營業。

乙·派員至省市公共場所，如茶館公園等處巡查，見有高唱有害風化之歌曲者，即會同

警士，拘至公安局，處以罰金。日本東京警視廳會規定此種辦法。

丙·其在私人住宅營業而有違禁令者，一經發覺，即科以相當處罰。

丁·各書店印行有害之唱詞脚本，亦須酌量處罰，使其蒙經濟上之損失。

戊·派員至各縣市鄉鎮，視察民間演戲及歌舞情形。并採集民歌童謠，以觀風尚，以備改良。其有違禁令者，酌量處罰，惟須會同縣長或公安局長執行之。

四·創作新譜，編演歌劇，以代替惡劣音樂。

辦法：

甲·發行刊物，登載作品，或翻譯名著，並登載關於音樂教育論文及音樂常識講話，或發行民衆歌曲之單行本。

乙·編製各種婚喪典禮之應用樂曲，藉免鄙俗之樂，到處濫用。

丙·徵集舊有爲及鼓勵愛國愛鄉之優秀作品，並獎勵之。

丁·組織歌劇社，編演歌劇，及介紹中外名著，向各地巡迴公演。

五·設立音樂傳習所，使民衆有補習機會。

辦法：

甲·開唱歌班，使民衆及機關人員，對於國歌，黨歌，宣傳歌等公共歌曲，能人人熟練，歌唱整齊。

乙·開器樂班，特別提倡簫，笛，口琴等價廉易學之樂器。

丙·傳習所購置價值較昂之樂器，以最廉之租費出租，每日規定時間，使民衆前來練習，以補其經濟上之缺憾。

丁·傳習所常舉行門歌會及競賽會，優良者獎勵之，以資提倡，并使學習者興趣濃厚。

六·設立公共劇場，音樂堂，公園音樂亭，以便公開演奏。

辦法：

請省市及縣市政府當局，儘先籌劃，使其早日實現。在未實現以前，不妨暫時租借公家建築及私設劇場，不時公演優良之戲劇音樂，并常開唱片音樂會，同時說明其音樂內容。

七·督促電影院施行音樂設備。

在電影院登記時，即督促其設備小規模之樂隊或有聲電影之裝置，其音樂須與所演影片中喜

怒哀樂之情緒相符，以提高觀衆之音樂興趣及欣賞能力。（日本電影院均有此設備，故人民多能理解音樂。）其正在營業之電影院，應促其在短期內添設，其尙未開辦，必須具有此項施設，不問如何設備不周，拒絕登記。

八·廣播音樂及常識講話。

辦法：

聘請音樂專家，分期担任，事前並將廣播節目，登載新聞，此須俟本省設立播音局後，方能着手進行。

以上爲推行民衆音樂教育之設施，文明國家之都市，似應有此。本省財政支絀，自須先就其簡易可行者行之。

學校音樂方面

一·養成幼稚園及小學音樂師資。

辦法：

音樂之訓練，在童年時期行之，最爲有效。故幼稚園及小學音樂師資，至關重要。設立短期音樂師資養成所，即所以培養此類人材，對於樂典及作曲知識，彈奏方法，發聲練習，教授法等，均須受正確訓練。

二·改良課程及教授法。

辦法：

召集中小學音樂教師會議，研究課程之內容，教授法之得失，求其改革之道，尤以國樂一科，其內容及訓練方法，亟宜明白編訂。

三·供給教材

辦法：

編著及翻譯各種有藝術價值及有教育意義之歌曲，不時分發各校，以補教材之不足。

四·審查教材

辦法：

將現有教材，加以審核，對於繁雜晦澀一流之歌曲，嚴加取締，即教師自行編選之補充教材，亦應由學校隨時呈送教廳，以備審查。

五·視察教學

辦法：

派員至各校視察教學情形，對於音樂之設備，教師之教法，學生之興趣，均宜詳細作成報告，以便改革。

江西省推行音樂教育委員會工作綱要

本委員會工作約分六項：

(一)編輯 編訂各種歌曲，經委員會議審定後刊行，以廣流傳。

六·改良國樂，便與西樂並授，訓練上不致發生窒礙。

辦法：

改良國樂，手續浩繁，當為文專論，然其辦法不外數端：

甲·依照長短兩音階製造樂器，則中西合奏，八音克諧。又易絲絃為金屬或羊腸之類，則奏時不致中途鬆斷。

乙·應用和聲法以製曲，則樂調複雜高深。

丙·工尺譜記載殊不完備，須用五線譜，記鈎，踢，輪，散等手法於其上。

丁·國樂均為偶數拍子，倘加入三拍，五拍，七拍，九拍等奇數拍子，則其節奏活潑而有變化。

戊·風琴。鋼琴。彈時須剪去手爪。而琵琶則須留指甲，若改用假爪，自無窒礙。

以上所述，不過舉其荦荦大端，蕪蕪之言，幸垂納焉。

編輯種類：

(一)小曲。(二)彈詞。(三)採茶脚本。(四)平劇脚本。(五)南詞。(六)北詞。(七)遺情。

(二)審核

八)河南戲，(九)遊街曲，(十)說書，(十一)蓮花落，(十二)大鼓書，(十三)兒歌，(十四)民謠，(十五)學校唱歌，(十六)歌劇，(十七)應用歌曲，(十八)其他。
搜集民間唱本及學校教材，詳加審核。惡劣者禁止之，未善者修改之，並審核劇場之劇目內容。

審核標準：

甲·應提倡者：

- (一)發皇民族意識者，
 - (二)提倡民權者，
 - (三)裨益民生者，
 - (四)合於忠，孝，仁，愛，信，義，和平之旨趣者，
 - (五)俠義可風者，
 - (六)合羣互助者，
 - (七)具勇敢有爲之精神者，
 - (八)提倡勤儉廉潔者，
 - (九)令人發生反省者，
 - (十)涵養美的情操者。
- 乙·應取締者：
- (一)提倡迷信者，

三·宣傳

本委員會對於音樂教育之主張，及優良之音樂，或目編之歌曲，用語言，文字，圖畫，演奏等方法宣傳之。

宣傳方法：

(一)語言宣傳

隨時派員舉行室內或露天講演，宣傳音樂教育之理論及音樂之常識，或用無線電廣播之。

(二)文字宣傳

本委員會對於音樂教育之主張，及編訂之作

丙·應修正者：

(一)文字欠通者，

(二)主旨頗佳而枝節有瑕疵者。

(三)提倡君權者，

(四)窮奢極慾者，

(五)誨淫誨盜者，

(六)表現殘酷者，

(七)提倡極端個人主義者，

(八)提倡畸形道德者，

(九)萎靡怯懦者，

(十)不合時代潮流者。

品，用刊物發表之。

(三)演奏宣傳。

編訂之歌曲，常公開演奏，以便普及，對於原有之優良歌曲，則開音樂會及唱片音樂會以提倡之，并訓練管歌曲業者及伶人，使能代為宣傳。

(四)廣告宣傳。

對於音樂教育之重要，及今後改革之主張，或編訂之歌曲，常利用種種廣告，以資宣傳。

(四)指導

本委員會對於學校音樂及民衆音樂，有積極指導之責。

指導目標：

(一)指導管歌曲業者及伶人，如何選擇唱本及改良表演法。

(二)指導學校音樂教師，選擇教材及改良教法。

(三)改良現行之舊樂，以補救學校國樂科之缺點。

(五)調查

詳細調查一切學校教材，民間歌謠及劇場音樂，以備改良。

調查種類：

除大致與編輯種類相同外，其餘應調查者如左：

(一)各劇場之表演方式。

(二)歌曲流傳之狀況。

(三)學校音樂教師之履歷，人數，待遇及服務情形。

(四)管歌曲業者及伶人之種類，人數住址，營業方式，收入等。

(五)各種樂器，樂譜及音樂書籍。

(六)其他關於音樂之事物。

(六)採集 不論材料之優劣，均採集之，以備審核，并藉觀民俗。

採集種類：

大致與編輯種類相同，其餘應採集者如左：

(一)關於音樂，歌曲，戲劇之書籍，雜誌。

(二)各種樂器。

(三)各種樂譜。

以上六項工作，均須酌量財力，以定其緩急先後，次第進行。

稍快 F 調 2/4 熱 血 歌 德 劍 自 譜

5 | 1 0 | 1 7̣ | 6̣ 5̣ | 1 | 2 5 | 5 0 | 5 | 3 0 | 3 2 | 1 2 | 3 | 6 5 | 5 0 |
炸 彈! 使 我 們 神 經 興 奮, 炮 火! 使 我 們 血 液 沸 騰,

5 | 6̣ 5̣ | 3 3 | 5 3 | 2 3 | 5 2 | 3 | 4 0 | 4 | 4. 3 | 5 5 | 4 3 | 2 3 | 5 2 | 3 | 1 0 |
選 取 的 朝 氣, 噴 自 沸 着 熱 血 的 鼎. 愛 國 的 熱 忱, 發 自 燃 着 熱 血 的 燈,

5 | 5 5 | 4 3 | 2 1 | 1 7̣ | 7̣ 6̣ | 6̣ 0 | 6̣ | 6 6 | 5 6 | 5 3 | 4 5 | 5. 7 | 6 0 |
憑 熱 血, 來 洗 滌 這 奇 恥 大 辱, 憑 熱 血, 想 培 養 體 力 和 技 能,

5 | 1. 2 | 3 5 | 6 2 | 3 | 5 4 | 3 4 | 2 4 | 3 5 | 1. 2 | 3 5 | 6 2 | 7̣ | 6. 5 | 3 5 | 2. 3 | 1 ||
熱 血 永 保 持, 中 華 必 復 興; 熱 血 永 保 持, 中 華 必 復 興.

江西省教育廳二十二年一月份行政報告

一·初等教育

(甲)公布省會小學學生畢業會考委員會組織規程
辦事細則會考方式，及核算成績方法。

一·總綱 查中小學學生畢業會考暫行規程，前奉 部令頒發，當經令飭各屬遵照在案，省會小學學生畢業會考委員會組織規程辦事細則會考方式及核算成績方法，亦應遵照暫行規程第三條及第六條之規定，擬訂公布。

二·進行情形 遵照前項暫行規程第三條及第六條之規定，擬訂江西省會小學學生畢業會考委員會組織規程計九條，辦事細則計十二條，會考方式計七條，核算成績方法計四條，均經本廳第一六五次廳務會議通過，並呈送 教育部核准備案各在案，已於本年二月十九日以教字第三八〇〇號訓令公布矣。

三·結論 每屆寒暑假舉行省會小學學生畢業會考時，概遵照前項組織規程細則方式方法辦理，俾有所依據。

二·中等教育

(甲)限令省立第一女子中學校結束幼稚師範班。
一·總綱 省立第一女子中學校，曾于十八年二月將原保母班經費改辦幼稚師範班，招收小學畢業生肄業，年限定為二年，至本年一月止，計先後辦理畢業兩班。查此項變通辦法係暫設性質，其目的在造成幼稚教育師資，實無繼續開辦之必要。

二·進行情形 該校擬將幼稚師範班改為幼稚師範科，預備招收初中畢業生，當經呈請本廳增加經費，本廳以該校二十一年度預算早經確定，自難額外增加，且該項班次，係春季始業，與學校行政不相啣接，比擬指令該校幼稚師範班，以辦至本期畢業為止應即結束，不再續招新生。

三·結論 查本省各縣市所設立之幼稚園，為數極少，此項幼稚師範生畢業後頗不易獲得位置，故暫行停辦，于實際上並無妨礙。

(乙)擬訂江西中等學校施行教訓合一辦法

一、總綱 江西公私立各校，均設有教務及訓育主任，因職務分掌之故，教務訓育兩方甚少聯絡，對於學生學業之進展及操行之指導實少功效，茲特從新擬訂中等學校行政組織施行辦法，通令自本學期起實行。

二、進行情形 將原有各校教務訓育事務宿舍等主任一律廢除，改爲教導主任及副教導主任；但初中在二班以上者每年級得設年級主任協助，高中在二科以上者每科得設科主任一人協助，其師範學校及職業學校除亦照例改爲教導主任及副教導主任各一人外，並規定各校科級主任及全體教員應以各科級分組指導之責，實行教訓合一之精神。

三、結論 此項辦法公佈以後，各校均已遵照施行，惟間有因班數過多呈請添設副教導主任一人者，亦經廳分別斟酌情形，予以核准。

(丙)合併省立農業及林業學校

一、總綱 省立林業學校，原設廬山，撥用該處逆產爲校舍，現該項房屋，業經省府准予發還，校舍因之遂生問題；省立第四農業學校，原設沙河，全校學生僅二十餘人，單獨開辦，殊不經濟，特將該兩校予以合併，以資整頓。

二、進行情形 該兩校情形，現經本廳督學查明呈報，當

經第五四〇次省務會議議決，自本年度第二學期起實行，合併改稱省立農林學校。在未覓定適當校址以前，暫以原有第四農業學校爲校址并委會昭明代理校長。

三、結論 兩校合併以後，不但可減去校舍虛費等一切問題，且可將節省經費移爲充實內容之用。

三、高等教育

(甲)清理留學經費積欠

一、總綱 本省東西洋留學經費預算，全年度共需十七萬九千元，前者因時局關係，在二十年度一年中，財廳共欠留學經費十一萬六千九百元，以致應發留學生學費，亦積欠達八個月之多，自應設法清償，以免影響各生學業。

二、進行情形 自熊主席兼代廳長後，對於清理留學經費，甚爲注意，特將教育經費開支中，凡不甚急要者，一律予以減縮，依照二十一年度規定留學經費預算內，盡量發清留學費積欠，本年一月，已將前所積欠之八個月留學費，全行發清，並規定從本年二月份起，留學經費，應按月發放。

三、結論 留學經費自此次清理後，各生學費既可按月支領，自得安心求學，免受經濟困難影響。

(乙)奉令考送獸醫學校學生

一、總綱 軍政部軍醫司，以醫學校十三期學生行將畢業，依原簡章繼續招收新生，經以增植醫專門人材，于去年十二月間咨請省政府轉令本廳代考學生二名，送校應試。

二、進行情形 此次投考數，共計四人，一月十八日檢驗體格，十九、二十、二十一、三天舉行筆試，評定成績，計取錄盧遠生楊本昇二名。

三、結論 本省學習醫者現尚缺乏，今該校招收新生，本省得選送二人入校，造成此項專門人才，該生等將來學成對於本省農畜方面，當必有所貢獻。

四、社會教育

(甲) 促督各縣設立民衆教育館之經過

一、總綱 前奉部令頒發民衆教育館暫行規程，即經令發各縣遵照辦理，並擬具江西普設民衆教育館計劃呈部核定在案；惟此項民衆教育館事業，關係重要，自應依照擬定計劃，督促未設各縣，從速籌設，已設各縣，尤謀擴充。

二、進行情形 自將擬定轄區內普設民衆教育館計劃頒發

選擇省立農林學校新校址調查報告書

曾昭明

敎廳將省立四農及林業兩校合併辦理，並決改擇妥當校址，以爲根本之整理，並派省督學萬文生先生，負責查

選擇新校址之責，萬督學奉令後，即往白鹿洞涂家埠，永修一帶，作精審之考察，余以新校址關係學校前途甚鉅，

令各縣遵照設立或改進以來，各縣因多困難舊習，延不呈報，即或呈報，非謬于匪慮未備，即藉口經費無着，經此籌備會催促以後，現據呈報設立者，有東鄉餘江上饒玉山貴縣廣豐崇義宜豐九江瑞昌湖口彭澤永修奉新浮梁樂平十六縣，就原館改進或將廢置之碼頭所閱覽室圖書館體育場合併者，有臨川南城豐城高安金谿臨陽等六縣，正在計劃設立尚未成立者，有新喻新淦清江宜春吉安都昌安義南康八縣，請緩設者，有資谿鉛山分宜贛縣吉水泰和峽江銅鼓修水德安十縣，惟九中心區，僅九江上饒臨川三區實行設立，除寧都尚爲匪區可從緩議，若第一中心區之南昌，第二區之萍鄉，第五區之吉安，第六區之贛縣，仍擬繼續督促，並限期設立，以便錄屬各該區縣分，得所仿效，而資取法。

三、結論 查民衆教育館事業範圍甚廣，其教育之對象爲全體民衆，詢爲實爲社會教育之中心機關，本省民衆教育館經此番切實改進，並積極擴充後，社會教育，當可望漸次發展。

亦隨萬督學同往調查，計共調查六處。茲將各處之優劣，分述於下，以作選擇之參考：

一·白鹿洞

甲·地點——白鹿洞屬星子縣，位於廬山五老峰之麓，離星子縣城約十華里。

乙·優劣比較：

A優點：

- 1 有現成房屋可作校舍。
- 該處有平房三所，大殿一幢，小洋房一幢，足敷三班學生之用；惟房屋多已破壞，須大加修理，並為農專所轄有。

2 有演習林場。

該處林場甚廣，計數千餘畝，多已長成天然林，對於演習頗為合宜，此場現屬省立農專。

3 有稻田八十餘畝，可作普通之栽種。

該處稻田屬於農專管業，租與佃戶耕種，每年可收租谷約四十一担，惜因山田之故，散處各方，異常零碎，且土質不佳，光線不足，僅能作稻作之普通栽培耳！

B缺點：

- 1 田畝零碎，地勢參差，不宜農事試驗場之設立。該處農田，共有八十餘畝，散處各方異常零碎，

四

且地勢參差，高低不平，若將闢為試驗場，不特無法管理，且不能作肥料及品種比較之試驗。

2 陽光不足，水土寒冷，作物生長不良。

白鹿洞處於高山叢林之中，西有五老峰，東有大松林，農田上所受光線甚為有限，故一年僅有一次之稻作，亦生長不良，收穫甚少，至其他之農作物，不宜於試驗栽培自不待言矣。

3 野獸特多，不宜於牧畜園藝之經營。

據農專白鹿洞技士顧君之報告，該處野獸特多，如野猪、麋鹿等，對於田間栽種之蔬果等物，夜間竊食淨盡，不特白鹿洞如是，幾乎星子全縣，皆受野獸之影響，不能栽種蔬果，須仰給於都昌各縣之供給，故在該處經營園藝，畜牧，如蔬、菜、菓、木、鷄鴨之類，必被野獸破壞無遺。夫園藝畜牧最宜於職業教育，今該處已不能經營而為學生之實習，誠為最大缺點。

4 不宜棉業之試驗。

棉為民生切要之物，試驗推廣實為當務之急；但該處因水土寒冷及氣候之關係，不能栽種棉花，更不能作棉業之栽種試驗也。

5 地勢高低不平，不能作肥料試驗。

凡農作物作肥料試驗時，其最應注意者，厥為土

質之一致及地勢之平坦。因土質不一致，其結果則不準確；地勢不平坦，則施用之肥料，必由此區而流入彼區，試驗必歸失敗。

6 蜜源缺乏，不能養蜂。

養蜂一業，本小利大，事輕易舉，專門志士，固可作高深之研究，婦人小子亦可作為家庭副業，發展平民生計，及推廣農家副業，實當以此為要圖。查我贛省蜜源最富，環境絕佳，據養蜂大家馮煥文先生之考察，江西全省可養蜂二十萬箱，每羣收蜜以五十斤計，則全省可增收四百萬元之數，故今日之職業學校，皆有養蜂試驗場之設立；但在白鹿洞欲設養蜂試驗場，實為不可能之事，因其蜜源缺乏，馬蜂極多之故也。

7 地勢卑濕，不宜苗圃之設立。

該處田畝皆位高山叢林之下，各處皆有泉水浸潤，致地勢非常卑濕，土壤中空氣不通，幼小秧苗，多因之生長不良；或根部腐爛而死，此農專演習林場所已經驗之事實，非理想之詞也。

8 無完美之林場。

該處農專已有林場，甚為廣闊，但多已成爲天然林，或灌木林，以之作演習林固可，以之造林則非所宜。該場成立於前清宣統年間，迄今二十餘

年，所耗經費達十數萬餘元，就以其造林之成績而統計其價值尚不及二百元之數，此固由經營者之不得法，實因地勢環境所使就也。

9 非農產區域。

星子全縣田賦最少，農民亦稀，尤以白鹿洞一帶之人民，多習磁業，對於農作不甚注意，若在非農產區域，作農業試驗及推廣等工作，當非所宜也。

10 農村散漫，不宜於推廣事業。

職業學校之性質，固在造就技術稔熟之生產人才，同時尤應注意將學校所試驗之良好結果，推廣及於農村，今白鹿洞附近之農村，甚為稀少，則推廣工作之進行與試驗，實無從着手。

11 交通不便，非南康府屬之中心。

農林學校既為便於南康府屬子弟之求學，自當設於四縣之中心，而交通極為便利之處，查白鹿洞處於廬山之麓，已非南康府屬之中心交通亦甚不便，各處學生之來學，自甚感不便也。

12 地勢陰濕，易罹疾病。

該處因位於高山叢林之中，地勢陰濕已極，蚊蟲之大，及其數量之多，為任何處所不及。聞從前某校設於該處，每至暑期，必有大部學生沾寒熱

病症，故於學生之衛生上言之，亦為該處之一缺點。

二·桃崗山

甲·地點——桃崗山位於涂家埠之南，相距約十里，靠近南洋鐵路之旁，有地名熊家莊者，附近有良田百餘畝，可作農場之用，上有荒地一塊，可供建築校舍之用。

乙·優劣比較：

A 優點：

1 有優良之林場。

桃崗山有本廳教育林一處，面積約五千餘畝，土質地勢，均極優良，以之造林，實為不可多得之地，較之白鹿洞林場已優勝多矣。

2 有適當之農場。

熊家莊之旁，有農田百餘畝，以之購作農場，最為完美，茲將其具備之條件分述如下：

陽光充足；

土質肥美；

無水淹之患；

無野獸之害；

地勢平坦，整齊，宜作各種之肥料試驗，及其他栽種；

環境佳良。

3 宜於畜牧。

該處荒山甚多，水草均富，對於牛羊之畜牧，極為合宜。

4 宜於養蜂。

涂家埠永修一帶，蜜源極盛，如油菜，紫雲英，烏白，芝麻，棉花，蕎麥等，皆為最富蜜汁之植物，在此設場養蜂，每羣每年至少可收蜜七八十斤，如養蜂五百羣，則不特學校經費足以自給，其於推廣提倡及改良農村經濟，亦收莫大之效果也。

5 宜於棉業之試驗。

永修為產棉之區，惟品種不佳，栽培方法不良，若將學校，設立該處，則可從事試驗，及指導農民應用新法，與推廣優良種之用。

6 農村較為稠密，宜於推廣工作。

該處附近農村，較白鹿洞為稠密，且多五六十家聚居一處者，故推廣工作，較易實行。

7 該處環境係農產區域。

永修縣境之農作物，皆可栽種，而農產物亦比任何地為多也。

8 荒地特多，更為利用。

永修荒地之多，為全省之冠，儘可在此提倡造林，及開闢果園，以增生產。

9 交通便利，為南康府屬之中心。

桃崗山離涂家埠僅十里，而涂家埠則為南康府屬之中心點，水陸交通，均甚便利，各處學生之來學，當甚便利。

B 缺點：

1 無現成公宇，須新建校舍；

2 須開購農田，以作農場。

三·永修城內考棚。

城內考棚倒塌不堪，僅有破房五六間，實無利用之價值。

四·永修縣城西修江書院。

此處房屋，大部焚毀，僅存三間，附近且無農田可作農場，亦無利用之價值。

五·永修城隍廟。

該廟佔地不小，房屋亦寬，惟皆未經隔成房間，

若費數千元加以修理，或可勉強應用；但在城內，無適當農地，且有水淹之慮，若非因陋就簡，實不能採用。

六·同安寺及大刀嶺。

同安寺及大刀嶺位於永修之西南，已無房屋可用，復無林場農場可取，且交通甚為不便，亦無採取之價值。

結論：

縱觀上述六處，考其優劣之處，自當以桃崗山為最完美。至於白鹿洞雖有房屋，及現成之農田林場可用，但皆不適於農學試驗之應具條件，自不能勉為採取，況鹿洞之林場房屋，農專正在利用，經營，亦不能令其中途停頓，苟欲設立一合於理想之農校，唯有在桃崗山建築校舍，重新設備，前途殊有可望；若因陋就簡，捨農業於不顧，而遷就鹿洞之房屋，實為識者所笑也。

省立農林學校代理校長曾昭明廿二年三月

省督學視察省會滕王閣小學報告二十一年度上學期

該校現有學生六班，是日到校上課者計一年級五十九人，二年級五十八人，三年級四十八人，四年級二十八人，五年級二十人，六年級十九人，共有學生二百三十二人

，檢查缺席人數尚少。

該校校舍，勉可敷用，近以駐軍一部，致圖書室，遊藝室，及合作社均無從設置。體育場面積雖不甚狹，但各

告

教室環繞其週，上課時不免有所妨礙。辦公室在樓上，管理學生，殊不方便。校園雖有片地，只以該地乾燥，砂灰甚多，以致花木種植，難期茂盛。教學所用之各種掛圖，設備尚充。惟學生遊藝器具，微嫌太少。又禮堂未有，亦屬缺點。校長程祥麟，人頗誠篤，辦事熱心。教務主任張銘銓，訓育主任鄧登雲，事務主任方英，均克盡厥職。查該校行政計劃，頗為周詳，且能按步實施。值日訓導員每日規定二人，並設法編配任課時間，使上下午應有一人無課，以便專注管理。各級教室佈置，分美觀，科學，及莊嚴三種。教室之隅，均置一小成績冊，內置學生優良作品，藉以鼓勵，辦法均屬可嘉。各教員上課，俱能自行設法搜集教便物，尤見精神。

該校各會議錄記載詳實，此外並有校長工作日記，當經調閱，亦甚詳明。又圖表統計尚多，惟學生缺課每週統計，分列各教室，距講台地位太遠，似應改懸于較近講台之處，以便各教師上課亦得隨時檢閱而注意焉。

該校經費，由經濟委員會主席保管，所儲現金，如滿

省督學視察省會婁妃墓小學報告二十一年上學期

該校於民國十四年建築樓房一排，採光通氣尚佳，惟不甚堅固，後面及東面磚牆，今夏勢將傾倒。業經改築，費銀二百八十元，由前小學管理委員會撥給。

一箇月公費時，即存入銀行生息。至支用手續，規定亦甚嚴密，購置物品單據，均須事務主任點驗，登入校具購入簿，以備經委會審查。經費尚能絕對公開，是日視察時，該校經費，審查至八月份止，計虧銀十一元四角三分，核與各方面單據及其所需，均尚實在。

學生各課筆記齊全，其關於高級學生國語課，並各另備一預習簿尤佳，練習本之改作亦詳。

教員焦承時課一年級算術，教態從容，精神專注。黃禮臣課二年級社會，頗有啟發，且能準備教便物，上堂從容指示。黃宗義課五年級國語，用問答式教法，並能啟迪學生愛國思想。鄧登雲課六年級黨義，講解清晰，且有發揮，調問學生，尚能對答無訛。萬方翰課四年級國語，講解詳明，惟學生復講，語音太小，幾不能聞，惜無法使其發聲嘹亮。方英課二年級體育，精神活潑，指示亦周。程振龍課一年級自然，教態稍嫌板滯，講解欠透，學生秩序，亦無法維持，應加注意。

省督學周克剛

該校房屋，尙或不敷，禮堂亦尙缺乏，運動場頗形寬敞，惟上下二段高低約差一尺，是其缺點。

該校圖書，約有四百餘本，教員參考書四十一本，因

房屋不敷，未另闢圖書室，而於各教室設一書櫃，將書籍分置櫃內，即以教室為閱書處，將目錄貼於壁上，用巡迴式閱覽，變通辦理，尚屬可行。

校長歐陽濤，辦事尚屬努力，辦公室佈置頗可。

婁妃墓撥作學校園，未加佈置，且污物滿目，未予掃除。現將墓門前面低處，令學生取土填高，墓之周圍圍圈內，亦擬將土石取去，惟工作均未完畢，亟應繼續進行，並栽種花木，以美觀瞻，而資學生游覽。據該校校長面稱，以前曾經栽種花木若干，因每逢漲水，即被淹死。該墓地勢低窪，尚屬事實。

校務會議，本學期已舉行四次。經濟審查委員會，本年七、八兩月曾開會二次，列舉數點，尚屬認真，惟本期開學後，尚未開會審查，據稱委員中有因事耽擱，上半年係積壓數月，始行開會，殊與規定不合，以後應按月舉行。

該校經費結至本年九月份止，約餘存四十餘元，惟據稱欠書店書籍費約在六十餘元。

該校學生多係小販或工人子弟，類係貧苦，初年級學生書籍，均由學校供給，不收分文，高年級學生，每學期亦僅收銅元二千文，學校尚須虧墊，每年為數約在六十餘

元，是為該校特別困難之點。

該校教員九人，已得優待者六人，請進級者二人。民國十六年以前到校服務者，並校長計共七人。

各班作文日記，及算術練習本，尚能用心改正，惟筆記未經閱改。四、五年級改文，宜改用顏色筆，較為明顯。四年級日記及默寫，訛字有改正者，亦間有忽略未加改正者，以後望更加注意。學生習字，除書法均佳者，應加圈外，如非全美者，不宜概加圈，須就字之一部分或某筆之佳者加圈，其不佳者，予以改正，太差者，改正後仍須加，庶學生乃有進境。

工藝應即改為勞作，以符部令。

所擬各項辦事細則，尚屬妥善。

教員劉瑞卿課初一國語，教授得法，啟導有方。汪瑞盈課初二國語，教態自然，解釋透澈。熊英課高二國語，指示新詩作法，頗為詳明。鄒天驥代課初四國語，稍欠發揮。李文型課初一體育，動作活潑，精神振作。譚勤遠課高一國語，語言清晰，態度亦佳。王壽芝課初三社會，教態稍嫌板滯，講解少精彩。徐節槐課高二社會，剖解詳細，聲音響亮。

省督學歐陽魁

省督學視察省會珠市小學報告二十一年度上學期

該校現有學生六班，均係單式編制，共二百四十一人。是日出席上課者，計一年五十人，二年級五十人，三年級四十四人，四年級三十四人，五年級二十人，六年級二十人，共計實到二百一十八人。校長王復森，態度誠懇。教導部主任熊志仁，對於校中應用表簿，尚能努力研究，多為其一手調製，實堪嘉許。教導總務兩部分室辦公，圖表簿冊，多已備用。該校訓育實施，組織自治會，採用社會調裁方式，並注重積極訓練，所訂生活指導標準，尚屬妥善。惟學生清潔秩序等項比較，定為每學期統計給獎，似應改為每週舉行一次，較易收效。課外活動，有國難飛機儲蓄會，消費合作社，講演會等。其儲金九月份結收錢七千餘文，講演會則僅舉行一次。該校運動場原與學校相

距頗遠，前次與毗連住戶彼此協定，互換地基，業已遷移，佈置就緒，現在兒童運動，較前甚為便利。又校舍係租用民房，尚不敷用，近就天井上面，加蓋罩亭，即以是處空地，權充禮堂，頗費苦心。各教室內環境陳設，對於兒童觀感，亦頗洋意。各項賬簿，及經濟委員會開會紀錄，以事務員因事外出，不能取出，故未及檢閱。教師李志遠課五年級國語，教態從容，發問得法。何德懋初課六年級算術，演算詳明，繼課四年級談話，啟發頗多，學生注意。徐淑賢課二年級國語，講書尚詳，惟態度過於莊嚴。鄭為欣課三年級自然，繪圖指示，頗能引起學生學習興趣，惟學生筆記本不齊全，應加注意。

省督學邵德基

樂人之樂者，愛人之事；
食人之食者，死人之事。

——文·天·祥·語

會議錄

江西省政府委員會第五百四十八次省務會議紀錄節要 二十二年三月二日

(乙)討論事項

(三)兼教育廳長程時燿提議，擬組織推行全省音樂教育委員會，并陳實施方案及預算表請公決由。

查前次主席兼教育廳長時，曾有推行音樂教育之意，并約程懋筠氏返省計畫，現該員已遵約來省，并擬就實施方案及預算表送廳，擬即依照該方案組織推行全省音樂教育委員會，以資促進；惟本省教育預算早經

編定，此項經費月計一千二百元，擬就教育設計委員會經費項下籌撥四百元外，其餘八百元，請由省府籌補，以示提倡，而利進行。當否？理合檢同上項方案及預算表請公決。

決議：通過，月需經費內屬省府補助之八百元，在本年度，即由總預備費項下撥給。

江西省教育廳第一七三次廳務會議記錄

二十二年三月十五日上午九時

甲·報告事項

一·宣讀第一七二次廳務會議決議案。

二·主席報告：1. 四月四日全國第二次兒童節，除各小學照章在校舉行紀念會外，本廳擬於是日上午召集省會各小學學生代表在廳舉行紀念會，并請黨政機關長官蒞臨訓話，藉以引起社會人士對兒童教育上之注意。

2. 四·五·六三個月行政報告，各科應於二十號前

送交秘書處彙編，呈報省府。3. 各督學上學期視察報告，應即日編造呈核，並將旅費收支早日具報。

乙·討論事項

一·擬訂江西省各縣小學畢業會考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請討論案。

議決：推實科長盛科長萬督學審查。

二·密

三、各私立社會教育機關及學術團體，近紛請核給補助費，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本年度教育經費預算已定，無從核給，俟編造下年度教育預算時，當酌將此項補助費列入，并先行由主管科擬定補助標準，以資依據。

四、密

江西省教育廳第一七四次廳務會議紀錄 二十二年三月二十四日上午十時

甲·報告事項

- 一、報告第一七三次廳務會議決議案。
- 二、主席報告：1. 上星期本廳軍事教育委員會同省督學已將省會各公私立中等學校施行軍事訓練情形視察完畢，並定明午二時在本廳召集各校軍事教官開會討論應行改進各點。2. 省立第四中學軍事教官楊卓然，不守校規，任意曠職，已轉呈省府暨教部咨請訓練總監部撤換，在部派教官未到以前，暫由廳委成松秋前往該校代課，以重職責。3. 中央公布公務人員服用國貨辦法內，規定各機關應設立服用國貨委員會，現省府已着手籌設，本廳自應遵照辦理，派柳秘書蔡科長盛科長賀科長程指導員塗督學及本席為本廳服用國貨委員會委員，即日籌設成立，工作範圍，暫側重於提倡及宣傳兩點。4. 本年暑假，本廳籌設暑期學校，應

五、密

六、私立西江中學辦理腐敗，應如何取締案。

決議：該校應即勒令停辦，限本學期內結束，并呈報省府備案。
教部備案。

分三組：1. 音樂體育組，2. 科學教育組，3. 初等教育組。又各組講師，亟須預先約定，以免臨時函聘，或因已應他約不能前來，派蔡科長盛科長賀科長歐陽督學程編譯員程指導員秦指導員為本屆暑期學校編備委員會委員，即日着手籌備。5. 本學期各省督學，俟整理地方教育方案通過後，即須分別出發，前往各縣視察指導。

乙·討論事項

- 一、審查報告江西省各縣小學畢業會考委員會規程及辦事細則，當否？仍請公決案。
議決：照審查報告通過。
- 二、擬訂江西省各縣小學教師通訊研究所規程請討論案。
議決：推蔡科長賀科長萬督學秦指導員程指導員審查。

三、省立民衆教育館請款添設運塘實驗區，應否照准？請公決案。

決議：本年度教育臨時費已支配無餘，該館所請，應令由該館事業經費項下設法開支。

四、省立三中實小等校請核給教員李平等年功加俸，應否照准？茲檢同督學報告請討論案。

決議：1. 年功加俸，以後應力取嚴格方針，注意平日服務成績，及增加修養之證明，并將現行規程，加以修訂，推歐陽督學萬督學案指導員賀科長程指導員起草；2. 省立第三中學實小教員李平劉英陳茂湖涂倫華等四員，既據督學視察報告認為尚著成績，准自本年二月份起予以晉級；3. 省立第四中學實小教員史美瑤黃爲美二員，查核省督學報告，成績平庸，所請應毋庸議。

五、各縣教育局近紛請本廳公布各縣教育委員會規程，以資遵循，應如何辦理？請討論案。

決議：查教育委員會，係屬諮詢性質，各縣教育局如認爲有設立之必要，可擬訂簡章，呈廳核備，毋庸由廳另擬規程公布施行。

六、查本年度預算所列臨時經費五萬另五百元，而各教育機關請領額達二十餘萬元之鉅，經本廳臨時費審核委

員會，根據省督學視察報告，先後開會六次，決定應儘先發給之數共四萬一千五百十八元，業經呈報省政府察核在案；又陳前廳長任內批准按月撥發之二十年度臨時費，計超過預算九千四百十八元，不得不在本年度臨時費項下繼續照發，二數併計，實超過預算數四百三十六元。復遵照省政府核定各校請領臨時費全案，於原議儘先發給之四萬一千五百十八元外，應補發女職助產師三校共三千五百五十元，又核准醫專修理費七百元，一中修理費一百四十一元，總共支出五萬五千三百二十七元。除原列臨時費五萬另五百元外，並經呈准省政府於省會小學管委會餘款項下追加四千八百七十五元五角，合爲五萬五千三百七十五元五角，兩抵實存四十八元五角。現據各校陸續請領之臨時費，復又達五萬五千餘元之多，應如何辦理？請公決案。

決議：1. 將臨時費支配詳情，通令各教育機關知照，以期了解本年度經濟實況；2. 俟本年度終結，如數費尚有盈餘，再行由廳斟酌各校需要，公平支配，擬具辦法，專案呈請省政府核准施行。

省市	全年教育經費數	全年社會教育經費數	比上年增減數
新	七〇五	四一五	一
威	一五七	一七二	二
北	九七〇	六二八	一
青	五二六	五八八	二
上	二六八	二七四	一
南	六八四	六三六	一
青	二四四	三七六	一
甘	二四七	二六六	一
寧	二七三	二八八	一
察	二七三	二八八	一
熱	二九七	三〇一	一
綏	七三二	五五二	一
山	一七三	一五二	一
雲	七〇三	四一六	一
山	五七五	三〇八	一
河	〇三九	〇四四	一
河	五五九	四七三	一
廣	七五四	四四一	一
廣	四七六	三七二	一
福	四〇五	三七二	一
湖	四〇五	三七二	一
湖	四〇五	三七二	一
江	四〇五	三七二	一
安	四〇五	三七二	一
浙	四〇五	三七二	一
江	四〇五	三七二	一
蘇	四〇五	三七二	一
省	四〇五	三七二	一
市	四〇五	三七二	一

本省

本廳紀念週程廳長報告彙誌

誌

(一)三月二十日本廳紀念週程廳長報告詞

告詞

上月今日，適為本席就職之期，光陰易過，轉瞬匝月；而在就職以前，處理廳務，亦有一月之久，這兩個月當中，撫躬自省，深愧沒有做到什麼工作，今後應該努力的，約有三點，希望同人注意實行：(一)聯絡——一個機關，好像人身百骸，須脈絡貫通，彼此息息相關，纔能顯出工作的效能，以後各科處有關聯的事情，應隨時商榷；而新近成立之各種委員會，各科處更應與之聯絡一氣，凡所規劃，應不時商榷討論，共策進行；以前各科處，遇有關聯

的事情，固有文稿上會核的手續，但此只是形式上的聯絡，此後尚應注意到精神方面聯絡，隨時交換意見，并各將進行情形報告，藉取共同一致之效。現擬自下次紀念週起，由各科處會輪流報告工作，俾互相明瞭工作情形，以免彼此隔閡。(二)集中——本席會說過我們的工作，一天要有一天的效率，所以每週內各科處會，除例行工作外，應規定幾樁重要事情，聚精會神集中力量去做，例如本週要修理禮堂，擬訂教育預算，整理農村教育計劃，及籌備兒童節紀念會……等，應當把全副精神，灌注在辦理這些事情上，務使所做的事，合到迅速妥善的條件。(三)繼續——教育是一種永久性的事業，全在繼續不斷的努力，才見日見功效，倘因一時興奮，很努力的幹了一番，但若缺乏毅力，不久即懈怠或忘却，所事不特無完成之望，即當時所用去的一番精力，也會無形中消滅；例如推行注音符號，最初不是舉國一致的認真辦理嗎？但到現在，恐怕多數的人，已經把這事忘却了，所有推行的計劃，依然成爲一紙空文，甚少功效，此後本廳對於一種事業，認爲要做的，就要做到底，不容有一時片刻的間斷，同時對於所屬機關，遇有通飭辦理之事，在公文發出之後，就應該隨時考

核已否遵辦？其已遵辦的，有多少機關？未遵辦的，有多少機關？詳細統計起來，對於尚未遵辦的，立刻嚴令催促，趕速辦理，對於十分延宕的，立予以相當的處分，以示懲戒，其辦理迅速的機關，也宜特別提出來，設法替他表揚，似此一面對於自己工作上，能時加檢舉，極力培養貫徹始終的精神，一面對於所屬機關人員，又繼續不斷的監督指導，本席相信將來本省教育，必有進步。總之，教育行政機關，要顯出工作的效能，非有上述的三種精神不可。所以今天特提出來，向諸位一談，希望同人注意，努力實行云云。

(一)三月二十七日日本廳紀念週廳長

報告詞

(一)二十二年度即將開始，我們應於最短時間，根據教育行政方針，將下年度整個教育改進事項，擬具具體實施方案，以便積極推進，現在本席已邀請了都督學鍾先生來輔，他本奉命赴鄂視察，因公誼私情，於百忙中，惠然蒞止，允在此間作十數日之勾留，誠為難得機會，希望本廳各科處趁此機會和他詳細商榷，將一切改進方案，趕速擬就，并預備在下月內召開設計委員會常會一次，以便將所擬方案，提出討論。(二)本省匪氛未靖，又當國難方殷，環境可謂險惡，然而教育為國家百年大計，決不可

因環境關係，而或沮喪灰心，須知教育係國家生命所寄託，任何環境，只有不斷的努力前進，縱十分努力，還是於國家少有補救，倘再沮喪灰心，則立國的根基動搖，國事更不堪問矣。(三)要盡我們力量，去輔助督促地方教育行政的設施，最近新建縣組織地方教育行政委員會，本席會親身參加，該縣教育局，現正從事於縣教育款產之清理。據稱整理計劃，早已呈奉財廳核准，倘能實現，每年可增加經費登萬數千元，歷來因各方面的阻力，致未能做通，擬請財款兩廳，各派代表一人，襄助辦理，本席甚表同意，財廳方面，亦定能派員襄助的。新建情形如此，撫屬各縣一定情形相同，今後對於各縣教育局，我們一面督促他在一定期間內，最低限度，應做到某幾種工作，同時要盡我們的力量去輔助他，務使他預定計劃，按期實現，如地方教育事業，才會逐漸發展云云。

本廳積極提倡軍事教育

本廳為提倡軍事教育起見，特召集各校校長及軍事教官開第一次聯席會議，主席程廳長，開會如後，由主席報告軍事教育重要之意義：次由柳委員報告視察省各學校軍事訓練之情形；末由熊委員演報告視察之意見，略謂：各校對於軍事訓練一科，多未能有相當成績，其最大原因：一、學校當局未加重視，一切進行，頗多阻隔。二、

教官以種種困難，不能盡量發展教學能力，亦無確定方針，以引起學生之興趣，故亟應綜合各校困難之點，以求確實解除辦法；教官對於學生之精神紀律及技術三點，尤應特別注意等語。繼即討論，茲將決議要案錄后：(一)關於擬訂全省各校學生軍事訓練一科畢業程度標準案，(決議)推定熊委員滋，柳委員晰，甘教官文淮，幸教官福雲，何教官巨彰擬訂，交軍事教育委員會決定，由熊委員負責召集。(二)主席交議，准體育委員會函請，擬訂省會中及以上學校聯合運動會軍事訓練表演節目，本會應如何訂定案；(決議)併第一案辦理。(三)涂校長開政提議，學校軍事教官，每因兼任關係，不能負學生整個生活訓練之責任，應如何糾正案；(決議)自下學年度起，各校軍事教官，一律以專任為原則，與其他教職員同等待遇，並共負一般管理職務，以促進學生之紀律化。(四)雷教官浩然提議，統一全省各校軍事訓練進度標準案；(決議)推定柳委員晰，幸教官福雲，雷教官浩然，甘教官文淮，何教官巨彰擬訂，交軍事委員會決定。(五)李校長右襄提議，關於聯合運動會表演節目，擬請如入軍事競賽一項，請公決案；(決議)併第二案附酌辦理。(六)李校長右襄提議，關於各校軍事訓練所用槍械，擬請一律購用本省自製之教育槍，並請將此項經費，列入廿二年度預算，如何？請公決案；(決議)本案暫行保留，俟編造下年度預算時，於可能範圍內

酌量辦理。又散會後熊委員復召集各軍事教官討論，關於下月中等以上學校聯合運動會軍事訓練會編表演節目，除規定各項外，並擬閱兵式及分列式二種云。

本廳體育委員會第四次會議紀要

議紀要

本廳體育委員會，三月二十二日開第四次會議，出席委員，程廳長，胡幼珊，林杏芳，吳志敏，熊光國，賀鑑千，傅秉鉞，余立羣，龍競雄，徐鴻仁，主席程廳長，紀錄余立羣，開會如儀，(甲)報告事項；(一)宣讀第三次會議決議案；(二)省會中及以上學校聯合運動會，及民衆業餘運動會，各種委員會委員，均已分函聘定。(乙)討論事項；(一)擬訂童子軍會操教材，當否？請公決案；(決議)交熊委員光國審查。(二)擬訂男子中等以上學校會操教材，當否？請公決案；(決議)交林委員杏芳審查。(三)擬訂女子中等以上學校會操教材，當否？請公決案；(決議)交胡委員幼珊審查。(四)擬訂省會小學聯合運動會規程，當否？請公決案；(決議)照原案修正通過。(五)擬訂運動會報告單，當否？請公決案；(決議)通過。(六)運動會歌詞，應如何編定案；(決議)由程廳長作詞，交推行音樂教育委員會製譜。(七)踢毽子比賽，應否定期舉行案；(決議)俟運動會

完畢後再行定期舉行。(八)擬訂中小各校衛生調查表，當否？請公決案；(議決)交賀委員鑑于審查。(九)省會中等以上學校聯合運動會，及民衆業餘運動會，報名日期應如何規定案；(議決)一。報名期間，自四月十日起，至二十日止；二。報告地點，貢院側體育部。(十)運動會男女各種球類比賽，應否提前舉行案；(議決)一。報名期間自三月二十七日起，至四月三日止；二。報名地點，貢院側體育部；三。比賽日期，自四月七日起，在體育部運動場舉行。(十一)運動會各種會操總指揮，應否分別聘定案；(議決)請熊大隊長演，担任軍事訓練會操總指揮，請黎崇枏同志担任童子軍會操總指揮，請吳委員志敏，担任男校會操總指揮，請龍委員競雄，担任女校會操總指揮，以上各總指揮，呈請教育廳加函聘請。(十二)各校會操服裝，應如何規定案；(議決)一。男校服裝一律黑色；二。女校服裝就各校原有服裝顏色，但一校中不得有兩樣色別。

本廳教育設計委員會指導

部編譯部開第一次聯席

會議

本廳教育設計委員會指導部編譯部於三月二十七日開

第一次聯席會議由程廳長主席其討論事項如下：(一)指導部工作，應如何與各科處聯絡案，決議：凡屬一三兩科來文關係地方教育，初等教育，及社會教育者，科長閱後，分別送指導部地方教育，社會教育，初等教育指導員一閱，或簽註意見。發文前，此類案件亦由秘書處送指導部閱知。(二)擬定各指導員工作計劃大綱案，決議：除已擬就者外，地方教育指導員工作計劃，由秦指導員草擬；農村教育指導員工作計劃，由委指導員草擬。(三)擬定指導編譯部辦事細則案，決議：指導部辦事細則推秦鳳翔草擬；編譯部辦事細則，推程宗宜草擬。(四)教育旬刊內關於本廳要聞，應如何搜集，以免遺漏案，決議：請各科處遇有應行發表要聞，加蓋送登旬刊戳記，逕送編譯部。

本省各校殫力輸財繼續努

力於協助剿匪工作

自本廳通令各屬努力協助剿匪後，各縣府各教局及各學校，均努力於協助剿匪工作之進行。除二職，南師，十中，陶業，四中學校，協助情況，已載上期本刊外，茲將各校陸續呈報到廳之協助情況，採錄於后：

(一)私立贛省中學，呈報該校教職員捐助二月份薪俸銀計七十二元二角。

(二)私立志成中學，呈報該校教職員捐助二月份薪俸銀五十元。

(三)私立心遠中學，呈報該校教職員捐助二月份薪俸銀計百三十二元五角，并製備慰勞袋四百個，已送前方勸慰部隊。

(四)省立二中，呈報曾選派學生組織宣傳隊分赴各處宣傳，物質方面協助，除教職員捐薪學生自由捐助外，已製備慰勞袋六百個，呈送協訓會令轉贈前方將士。

(五)省立法專，除教職員捐薪外，曾製慰勞袋數十個，彙解協訓會。

(六)省立第八中學呈報製備慰勞袋三千個，已送由駐臨川黨務處轉送進剿中路軍將士，并由各班學生組織宣傳隊十四隊，每隊十二人，出發臨川本城內外講演。

(七)宜賓縣教育局，呈報該縣教育界已組織成立協訓副匪委員會。

(八)宜豐縣長廖士元，呈報該縣已組織成立教界協訓委員會。

(九)上高縣縣長張明遠，呈報該縣教育界已組織成立協訓副匪委員會。

(十)臨川縣教育局，呈報已組織成立協訓委員會，教育局各職員及所轄各小學教職員，均長期捐助薪俸，凡薪俸在二十元以上至四十元者九扣，四十元以上者八扣，由財

局逐月扣除彙交協訓會。又所轄各小學，已捐助慰勞袋四百包，贈送前方將士，並組織講演隊，化裝宣傳隊，並隨時慰勞副匪士兵。

(十一)南城縣教育局長程允煜，呈報組織成立協訓委員會職員名單及工作進行情況。

省立二職舉行銀行開幕暨

新校舍落成典禮

省立第二職業學校創辦之二職銀行，業經先行交易，本月二日上午十時特舉行開幕暨新校舍落成典禮。事先并由該校東遊各機關團體參加指導，屆時計到程教育廳長及各界來賓多人。由該校校長羅靜遠主席，並報告該校新校舍建築經過，暨創辦二職銀行意義。繼由銀行經理舒顯琛報告營業計劃後，旋由程廳長訓詞，大意略謂：該校創辦二職銀行，開本省教育兼任營業先例，堪供學生實習，且基金籌集充實，將來營業發展，定可突飛猛晉，今日為舉行開幕暨新校舍落成典禮，這是值得慶祝與紀念的。末由該行經理，介紹其各股重要職員，出納股主任劉嘉，營業股主任周子長，會計股主任萬斯年，文書股主任袁榜先等與來賓相見。復經羅校長舒經理引導各來賓參觀新校舍建築內容，及銀行設備情形後，禮成散會。茲將該行籌備經

過，及最近營業情形，略述如次：該校銀行自民國廿年十一月起着手籌備，資本金十萬元，分爲五千股，每股廿元，股東名額約三百餘人，教職員學生佔其大半。股金於民國廿年十一月起，陸續收集，教職員每月由薪俸項下扣存十分之四，十分之三，或十分之二；慘淡經營，日積月累，已取足資本總額四分之一。乃於本年三月五日，開始營業，其經營業務，主要有九：①定期存款，②往來存款，③特別往來存款，④通知存款，⑤學生存款，⑥抵押放款，⑦保證放款，⑧貼現，⑨買賣有價證券。附隨業務有五：①兌換，②匯兌，③代理取解，④保管寄存品，⑤經營地產。營業方針，以不重高利，採取穩健主義爲主旨，并爲鼓勵本市學生儲蓄，節省浪費起見；特設學生存款，提高利息，以示優異。至於運用資金之法，除爲放款等業務外，餘皆存款各同業，作爲活期存款，以便隨時支取。該行最近存放款項情況，大略如下：①抵押放款達一萬四千八百餘元，②保證放款達三千九百餘元，③存款各同業達一萬四千餘元，④學生存款達一千一百餘元，⑤往來存款達一萬零四百餘元，⑥往來存款透支二千九百餘元，⑦特別往來存款達二百餘元，⑧定期存款達二千一百餘元，⑨暫時存款與存款票據達三百餘元。雖開業僅二十餘日，而交易已達四萬九千七百餘元之數，前途發展，殊有厚望云。

新建縣教育局積極計劃改

良縣教育

新建縣教育局局長前經教廳委該縣縣長盛永發兼代，呈委陶文鳳涂國英爲縣督學。盛縣長奉委後，即派陶文鳳襄理局務，計劃教育行政設施事宜，並派涂國英担任視察指導縣屬公私立小學，前任縣督學王修恩調任局員，辦理學校教育，社會教育，設計及統計事項。該縣教育局自改組迄今，未及匝月，整理局務，改進設備，成績頗多；並有改良教育計劃大綱數則，茲分別紀載如左：

(一)業經實施事項

①組織教育行政委員會，②召集全縣縣立小學校長會議，③推廣民衆教育，④實行畢業會考，⑤規定地方補助費報告方式，⑥私立小學重新立案，

(二)準備實施事項

①舉行小學教師登記，②籌辦暑假教育講習會，③注重生產教育，

以上所載各項計劃大綱，係該局初步改進工作，除業經實施六項外，餘因時間問題，尙待次第施行。至第二步計劃大綱，現亦已擬定，一俟初步計劃大綱，實施完畢，即按其性質之差異，分別先後，依照程序，逐漸施行。第

二步計劃大綱要目如左：

- ①籌增教育經費，②增加私立小學補助費，③甄別改良私塾教師，④添設初級小學，⑤設立鄉村改進試驗區，⑥推廣社會教育，⑦改進教師生活。

省外

鍾部督學視察本省教育報

告書概況

教育部，以年來江西飽受共匪騷擾，影響教育，當必甚鉅，為明瞭實際情形起見，特於本年二月間，派督學鍾道贊來贛，視察教育，並注意於職業教育之推進。為時約一月，計視察專科學校三所，中等學校十八所，社會教育機關七所，小學十八所，教育局兩所，共計五十餘機關。鍾督學返京後，將視察報告，整理完畢，內容共分總綱，專科學校，職業學校，中等師範，小學，社會教育，及江西全省教育改進之意見七部，頗為扼要。茲探悉其中重要各點，披露於左：

一、各專科學校教學設備，除醫專尚可勉強敷用外，餘均感缺乏；尤以工場農場等為最感困難，農專之推廣事

業幾未舉辦。二、各專科學校畢業生，除醫專及工專土木科學生出路不成問題外，餘皆不易安插，尤以農科為最；半因實習尙欠充分，半因社會事業很不發達。三、各專科學校實習問題，應盡量利用假期，分派學生到各醫院，煤礦，工路局，及其他職業機關，作長時間之見習，以求獲得真正經驗。四、各專科學校，應就現有各科中之辦理困難或出路欠佳者，擇要停招，改辦更切社會需要之科系；同時對於不關緊要之學科，應設法刪除，改授實習。五、各專科學校附設之高中科，其目的固在準備升學，惟亦應顧學生經濟及學力狀況，分別予以實際職業之訓練，俾能自立生活。六、各職業學校，除第二職業學校辦理商科尚無出路問題外；餘多視為準備升學之途徑，因之普通學科設置過多，而職業學科之時間反不充分，練習亦欠澈底。七、各職業學校各種所包含之職業科目過多，往往一人須學習四五種性質不同之職業，結果多而不精，影響出路，且各科年限一律，未能依據職業性質予以伸縮。八、各職業學校現有各科，種類雖不少，惟對於建築，製圖，家具製作，看護，及商業圖彙等，尙覺缺乏，應予以注意。九、女子職業補習學校，科目繁多，辦理類似小學，殊非設校本意；應將普通學科減少，集中職業訓練，年限亦不必過長。十、多數職業學校感覺缺乏師資，尤以技能學科為最；似應盡量聘請職業界技術人員，充當實習教師，以

重實際。十一。省立二中，女中，及私立心遠，贛省，葆靈，信勵同文等中學，辦理尙有成績，設備亦過得去，一中校風本屬優良，近因易長關係，稍形鬆懈，其中訓練較佳者，當推省立二中。十二。上述各中學，頗能注意理科，並爲準備升學起見，各學科中往往採用英文原本，以求便利，實際上因文字關係，難免使學科進度遲慢，應即設法採用中文教本，注重各科專門名詞，以求實際。十三。各中學對於體育及軍事訓練，尙欠充分注重，致學生無運動習慣；課外活動種類不多，指導亦欠周到。十四。多數私立中學，建築設備，均屬簡陋，教學鬆懈，學生品性，似欠優良，應予以取締；省立鄉師，環境既好，辦理亦佳。十五。公私立小學，除省會實小，幼稚園，女中實小，及二三教會小學外；設備均過簡陋。校舍亦不整潔，兒童對於清潔習慣，多未養成，教室地板，滿地痰涕及碎紙，掉椅及牆壁上遍塗粉筆，殊不雅觀；應嚴格訓練，注意學校及個人衛生。十六。教學方法，偏重注入，且多死用教本，既無標本，模型，儀器 etc 之輔助，更無實地觀察及實驗之機會，故兒童對於自然，除書本文字外，無他觀念。十七。各小學對於採用光線及桌椅高度之配置，多未能適合教育原理，教員講授音調過高，致妨礙其他教室之課業。十八。各校勞作，多僅於園藝與合作社，成績平常。兒童對於合作社意義，亦欠瞭解，應增加勞作活動，并由教

師予以切實指導。十九。各級學校對於統計圖表之圖製及內容，多欠精美，往往過於美術化，失却圖表意義。二十。民衆教育館館址過小，分設之閱覽處，亦多簡陋，不合民衆閱覽之用；陳列所陳列品雖不少，而新鮮醒目，排列整齊合法者，殊不多觀；其中尤以學生成績品爲最陳舊，似應隨時搜集增添，以引起觀衆之興趣。二十一。江西省教育經費，全年二百餘萬元，用於小學及留學津貼者似嫌過多，用於社會教育者過少；應按照需要，重加支配，以求平均發展。同時地方教育經費，爲數僅八十餘萬元，不敷甚鉅。二十二。普通中學過多，未能適應實際需要，對於辦理不善之私立學校，且應停止補助，令其停辦，須由教育廳擬具整個計劃，分期添辦或改辦職業學校。二十三。各級學校，對於身心修養及青年指導，未能切實進行，應加注意，以免青年受惡劣環境之影響，墜入危險思想及行爲之境界。二十四。各級學校教員，自上年經教廳嚴格禁止兼課後，專任教員頗佔多數，教學精神，亦比前爲優，堪爲各省之模楷云云。

雙十節將舉行全國教育成績展覽會

續展覽會

教育部爲徵集全國教育成績，以資比較觀摩及促進起

見，特擬於本年雙十節全國運動大會開幕時，同時舉行二十二年全國教育成績展覽會。計自十月十日起卅一日止，共展覽三星期。凡全國教育行政機關，公立及立案之私立各級學校，及社會教育事業機關均須一律參加。私人學術團體及教育用品公司等之自願參加者，亦可聲請參加。會址即在首都正在籌設之朝天宮中央教育館。其教育成績出品，如教育部認為必要時，得徵求出品人同意，予以保留，永遠陳列於中央教育館。關於此次展覽會規程草案，已由社會教育司草就，俟參事會通過，由部長核准後，即將通令全國各教育行政機關各學校各社教機關各學術團體，準備參加。並即組織籌委會積極籌備一切；其籌委會委員，大致為十五人至二十五人，由部長指派或聘任。除設總務陳列招待編輯四組分辦事宜外，並設徵集委員會，評判委員會。前者擔任出品之征集事項；由①籌備委員，②國立大學校長，③各省教育廳長及各市教育局長，或主管局長，④聘任之教育專家，著名文藝作家，及教育用品公司主要人員組織之。並可在各地設立分會。後者擔任成績之審判及給獎事項，其委員即由籌委會推。至成績出品之優良者，由籌委會呈請教育部分別獎勵；甲等給予獎狀，乙等給予金色獎章，丙等給予銀色獎章。其一省市或一出品單位機關成績特別優良者，得由籌委會呈請教育部明令嘉獎，此項教育出品之徵送，限於九月中送到，俾便分類陳列。

。茲探悉教育成績出品之範圍，已暫定如下：

教育行政機關：(一)本省市縣教育沿革及現在狀況。(二)五年來工作總報告，並附行政人員履歷年齡表。(三)全省市縣學校之設施及其分佈圖。(四)全省市縣社教之設施及社教機關之分佈圖。(五)單行教育規程及政令。(六)歷年經費之增減及分配表，並附教費積欠表，及學款調查表。(七)學齡兒童及失學成人統計表。(八)歷年畢業生就業升學統計表。(九)改進本省市縣教育計劃方案。(十)中央法令之推行情形。(十一)教職員及學生之待遇。(十二)督學及指導員視察指導之詳細報告。(十三)各種新教育試驗報告。(十四)社會調查報告。(十五)有關教育各項材料之蒐集與研究報告。(十六)教育服務人員之進修，參觀考察辦法及報告。(十七)有關教育之各項調查報告及統計圖表。(十八)學術團體及慈善機關教育一覽表。(十九)古物古蹟調查表。(二十)寺廟及廟產調查表。(二十一)學潮報告。(二十二)敘述歷次學潮起因背景經過處理辦法及結果。(二十三)其他。

各級公私學校：(一)一般的行政設施(1)建築及設備之圖案模型照片說明書表冊等。(2)沿革及組織。(3)經費分配表。(4)教職學生待遇。(5)畢業生就業升學失業統計。(6)改進校務計劃方案。(7)教學成績(1)採用之教學法。(2)學級編制。(3)課程及教材。(4)各科作業

成績。(5)測驗成績。(6)效率統計。(7)訓育成績(1)訓育組織與設施。(2)訓育標準。(3)教室管理。(4)宿舍管理。(5)特別管理。(6)課外活動。(7)家庭訪問及聯絡。(8)學生自治組織及活動。(9)體育及軍事訓練(1)體育測驗各項統計。(2)體育設備。(3)各種運動成績(國術在內)。(4)軍事訓練成績。(5)童子軍訓練成績。(6)職業指導及輔導地方教育成績(1)職業教育實施概況。(2)職業指導計劃方案。(3)輔導地方教育機關。(4)輔導地方教育經過。(5)特種成就(1)各種實驗成績及結果報告。(2)各種研究心得。(3)課外作業或假期作業成績。(4)校外科舉(包含自然及人文)調查報告。(5)特種統計。(6)自製教具標本儀器模型掛圖等。(7)教職員作品。(8)特殊設施。(9)擴充教育之工作報告。(10)其他。

社會教育機關：(1)學校式民衆教育機關。民衆學校，農工商等之成績出品，依照學校成績出品範圍徵集之。(2)社會式民衆教育機關(1)沿革。(2)組織及現在概況。(3)建築及設備。(4)經費(數額及其分配)。(5)計劃。(6)工作報告。(須包含職員工作及參加民衆)(7)實驗及研究報告。(8)調查及各種統計圖表。(9)儀器標本模型藝術品古物及珍版圖書。(10)民衆讀物年畫。及有關社教之刊物。(11)公民或政治訓練之成績及其材料。(12)公民體

育。(公共體育場各種球房游泳池溫泉浴室等)及各種運動成績。(13)民衆娛樂，如戲園電影說書音樂歌謠民衆茶社廟會各種設施成績。及其材料。(14)通俗講演等之成績及材料。(15)低能感化等特殊教育之設施成績。(16)識字運動宣傳之成績及其材料。(17)注音符號推行辦法及其成績。(18)其他。

學術團體書局 (1)有關教育之著作及發明。(2)有關教育之圖書表冊。(3)自製之文具儀器。(4)自製教育用品儀器標本模型。(5)字畫形刻金石等有關文化之藝術品。(6)其他各種教育及體育用具。

全國運動大會籌委會之重要

決議

教育部三月十五日開全國運動大會籌委會，到王正廷等十六人，朱家驊報告開會主旨，褚民誼主席，議決事項：(1)本會辦事細則草案第四條修正，本會設競賽委員會，審判委員會，及文書，庶務，會計，宣傳，招待，交通，醫術，衛生各組，競賽委員會下設置參照二十年委會組織規程，由常委會定之。(2)競賽規程，國術錦標分拳，角棒，器械，射箭，彈丸，踢毽，測力各種；女子田徑增設球擲遠擲鐵餅，參加選手年齡，規定男子滿十八歲，女子滿十

六歲，餘均採用二十年全運會競賽規程略改。③各項比賽規則，女籃球，棒球，壘球，均採最新規則，餘仍照舊，國術比賽規則，交常會詳細規定。④推張伯苓為審判委員長，王正廷等十二人為委員，王正廷為競賽委員會長，沈嗣良等九人為委員。⑤會歌由教育部印發，由京市社會局令各校練習。⑥下次開會，約在五月間，由常會召集。

中山文化教育館努力於新

文化基礎之建立

滬訊

中山文化教育館初由黨國要人林森蔡元培蔣中正孫科諸氏以及國內社會各界領袖三百餘人，發起創設。繼由復中央政治會議決議予補助五萬元。上海市政府亦年予補助五萬。在優越之物質條件與全國各界熱烈贊助之下，籌備三閱月，今日已在南京正式舉行成立典禮，奠定此一規模宏偉之文化機關之基石。

該館之緣起中有曰：「革命之意義亦即在於推翻不適宜某一時代經濟環境之舊文化，而創造其新文化，並樹立其新基」。又有曰：「自民十五以來，新文化之基礎，初並未堅強樹立，……青年思想不得正確之領導，於是一般青年求出路而不得，遂徘徊於十字街頭，或竟步入歧途」。末且揭舉其工作方針，為「闡明孫中山先生之主義與學說，

以樹立文化之基礎，以培養民族之生命」。凡此所言，皆至為扼要，在事實上，自國民黨底定全國，於茲六年，然而兵連禍結，長停於軍政時期之階段，初無餘力以及於文化，前數年雖亦曾派遣黨員留學，然而徒為一黨培植人材，甚且毫無計劃，尤無目的，其無所裨益於文化，自至為顯然，然則今日中山文化教育館成立，以遠大之計劃，努力於新文化基礎之建立，毋寧謂為國民黨執政以來，一較有建設意義之創舉。

正以該館之成立，為一較有意義之創舉之故，吾人對於該館之期望乃愈亦深切，而願於該館成立之伊始，一貢其愚見。

第一。該館所揭舉，努力目標，為樹立文化之新基，文化之新基究如何而後始能樹立乎。吾人認為其先決問題，厥為正確把握時代之動向，與世界思想之潮流，中國為世界之一環，中國之文化亦決不能脫離世界之洪爐，故吾人認為新文化基礎之樹立，乃在於外審時代之動向，內審我國目前最迫切之要求，以最大之努力，推進我國文化入於一新階段，而且此一運動，應恰與當前之復古運動，處於對立之營壘。

第二。所謂文化運動，應以大衆為其對象，應發揚大衆文化，應以大衆之福利為前提，換言之，即今日之所謂文化運動，既不應為粉飾太平之工具，尤不應為阻滯時代

前進之障礙，以大衆之要求爲出發點，以大衆之福利爲依歸，乘此而孜孜努力，夫然後可以謂爲「新文化運動」。

吾人所希望於中山文化教育館諸君子者如是，所忠告於中山文化教育館諸君子者亦如是，宏業肇創，願諸君子勉之。

部督學對山西教育之改進意見

見

教育部於去年十月間，爲①宣達中央教育方針，②督促部令之推行，③考查地方教育行政之效率，④審核教育經費之分配及其用度，⑤考察并指導各級教育及社會教育之設施，⑥考查學風及訓育狀況，⑦考核辦學人員之成績起見；派督學戴夏，余森文，前往山西省視察，前後歷時二閱月，共視察教育行政機關十五所，專科以上學校八所，中等學校三十三所，小學校廿四所，社會教育機關九所，共計視察教育機關約九十所。聞已由戴，余二督學撰就總報告，呈報教育部次長審核。茲探悉此項總報告內容，係歸納事實，并臚列意見。除報告視察工作之經過外，分三大部分敘述：第一部述該省教育之沿革并其頓挫之主因。第二部述該省教育之現況，其中分，①教育行政及經費，②高等教育，③中等教育，④小學教育，⑤社會教育。

第三部述該省教育之改進意見。

上項總報告，其中主要部分爲改進意見二十項，茲摘錄如左，其非部分或係敷陳概況，或抉剔利病，詞繁從略。①各級教育行政機關，應統一事權，加緊工作，力謀行政效率之增進；上令推行事項，尤應迅速實施。處理案件，應定期或隨時擇尤呈報，尤須趕辦精密之各種教育統計，以資稽核；公務員中，有資格不合辦公不力者，應厲行考成，分別撤懲。②各級督學，應任用辦學經驗豐富者，不得兼任他項職務，并須詳訂標準，加意視導，所轄報告，應摘要呈送上級督學備考。③各級學校之行政組織，應力求形式簡單，系統整齊，駢枝機關，應加裁併，以一事權；中小學校校長，應一律担負教學，行政訓育之主要事務，應由教員兼任，依學校之性質，必要時可酌設最小限度之事務員，以襄助之。④各級學校校長及教員之服務狀況，應嚴加甄別，迅予汰除，另選合格人員，以補其缺；尤須羅致外省人才，以資調劑，歷年畢業之師範生，應行甄別審查，餘成績優良者儘先派任職務外，就太原市設特別師範科以處之，加以新式的師資之訓練。⑤教育經費，應責成財務機關儘先提撥，以免挪用延欠，各級學校之歲出，亦應厲行查察，并規定嚴格標準，以防中飽浪費，各級學校經費之支出，應剔除積弊，鞏固校產，量入爲出。

樽節浮濫；會計方式，須改用新式簿記，公開辦法，應認真履行，減行政費以實設備，提高教員薪俸，以利兼課之限制，中學以上貧寒學生免費獎額，宜酌量增加。⑧各級學級之設置。科級之區分，均應以社會之供求，研學之方便，爲其標準，不宜支離重疊，程度不相銜接，科級不全，使求學者向隅；其經營亦常以本校爲主體，更不宜捨本逐末，偏計附屬機關之發展，理宜總取名實，嚴加整飭，庶幾設施適合需要。⑨無虛糜。⑩山西大學，須添設科系，增加預算，招聘良師。改進課業，提高程度，汰除冗員，充實設備，必要時以國家之力，促其革新之實現；獨立各學院及專科學校之科系重複者，應力求與山西大學歸併，辦理失宜，成績太差者，宜儘先飭停，餘校可由廳釐訂標準，時加稽核。⑪現有中學應斟酌區域之適宜，社會之需要，加以整頓或淘汰；多設聯立中學，力求男女共校，添置高中，充實內容，提高教員待遇，增聘專任，以協助校長治理行政及訓育事務。⑫現有之師範學校應大加改革，男女校尤應歸併，就衝要之區，分設三五校，餘可移設鄉村，或改組聯立師範學校，並宜權衡緩急，逐漸增添，師範生免費津貼之制，須規復，而津貼可比照向額酌減，課程應注重實習，并兼顧鄉村教育之特點。⑬初級職業學校，須悉力規劃，限期完成；高級職業學校，宜酌量地方之需要，儘量添設各種單科學校，實習設備，尤須完整

⑭義務教育，應速推行，而短期義務教育尤要，太原市實驗區甫告成立，辦學成績如何，暨督促各縣奉行之效果如何，應由廳嚴核呈報。⑮高級小學應男女合校，酌予添設，程度應一律提高，與初級中學相銜接，生產技能之授與，勞動習慣之養成，尤須注重，初級小學應力謀普及，偏僻之區，宜聯合兩處以上，區坊鄉鎮設立聯合小學，單級或二部編制之校，其分組教學須勻稱得當，貧寒子弟，無力購買教科書及教育用品者，宜設法供給。⑯各級學校中，其校舍建築不固，有圯毀之虞者，教室狹隘，不敷容納者，雖屬少數，亦須分別修繕擴充；圖書館健身房浴室等設備，并當注重，實習場所，如工廠及農場，其設備之繁簡，應視學校性質及環境需要而定。⑰各級學校教學設備，如參考圖書儀器標本器械之類，應依學校之需要，盡量添置，量宜充實，質宜新式，其原有之設備，亦宜勤加整理；大學專科學校，事關體大，尤須完整，餘如課外讀物之與課業無密切之關係者可從緩購。⑱各級學校，須根據教育原理，科學性質，以內容充實，教材新穎，程度適切，組織整齊，綱目顯密爲通則，釐訂課程，中小學校，尤應依照部定標準，切實施教，小學可酌加鄉村教材。⑲各級學校之教學，須根據學科之性質，學者心理，採取最經濟最有效之方法，分別設施；注入方法，有碍精神之發展，不宜偏用，小學尤然；自習及課外閱讀，須由教員担任

指導之責。中小學生畢業會考，應迅即履行，中學招生試卷之覆核，仍可續辦。④各級學校之訓育，應依部定訓練目標，認真實施，於嚴格訓練之中，參用人格感化之意，疏導其思想，規律其生活，循循善誘，寬嚴得中，期收養成善良品性與整飭風紀之實效；其作業之指導，須由教員担負。⑤各級之體育，應依照部令，迅即成立體育委員會，規定標準，嚴督進行，器械不完備者，須盡力擴充，衛生須由校醫妥加指導，未設有校醫之校，可由教員負責。⑥各項社會教育之設施，應依照推行社會教育之重要設施三項，即行籌辦；民衆學校之推行，須督促其如期實現，民衆教育館陳列部，須迅予改組成立，此外各部事業，亦須於最短期間完成之，圖書館，閱報處，巡迴文庫，公共體育場，游藝場，識字運動，通俗講演，補習教育，特殊教育，社教人員訓練所等事業，均宜迅即分別整頓興辦。⑦古物之保存，應由各縣保存委員會切實負責，以免毀失；其古物較盛之區，如同縣，須組織規模較大之保存委員會，以資管理；必要時，可以國家之力，助其進行。

蘇教廳編訂幼稚園小學課程

程

蘇教廳爲編訂幼稚園小學課程，特聘請專家吳研因，

陳鶴琴，萬承訓，龔家駒等四人，及實地研究者馬客談，施仁夫，盛明西，沈子善，沈善芝，沈壽金，金應元，潘仁等八人，并指派廳員若干人爲委員；即日組織委員會，着手進行。其委員會規程及編訂辦法，均已擬定。并擇於三月十六日上午在教廳開第一次會議。茲將委員會規程及編訂辦法錄左：

江蘇省教廳幼稚園小學課程編訂委員會規程：第一條，遵照教育部令，組織江蘇省幼稚園小學課程編訂委員會。第二條，本會以依據部頒幼稚園小學課程標準各科各學年作業要項，編成具體的教材要目，教學實例爲任務。第三條，本會委員，由教育廳長延聘幼稚園小學專家及實地研究者若干人，並指派廳內職員若干人組織之。第四條，本會由教育廳長指定委員一人，爲開會時主席，並負召集開會之責。第五條，本會爲編訂課程便利起見，得設置若干組分工進行。第六條，本會議決事項，由教育廳呈請教育部核准施行。第七條，本會委員均爲義務職，但外埠委員開會時，得酌量致送旅費。第八條，本會會務由教育廳長指派廳內職員兼理之。第九條，本規程由江蘇省教育廳訂定。呈請教育部備案。

江蘇省教育廳編訂幼稚園小學課程辦法如下：

①組織委會 本廳爲遵照部令，編訂幼稚園小學課程，特聘請專家及實地研究者若干人，並指派廳員若干人，

組織編訂委員會辦理。

①編訂範圍 依據部頒幼稚園小學課程標準各科各學年作業要項，編成具體的教材要目，教學實例。

②進行程序 分五步驟，第一步驟：三月中旬開第一次委員會，討論編訂進行辦法，同時分別認定起草科目，限定四月下旬將教材要目起草完竣送會。第二步驟：五月上旬召集第二次委員會，審核要目，並由各組商定足以代表之中心單元為題材，再中原起草人分別編訂各科教學實例，限五月底完成送會。第三步驟：彙印各科編訂要目及實例，分寄各委員簽註，儘六月二十日以前復會。第四步驟：七月上旬召開第三次委員會，討論整理辦法，同時整理完成，呈報教育廳轉呈教育部審核備案。第五步驟：教育部核准後，由教育廳印發各小學及幼稚園試行，並指定若干學校限期將試行結果呈廳查核，以資修訂。

③編訂辦法 ①為編訂課程便利起見，設置下列七組：甲幼稚園組，乙小學國語組，丙小學算術組，丁小學體育組，戊小學音樂組，己小學美術勞作組，庚小學社會自然衛生組。②每委員擔任一組或二組，每組定委員一人主稿，其餘委員應盡量參加意見，供給材料。③每組依照課程標準施行辦法第四項及第七項之規定，各編成完備的（城市適用）和簡易的（鄉村適用）兩種具體的教材要目及教學實例。④各組間應力謀溝通，以免割裂複雜重複等弊。

⑤注意事項 ①關於編訂教材要目者。②編訂要目，要依照課程標準的各科教學時間數，並分年級及學期。③編訂要目要適合課程標準的各科目標，和各學年作業要項。④編訂要目要具體並含有代表性。⑤編訂要目要顧及本省情形。⑥編訂要目要兼顧兒童心理，社會情況，和國家需要。⑦編訂要目除知能外，要兼顧精神習慣態度技術等各方面。⑧編訂要目要附以最低限度的教學設備。⑨關於編訂教學實例者。甲教學實例應分（子）幼稚園，（丑）小學低級，（寅）小學中級，（卯）小學高級四組分別編訂。乙教學實例要適合課程標準，幼稚園教育方法，及小學教學通則各科教學要點。

浙教界飛機救國捐辦法

浙江教育廳廳長陳布雷氏，擬訂全省教育界飛機救國捐辦法，草案提經省府會議通過，茲聞教育廳以事關緊要，即須頒布施行，業於昨日通令各學校及各縣市政府轉飭所屬教育機關一體遵照辦理。其辦法如下：

浙江省教育界 飛機救國辦法

一、各級學校教職員及各社教機關職員按照下列標準分別，按月繳納，自二十二年三月份起，以三個月為限，其願將三個月捐款於第一個月一次併繳者聽。○薪額不滿三十元者，月捐五角，○三十元至五十元者，月捐一元，○

五十元至七十五元者，月捐百分之三，④七十六元至一百元者，月捐百分之四，⑤一百零一元至一百五十元者，月捐百分之五，⑥一百五十一元至二百元者，月捐百分之六，⑦二百零一元以上者，月捐百分之八，上項捐款以各機關實發薪額為標準。二、各級學校學生捐款標準如下：於四月十日以前一次繳足。①大學專科，每人二元至四元，②中等學校，每人一元至二元，③小學，每人二角至五角（赤貧者免），④民衆學校，自由認捐。以上學生捐款，以自身繳納，及向親友募集者為限。三、凡於額捐以外，如願另再捐助者，為特別捐。是項捐款，隨額併解，並於收據上另行註明特別捐字樣。四、各校教職員及學生捐款，各社教機關職員捐款，均以各該機關主任人員為經收入，並分別由各該機關填發收據（收據式樣另附）。五、中等以上教職員及省立社教機關職員捐款，每月由各機關收齊，連同收據第二聯彙解浙江省教育廳，同時將匯解總數及月日函報當地縣市飛機捐款收管委員會備查。六、中等以上學生捐款，由學校指導學生自治會辦之。於四月二十日以前，由學校收齊，連同收據第二聯彙解浙江省教育廳。同時將匯解總數及月日函報當地縣市飛機捐款收管委員會備查。七、各縣市小學校民衆學校教職員及縣市立社教機關職員捐款，應按月由各該機關收齊，連同收據第二聯解送各該縣市教育局科，即由各該局科填發收據（收據式樣另

註）。八、各縣市小學及民衆學校學生捐款，於四月二十日以前，由學校收齊，連同收據第二聯解送各該縣市教育局科，即由各該局科填發收據。九、各縣市教育局科應將收到捐款連同各該局科填發收據之第二聯，彙解浙江省教育廳，教職員捐款，每月彙解一次，學生捐款，於四月三十日以前彙解，同時將捐款機關名稱捐款數，及彙解月日，函報兩報當地縣市飛機捐款收管委員會備查。十、浙江省教育廳於收到捐款後，隨即製發收據，並將捐款轉解省飛機捐款收管委員會，一面將捐款機關名稱，捐款數目，在教育行政週刊，及杭州民圖日報特約教育界飛機捐款欄披露。十一、各機關辦理飛機捐款，應需紙張筆墨，准予作正開支，其匯解捐款之運費，准在所匯捐款內扣除。十二、本辦法自浙江省政府公布日施行。

陳教長告教育界同人及學生書

浙教長陳布雷頒行全省教育界飛機救國捐辦法告教育界同人及學生書云：自中央議定飛機救國捐以來，教育廳迭奉省政府訓令，轉行國民政府令頒黨政軍警機關人員捐助救國飛機，及各省市籌款購備各辦法，辦法規定，本省應募購飛機五架，由農工商政學各界分別認購。吾學界自應糾合羣力，募集購置一架飛機之款，以仰副中央之期望，以盡我國民救國之天職。憶九一八事變發生後，吾浙學界人士，奔走呼號，努力於救國運動，至去歲援助滬上抗

日軍及東北義勇軍，又莫不慷慨捐輸，毅力熱忱，久為社會所重視。此次航空救國之舉，各地學校聞風而興者，已大有人在。吾全浙學界人士，奉救國之初心，見義勇為，當仁不讓，自能各盡其力之所及，以報效國家，更何待政府之督促耶。惟是各地經費難籌，財力量不易集中，而辦法尤難統一，故特擬訂全省教育界飛機救國捐辦法，提經省政府委員會核議通過，公布施行。如是全省一致，藉免各自為政之弊。而捐率之輕重，於辦法擬訂之始，尤三致意焉。蓋過重則恐超越各校員生所能担任之數，過輕則又恐不敷購一架飛機之用。因此照中央所頒黨政軍警人員捐款比率而酌量伸縮之，庶幾輕而易舉，俾納捐者不至感受捐率過重之苦。然亦有經濟能力較裕，不能以定率自限，而於額捐以外，更願特別輸捐者。故於辦法內另訂一項，作為特捐。至募集期限，則與中央辦法稍異。中央辦法以六個月為期，本辦法縮為三個月。蓋學校與其他行政機關不同，現時去暑假已不過四個月，一至假期，勢必停募，至下學年開始，再行繼續，則為時過遲。且學年更迭，各校員生不無進退，捐募又至難齊一。自不得不酌量情形，縮短期限，俾集款較速，早觀厥成。夫以吾浙學界人士平日愛國之毅力熱忱，踴躍輸將，何難於短期之內，集款成巨款。倘募捐成績優異，吾浙學界貢獻於國家之飛機，能不止於規定之數，此尤布雷所冀香願也。引領而盼望者

也。漢學日盛，冠蓋日深，望紆難之有人，應大用之共濟，願與吾學界諸君子共勉之。

福州厲行識字運動

（福州通訊）閩省僻處海隅，民衆識字尚未普及，教育當局此特別注意。舉行識字宣傳運動後，即開始全市總調查。其調查結果，成年不識字者，男為二〇七四六六，女為二五九三五五。青年不識字者，男為一一五二九人，女為八二六三人。學齡不識字者，男為四五九三人，女為三九〇〇人。總計男子為三六八八八八，女子為三八〇九八八。統計全市不識字民衆總數有七萬五千人左右，而青年不識字者，則佔四分之一。按普及識字教育計劃大綱所規定，先就青年不識字民衆，使受識字之教育。故於調查該事之後，即決定以城台為實驗區，附近鄉村為推廣區。就目下各學校各機關及其他公共場所，足資以利用為民衆學校校舍及校具者，可設有四百班左右。由各機關各學校自由認設者，約一百五十班。其餘之二百五十班，則由公共籌設。此外關於教學人員之指定，亦按照計劃大綱規定，「公務員及教育機關人員，均應担任教學之責。」并為參酌情況起見，教育機關人員分配在十分之七，各機關公務人員分配在十分之三。準備在四月一日開學，并擬舉行盛大之開學典禮，以資提倡云。

滬市教育局令各校提倡土布

滬訊

市教育局昨訓令本市各學校云，案據上海縣顯橋農民教育館呈稱，竊查我邑農家副業，以織造土布爲主要，土布價廉耐用，用作衣料，最爲經濟。往者每年運銷南洋兩廣以及津榆各地，值銀恆五百萬元，農民賴以爲生者數萬戶。今也洋布充斥，土布行銷，遂致一落千丈，其影響於農民生計，關係經濟者滋大，敝館同人久矣目擊，怒焉心傷。經一年之致力，組織土布改良會，服用國貨會，舉辦土布展覽，土布工廠，近更有土布商店籌設。呼號奔走，已得各界同情，政府已准免土布出口營業各稅，商家亦力爲推銷，並荷約局一再通令所屬盡量服用。斯真抵貨之生力軍，農友之救星。竊思暴日侵我東北，轉瞬逾年；威逼淞滬，亦經一載，近復變本加厲，侵佔我雄關九門，行將進窺平津，北方形勢，岌岌可危，敵愾同仇，全仗我救界領導。市商會前主加緊對日經濟絕交工作，博得各界響應。滬市學校荷蒙，若能盡量服用國貨，服用土布，其於國家經濟農民生計，不爲無補。爲敢披瀝上呈，敬乞鈞鑒；並懇再令所屬，力爲提倡，以挽時艱，而維農民，實爲公便，等情；據此，查前據該館呈請各校製備制服，盡量採用土布，業經轉令遵照在案，茲復據呈前情，合再令仰遵照云。

中國童軍司令部頒布童軍

戰地服務團組織規程及

訓練大綱

日寇暴凌，國難日亟，中國童子軍司令部，爲使全國童軍一致，準備警戒非常起見；特製定中國童子軍戰地服務團組織規程，及戰地服務團訓練大綱，頒布施行。并定本年底，一律訓練完成。茲將規程大綱，採錄如左：

一、組織規程（第一條）戰地服務團，以救護戰地傷亡軍士，流離難民，協助運輸傳達等爲宗旨。（第二條）本團團員，須具有下列資格之一者，始得入團。（一）年在滿十七歲以上，修畢童子軍中級課程，並得學校及家庭證明允許者。（二）服務員之曾任童軍團長一年以上，有切實保證者。（三）凡合格團員，至少滿三十人以上者，始得組織戰地服務團。（第四條）戰地服務團在出發前，須遵照中國童子軍司令部頒佈之訓練大綱施行訓練。（第五條）本團由司令部委任團長一人，負全團責任；副團長一人，襄助辦理一切事宜。（第六條）本團依事務之繁簡，得設教誨，宣傳，工程，總務等若干股，每股設股長一人，由團長呈請司令部核准備案。（第七條）本團職員，均爲無給職。（第八條）

團內經費，必須確有的款，始得呈請組織，凡未經司令部核准，不得隨意募捐。(第九條)本團須絕對遵從當地軍政長官命令，凡不得當地軍政長官同意之工作，不得自由進行。(第十條)團員須絕對服從團長命令，及團內規則，其規則另訂之。(第十一條)戰地服務團團長以下全體團員，均須預備制服及便服，凡有團長之命令，得更換之。(第十二條)本團須遵從司令部命令，得隨時解散或調回。(第十三條)團長須隨時將工作情形及預決算，呈報司令部。(第十四條)本規程由司令部公布施行。

團訓練大綱 ●傳遞消息：(甲)通訊隊之組織方法，(乙)長距離之徒步，及自行車汽車汽船馬及帆船交通器具之駕駛，(至少須學一種)(丙)普通通訊之方法，及傳遞清晰之口信，(丁)簡明之報告及要圖之圖製，(戊)偵察敵情之方法，(己)各種訊號及秘密通訊方法。◎運輸物品：(甲)運輸隊之組織方法，(乙)徵集分發及保管軍用品之手續，(丙)細包方法及技術，(丁)裝運方法及運輸途徑，(戊)舟車駝馬之管理方法與適宜之調度。◎救護：(甲)救護隊之組織方法，(乙)創傷之處理及帶三角巾之使用法，(丙)止血法，(至少在三種以上)免除拆骨加劇之法，(戊)人工呼吸法，(己)搬昇傷病人之法。◎救火：(甲)救火隊之組織法，(乙)救火用具之用法，(丙)救火時應注意之事項，(丁)從火中救人之法，(戊)維持秩序之方法。◎救濟難民

：(甲)救濟難民之方法，(乙)協助難民收容所內各項工作，保護老弱婦孺之方法，特別注意幼孩及嬰兒，(丁)捐募款項及物品方法。◎防避飛機：(甲)飛機之種類及性能，(乙)晝間防避飛機法，(丙)夜間防避飛機法，(丁)飛機投擲炸彈時之動作，(戊)飛機施放機關槍之動作，(己)指導挖掘地窖之法及簡單土工作業，(庚)飛機襲擊時之注意點，(如制止居民妄自出入行動，及引導撤去空中注意之目標等)。◎防避戰車：(甲)戰車之種類及性能，(乙)途上遭戰車襲擊時之動作，(丙)遇戰車攻擊時之動作，(丁)道路橋梁之破壞，(戊)陷阱之開掘及地雷之裝設。◎防避毒氣：(甲)毒氣之種類及性能，(乙)毒氣施放法，(丙)簡單防毒口罩之製法，(丁)簡單藥劑之防毒法，(戊)受毒氣傷者之救護法。◎架設電線：(甲)電報電話之構造大概，(乙)電訊隊之組織，(丙)電桿電線之架設，(丁)裝置電機，(戊)收發電報。◎架橋：(甲)架橋之方法，(乙)架橋工程隊之組織，(丙)架橋材料及工具之徵集，(丁)急速架橋法，(如在二小時內架設長三丈闊五尺以上竹橋或木橋)(戊)修補道路及橋梁方法。◎指導民衆：(甲)組織民衆之方法，(乙)國民國防戰爭應備之常識，(丙)維持地方秩序應備之常識，(丁)指導民衆協助軍隊之方法。

以上規程等，均於三月二十四日公布全國童子軍團體照辦。司令部及總會籌備處方面，以各地童軍教練員，

於軍事學識，未必盡皆熟諳。尤難僅有條文，能否照此實施訓練，亦一問題。已由總會各課工作人員，着手編製課程，以備印發。庶幾練得為遵循，收切實能行之效。在課程未編就以前，將指定幾種刊物，暫作課本云。

國 外

英國各大學研究中國文化

字林報二月三十日倫敦通訊社云，自上星期發表牛津劍橋兩大學，得各大學中國委員會捐款，新經商定添設中國語與中國文學講座，而特別注重於宗教及哲學後，似有一相當機會，可以一述各大學中國委員會之工作；該委員會正式成立，甫將屆歲，但其發軔，尙遠在一九二六年。惟其時純為私人自辦之服務，薛爾考克氏，提倡最力，以斯增進中英兩國文化關係。曾請胡適博士等來英演講，但

以經費無着，籌少成難。迨得庚款撥贈二十萬鎊，始得積極進行。旋於十一個月前正式成立，公舉薛爾考克為首。中國學生顧問。第一步即設贈牛津劍橋兩大學每年七百七十五鎊，十年為期。其他大學亦有同樣捐贈，其總數共達三千鎊，藉以提倡中國文化之研究。蓋該會具有偉大計劃，欲使全國悉行研究中國文化。目下如倫敦專講語言文學藝術與古物，牛津研究宗教與哲學，劍橋研究歷史與地理，孟哲斯特研究經濟。此項教授中，或者至少有一席，特聘華人担任。此外該會更有鼓勵中國學生至英留學計劃。曾在 Overseas 設立中國宿舍，China House 招待中國留學生，與供給英國留學消息。赴英學生，若先期致函該處，則一切困難問題，悉可解決。又該會對於中國留學生，雖無意補助經費，但遇特別情形，亦可量為接濟。如去年揚子江流域大水災時，各學生家屬之罹災者，無力籌款，該會共貸借七萬鎊云。

我不識何等為君子，但看日間每事肯吃虧的便是。
我不識何等為小人，但看日間每事好便宜的便是。

魏叔子語

江西教育旬刊暫行簡章

- 一、名稱 本刊定名為江西教育旬刊。
- 二、宗旨 本刊以登載教育法令，傳佈教育消息，深究并介紹教育學術，及討論教育實際問題為宗旨。
- 三、內容
 1. 論著——關於教育實際之批評及問題之討論，或教育學術之論著，及名著之譯述等。
 2. 述論——選錄與介紹當代學者重要言論及著述。
 3. 書報介紹——關於國內外教育書報內容之批評，與教育新刊之介紹等。
 4. 命令——中央，江西省政府，及教育廳之命令屬之，該項命令經登載，與正式公文有同等效力，有時不另行文。
 5. 公報——江西省教育廳之呈文，咨文，公函，便函，電文，批答，備查六種。
 6. 法規——中央，江西省政府，及教育廳公佈關於教育之法規屬之。
 7. 調查統計——國外，省外，及本省之教育實際調查與精詳統計屬之。
 8. 報告——(甲)特別報告：如教育主管長官在全國或全省代表大會或呈報部與省府關於教育設施之報告屬之。(乙)普通報告：如督學，視察員，或指導專員之各種報告屬之。(丙)會議錄——中央，或江西省教育廳之關於教育者，及教育廳廳務會議或特種會議之紀錄等屬之。
 9. 附錄——教育要聞——國外，省外，及本省教育界之重要消息屬之。
 10. 江西教育廳之紀念週報告，工作報告，處理文件報告，及其他不屬於上述各類之重要事項屬之。
- 四、編輯 本處及江西省教育廳全體職員，均負供給本刊稿件之責。各校教職員，學生，各縣教育界同人，及國內外各界人士投稿，亦所歡迎。
- 五、出版 本刊每旬出版一次，遇必要時，另刊專號。本刊於每月十日廿日增日集稿；五日十五日廿五日送稿，一日十一日廿一日出版。
- 六、編發發行 本刊由江西省教育廳教育設計委員會編譯部編發發行。
- 七、訂購贈閱 本刊除贈閱及其他刊物交換外，凡欲購本處各機關均應訂購。

本刊廣告價目表

地位	全頁	半頁	四分之一
每期	六元	三元	二元
一月	十六元	八元	五元
半年	九十元	四十五元	三十元
全年	一百八十元	九十元	五十元

本刊價目表

冊數	定價
每旬一冊	七分
每月三冊	二角
半年十八冊	一元
全年三十六冊	二元

本刊登全半年六個月分爲四卷每卷九期預定
若不收郵費運費先惠空函定購恕不照寄

本刊編輯處

江西省教育廳教育設計委員會編譯部印行

地址：江西省教育廳

本刊印刷處

南昌新記合羣印刷公司

地址：六環弄三十四號
電話：第三百五十三號

本刊分售處

各縣教育局

熊主席剿匪格言

爲我抗日的障礙者是赤匪。

消磨我抗日的國力者是勦匪軍事；

所以我們要儘今年內肅清殺人放火的赤匪。

結束剿匪的軍事求能舉全力以抗日。

能殺把匪亂掃平纔是道；

能殺完成救國的責任纔是德。故；

願做協助剿匪的工作謂之仁；

會做協助剿匪的工作謂之智；

去做協助剿匪的工作謂之勇。

剿匪年一月。